

中國國民黨叢書

華民國開國前革命史

下卷

馮自由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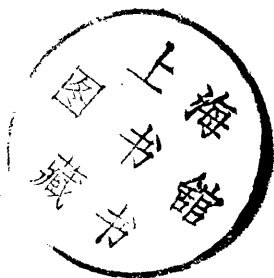
中國文化服務社印行

中國國民黨叢書

中華民國開國前革命史

下卷

馮自白 著



中國文化服務社印行

上海圖書館藏書



A541 212 0006 2597B

二

中華民國開國前革命史下卷目錄

第三十八章 丁未劉思復謀炸李準……………一

劉思復略歷 謀炸李準之進行 實行機關之設置 製彈失慎之經過 炸彈案之牽連 張谷山述炸彈案經過 陳逸川述炸彈案經過 出獄後之事業

第三十九章 南洋華僑與革命運動……………一九

南洋革命黨之起源 楊衢雲與尤列 保皇會與天南新報 圖南報之發起 秦力山之通信 同盟會之成立 孫總理之通信 馮自由之通信 南洋總匯報之分裂 中興報之繼起 星洲晨報與書報社 振武善社之武劇 南洋支部之新章 安置河口敗兵之困難 七洲府之黨務 緬甸之黨務 荷屬之黨務 越南之黨務 暹羅之黨務 菲律賓之黨務 澳洲之黨務 英屬之書報社 荷屬之書報社 支部移庇能之經過 黃岡一役籌款之經過 黃興趙聲之通信 辛亥

光復之助餉

第四十章 丁未潮州府城之役……………五九

許雪秋略歷 初次謀取潮城之失敗 二次謀取潮城之失敗 預備再舉之計畫

第四十一章 丁未潮州黃岡之役……………六一

先期起事之原因 佔領黃岡之戰況 黨軍略地之佈置 粵閩兩省之出兵 汕頭香港之接應 十五日之劇戰 黨軍解散情形 是役同志之調查 周馥之奏摺 香港籌餉之失敗

第四十二章 丁未惠州七女湖之役……………七六

惠州同舉之計畫 鄧子瑜之活動 七女湖之戰況 清軍之敗北 解散後情形 清吏之文電

第四十三章 香港余紀成之獄……………八一

被拘之原因 第一次之勝訴 第二次之勝訴 出獄後之脫險 香港政府之損失

第四十四章 丁未欽州防城之役……………八四

官逼民變之慘狀 革黨在欽廉之勢力 王和順入欽情形 防城之佔領 襲取欽州之失敗 進攻靈山之戰 黨軍解散後情形 清政府之文告

第四十五章 丁未惠州汕尾之役……………九〇

運械地點之選擇 萱野在日之活動 接械起事之計畫 第一次失敗情形 第二次失敗情形 幸運丸案餘聞 計取二辰丸械之中止 關於運械事件函牘

第四十六章 丁未鎮南關之役……………一〇〇

關仁甫之活動 王和順之活動 鎮南關之佔領 孫黃同赴戰地 廿九日之砲擊 陸榮廷之密使 總理回越之佈置 革命軍之退却 清法之交涉 洪文報

之記載 清政府之文電

第四十七章 戊申欽州馬篤山之役……………一一〇

黃克強督師 小峯之戰 馬督山之戰 夜襲之大捷 解散之原因 清吏之文電

第四十八章 戊申河口之役……………一一四

河口之形勢 黎關等之被逮 攻佔砲台之劇戰 南溪之佔領 新街之佔領
黃克強赴前敵 黃克強返越被逐 清軍之戰略 蠻耗之敗 襲取思茅之頓挫
移師桂邊情形 遣送新加坡情形 胡漢民之報告書 清政府之文電

第四十九章 戊申安慶熊成基之役……………一三〇

熊成基略歷 范傳甲與吳春陽 軍界之活動 起事之計畫 馬砲營之發難
兵敗之原因 黨人之生死 朱家寶之文電

第五十章 已酉哈爾濱熊成基之獄……………一三九

戊申後之行蹤 密售軍書之交涉 謀刺載濤之告密 被逮後之供詞 就義之

壯烈 孫竹丹被害始末

第五十一章 庚戌汪黃謀炸清攝政王……………一四九

汪精衛之決心 暗殺團之組織 汪精衛之留別書 實行機關之設置 埋置炸

彈之失敗 炸彈案之破露 汪黃等被逮後供詞 三人之定罪 營救團之效果

黃復生之自述

中華民國開國前革命史下卷

第三十八章 丁未劉思復謀炸李準

劉思復略歷 謀炸李準之進行 實行機關之設置 製彈失慎之經過 炸彈案之牽連 張谷山述炸彈案經過 陳逸川述炸彈案經過 出獄後之事業

【劉思復略歷】 劉思復廣東香山縣人，少有大志，好學能文，十五歲應童子試，補博士弟子員，旋拋棄舉業，專研究科學及算術，饒有心得。壬寅年（清光緒二十八年）與同邑志士徐桂等創設演說社於石岐城，鼓吹改革，邑中士子多為感動。復倡辦女學校一所，不顧黨紳士之劇烈反抗，毅然以改良社會振興女學為己任。甲辰年（清光緒三十年）赴日本留學，漸與留東革命黨人相往還，益有志于光復事業。乙巳秋，東京同盟會成立，遂亦列名冊籍。丙午夏秋間，同盟會決議在粵大舉，留東粵籍學生紛紛回國從事革命運動，劉亦其中之一人。初至香港主持東方報筆政，旋與安懷學校教員丁湘田訂立婚約。丁未春，汪精衛自日本至香港，與馮自由李紀堂等設機關于香港普慶坊，劉亦移寓其內，相與研究實行方法，未幾遂有丁未五月初一日廣州鳳翔書院之爆炸事件。

【謀炸李準之進行】 丙午（清光緒三十二年）二三月間，香港同盟會機關部以同志郭人璋已奉清吏命調駐欽廉，同志趙聲亦由江南來粵担任新軍重要任務，而許雪秋鄧子瑜等更積極進行惠潮兩府發難事宜，不日可以大舉；惟聞清廷新任粵督之岑春萱行將蒞粵，水師提督李準日以拿捕黨人爲能事，此二人均爲黨人大敵，非去其一，不足以消滅阻力，而張革命黨之聲勢；因有選擇實行委員，專任此項任務之議。劉思復久有是志，居日本時，嘗苦心研究製造燥藥之學，至是遂毅然自荐，引爲己任；馮自由汪精衛等咸贊成之。劉受任後，初在中國日報四樓密製炸藥，繼以試驗不便，乃移至寶慶坊機關部，偶因試驗失慎，爲水銀炸藥擊傷臉部，遂往澳門就醫，而謀炸計畫一時爲之停頓；迨臉傷既愈，乃偕李紀堂赴屯門青山實行擲彈試驗。

【實行機關之設置】 劉最初之實行計畫，原定于惠潮兩地軍事發動期間同時著手，嗣因臉傷愈，延至四月旬，始赴廣州覓地佈置一切，先由香港機關部派張谷山、張伯喬、朱執信、胡毅生諸人助劉進行。張谷山字如川，五華縣人，向在嘉應州充當教員，提倡革命最力；是時方在廣州租定城內舊倉巷鳳翔書院，組織一長樂留學公所爲運動學生軍隊之樞紐，因設置實行機關事，偕張伯喬至香港，與劉會商進行方法，與議者有馮自由胡漢民李紀堂劉

樾杭（思復族兄）諸人，決議李準方由汕頭班師回粵未久，應即行誅以示威，使張谷山担任鳳翔書院附近覓一僻靜地所，以爲實行機關之出發點；張伯喬朱執信則担任偵查李準每日來往必經之要路，以便相機行事；於是張于四月二十六日過返廣州。旋劉又得張伯喬報告，探悉李準于每月朔望二日清晨恒赴總督衙門參謁，每行必乘怒馬疾馳，大可邀之于道等語；遂不待張谷山回報，廿九日逕乘輪至省，由谷山就鳳翔書院中擇一靜密之房舍居之，復親往踏查制台衙門水師行臺二處之來往街巷道路，以便著手；又與伯喬相約：如于五月初一早親見李準已赴督轅參謁，即到鳳翔書院門外報劉以暗號，而劉即可密伺李于要道而截擊之；蓋伯喬所居即在制台前張大夫第，李之來去行蹤均不能逃過其耳目也。

【製彈失慎之經過】劉所用炸藥及鐵彈均由香港製就，分別攜至廣州。炸藥有銀粉水銀粉二種，鐵彈則爲螺旋式，用時始用砂粒混合，然後配以鐵壳。五月初一早，劉先裝成炸彈一具，及配置第二具時，鐵殼之螺絲邊因有餘藥散落紋上，稍遇摩擦，立行轟炸，劉被燬傷面部及左手下部，五指全廢。谷山聞聲往視，則見劉尚挺然矗立，身首足皆鮮血狼藉，乃搖手語劉，使勿出聲，自往鄰近之國強醫院，求醫生伍漢持速往診視。繼復勸回書院，擬代劉收拾餘物，免被軍警搜獲。是時劉已橫臥床上，榻畔洋毡角上尚置有已配成之炸彈一具，見

谷山復來，乃命其將炸彈貯入室外之便溺缸，谷山依言行事。未幾，同寓之學生工人聞聲大集，附近之站崗警察亦來，伍漢持則挈醫學生陳逸川周演明黃又夔數人匆匆而至，見劉傷狀，初以爲被人用鎗擊傷，並未疑及炸彈爆裂所致。劉自稱三水人李德山，及伍問以如何致傷？則瞑目不答。在旁之警官謂非通報警局查驗不可，谷山知事趨嚴重，遂托辭出外，馳赴朱執信宅報警。圖強醫院學生陳逸川等察視傷者時，見床邊籐籃內貯有鐵彈二枚，知爲黨人所爲，因見牀簾下露出書信數件，卽收入衣袋內藏之，忙亂良久。警察因發見鐵彈，漸疑傷者爲革命黨人，巡警道龔心滿令暫昇傷者入韜美醫院療治，俟傷愈然後審訊究辦。劉入院後，法國醫士恐傷勢延及全體，乃將其左手下部全行割去，清吏審訊數次，均自稱三水人李德山，因試驗化學受創，絕不肯供招真姓名。其後因劉之聘妻丁湘田自香港到院探病，粵中各報相率揭載，世人始知所謂李德山者卽爲劉思復。

【炸彈案之牽連】 與此案有關係諸人，張谷山逃至朱執信宅，割髮易服後，卽繞道佛山，然後乘輪赴香港，到中國日報告變。馮自由聞訊，乃派黨員數人至粵，聯絡韜美醫院侍役，謀乘間援劉由醫院後門水道出險，卒以警察防範嚴密而止。粵吏初嚴緝谷山，李準風聞此案以己爲目標，主張從嚴究辦尤力，因谷山無法弋獲，遇疑與圖強學校有關，特派軍警大

搜該校宿舍，無所得；僅檢獲美州雲高華埠華英日報記者崔通約致校長伍漢持函一件，中有「今日欲謀革命，非革命思想普遍人心不可」一語，指爲與革命黨人來往之證據，即將伍漢持拘去。伍時在法政學校肄業，法政學校校長夏同龢及教員杜之欷等聞之，乃聯名具函爲伍保釋，而伍獄始解。劉全愈後，粵吏研訊多次，均無左證。遂判令解回香山原籍監禁焉。

【張谷山述炸彈案經過】 民國二年粵省舉行國會選舉，伍漢持當選爲衆議院議員。時有人以丁未鳳翔書院炸彈案伍有意陷害劉思復爲詞，登報攻擊，張谷山聞之，乃將此案始末詳細補述，以釋謠詠。照錄如下：

前閱報載本會部長胡漢民先生告白一則，曰頃有自稱旅港同志電捏會員伍漢持君謀陷劉思復事，早經劉思復君登報辯明；又曰，如同志中古應芬、葉夏聲、譚民三、杜之欷、劉一偉諸君均知其詳各等因；是則伍漢持並無謀陷劉思復事，當可見信於各同志矣。雖然，事關六七年之久，直今猶有疑伍君爲謀陷者，猶有待於支部長登報辯明，是必猶有人未釋然于心者，蓋亦由于此一段信史未嘗一大白於天下故也。願欲徵比一段信史，不可不將本案關係人逐一證明，並本案之前因後果一一表暴于天下。按茲事主勳機關馮自由汪精衛胡漢民諸君，省中暗爲照料者則爲張伯喬、朱執信、胡毅生諸君，失敗

後從中維持調護則爲杜之欸、古應芬、葉夏聲、譚民三、劉一偉諸君，從中奔走營救者則爲謝英伯，及某女士諸君，然彼時精衛往外埠，漢民自由亦在港，卽伯喬執信毅生因事起倉卒，當時亦未不在場，至古葉譚杜劉諸君，則屬于事後營救，是諸君於當日事起之實際情況，均屬未甚明瞭。卽反問之劉思復君，時在痛苦之際，亦未能知其因由也。然則欲知當日之實際情況及伍漢持有無謀陷劉思復事，是不能不證之當日在場同人，及與劉伍之雙方關係人也。當時在場同事與劉伍二君雙方關係若張伯喬者，其人已死，今已無從跟究。惟其人尙存而能以口筆將本案前後始末逐一證明之者，其人爲何？曰張谷山氏。谷山固當日在場同事與劉伍二君雙方關係人也。今日將不厭煩瑣，舉此一段信史，爲諸君一一詳告，可乎？劉思復炸案發生爲丁未年五月初一日晨六句鐘事也，（著者按：谷山所述炸案時刻，似與事實不符，因谷山到圖強醫院廷醫時，伍漢持方與學生聚集早膳，粵俗早膳固無在六時左右者。據陳逸川所述，謂早膳在八時左右。以著者推測，當以陳說爲適合。又據張伯喬事後親語著者，謂是早思復起床稍晏，彼過鳳翔書院門外報信時，不見思復，直至李準由督署返寓，思復仍未出；故是日邀擊李準之機會經已錯過云云。則炸時決非六句鐘之一實證。）茲事雖小，其連帶關係影響極大。竊自孫中

山先生於乙巳之秋組織中國同盟會于日本，閱一年丙午秋冬之間，黨勢已徧及全國，以民報鼓吹于前，以日本留學生諸同志相繼歸國實踐于後，蓋自丙午秋冬間卽漸入實踐時代矣。時則汪胡二君回港駐辦進行各事，此外留學諸同志亦皆聯翩歸國，分道揚鑣。劉思復君者，日本留學回國實踐之一人也。谷山於乙巳冬加盟入會，丙午在嘉應教習師範，專爲運動會員與鼓吹三民主義起見。至冬間，適潮州許雪秋氏等以中山函令擬在潮舉事，專員通知嘉應各同志，谷山因同謝良牧李詩唐到汕，意在察看情勢，相機進止也。嗣因實力未充，兼之許部徒黨頗難約束，因相率到港，於中國日報社開秘密會議，議者多主張急進，而谷山尙意不謂然，因是回潮謀事，自爲一路；而谷山則入省運動新軍，又自爲一路。抵省，軍學各界接見，異常懽洽，知天下事大有可爲，遂數數往來省港間。嗣由精衛漢民自由執信毅生諸君決定以谷山駐省垣爲秘密運動之機關部。然是時但可爲秘密運動，而表面上不能不另組一正當之名義，以掩清吏之耳目，因與軍學各界商定，組織一長樂留學公所，訂定章程辦法，以谷山爲之長，租定舊倉巷鳳翔書院第三棟，是爲長樂留學公所設置之原因。丁未正月初旬，潮州饒平等處事機敗露，同志多走避和港，趙伯先君由江南改調來粵，初任督練公所提調，正月間改任

燕塘新軍標統，伯喬執信毅生諸君介紹谷山與伯先接洽，並在三元宮置酒歡會，商議新軍辦法，谷山以爲新軍界皆熱血，氣盛可用；伯先曰：新軍官長陸軍各學生必使到標部接見，聯爲一氣，然後有議論；其徒然自稱同宗旨者，均不可靠；必先令加盟入會，始得認爲真正同志。由是如姚雨平、林震、張我權、何克夫、張蘇村、劉古香以及在營在堂各軍官學生皆相繼加盟入會。又未幾而潮州黃岡再舉，而欽廉劉思裕亦起。時毅生運動廣府屬內會黨頗爲純熟，濬督調李準偕伯先往潮州，經伯喬毅生與伯先商定相機援助；又未幾調西路巡防郭人漳往欽廉，郭固同志，與伯先尤爲密切交者，自西路回省，卽由伯喬與郭商定，以爲黃岡事已消滅，可以改調伯先一併往欽廉，如機會成熟，卽合兵自西省出發，進窺中原，郭因商由谷山處調集諳練軍事同志，如姚雨平何克夫等一同前往，以備分派，此爲以留學公所實司秘密機關之原因。當是時如廣府屬縣，如東西北三江，如潮汕，如欽廉各屬，皆有黨員分頭運動。郭部六營爲新練軍，伯先部新軍一標，內一營爲開花砲隊，吾黨實力漸充，粵大吏尸居不足爲慮，與吾黨反對者，厥爲僞提督李準，日以捕黨人爲邀功名，其部下楊某且來往香港偵探吾黨舉動，聲息靈通，爲心腹之患；岑春煊奉僞朝命，實授粵督；六月時行抵上海，自由精衛漢民諸同志在港密

謀，若岑春萱與李準二者得炸其一，於粵省政界軍界必有影響，彼時或即起兵進據廣東，或各路蠶起，或吾黨如郭趙二君得握最高兵權，天下事成敗在此一舉。議決，適思復在港製備炸藥彈，曾在九龍山試驗有效，遂毅然獨任其役，而以谷山爲之居停主人。時港中預此事者爲精衛漢民自由紀堂及思復族人，忘其名（著者按卽思復族兄劉樾杭）。省中預此事者爲伯喬執信毅生諸人。議決後，谷山先回省，時爲四月二十六日，相約謂學公所複雜，應另覓一附近僻靜館地，以便裝置炸藥彈及其附屬品，覓定後函知，卽行來省。正在尋覓鋪地租賃間，廿九早思復遽搭輪來省，攜行李一夾包，一籐籃，直入谷山臥房，卽呼谷山起，一面飭伙夫備早餐，一面攜谷山偕往督府水師行台二處之前後左右及來往之街巷道路。蓋是時岑春萱尙未到粵，目的單純屬李準，察看來往必經之要路，以便相機行事也。並乘便告知伯喬，又至豪賢街告知執信，乃相攜回寓草草早膳。膳畢，思復自籐籃內取出五加皮酒罐二，玻璃管一，及隔漏紙竹筴磁盆若干件。乃將酒罐內以水浸濕之藥粉倒入隔漏筴內，隔去水質停乾，以紙醮藥（實不見有藥）用火試驗，裂炸甚猛，並將彈壳四個拾出驗視，其二如牛奶盒形，其二如鷄蛋形，隨遣伙夫覓砂少許速回備用。先是谷山因學生及秘密機關往來人雜，同房不便，已改用與廳相對之房居之。當

時因專意於祕密舉動，同住如張伯倫鍾麟五等，已先令其回籍，祇一陳敏孫同寓，住房則與思復相連。然敏孫亦就體育專修學校，每日黎明即須上課，所餘祇一伙夫張樞而已。鳳翔書院房舍至多，前二棟及左廂與本廳樓上，均有各地不同志之學生寄宿，亦多未從中接洽，惟在書院範圍以內，尙屬不擾。是日伯喬執信均到所說機密，晚膳前後谷山尙與思復言，此舉可在省住定，從容佈置，不必過於焦急也。又向思復曰：「獨自一人爲之乎？抑尙須他人幫助乎？」思復曰：「獨任之！非他人所能助力也。」又問曰：「自身尙期保全否乎？」思復曰：「犧牲之！何可望保全也？」谷山察其志決計定，純一不二，以爲必成功無疑。詎翌早黎明六句鐘時，轟然一聲，非常猛烈，谷山甫從睡夢醒覺，蹙喙一聲，知事壞了！即披衛生衣，穿鞋躍出房門，而思復大聲疾呼，連呼數句，視其房門則衝斜驟不克啓，然已斜開見面，則思復尙挺然矗立，身首足皆鮮血淋漓，左手下垂，爛碎不見掌。谷山固向爲同事人所許爲胆大如斗，從容鎮定者，是時搖手告思復曰：「不要出聲，我即叫醫生來一語。即呼同寓敏孫，則已鎖門上課去矣。呼伙夫張樞，則出街買菜未回。倉卒飛跑至圖強醫院，直入內廳，則見伍漢持君正在餐台早膳，蓋伍君每日早餐後即往法政學校上課也；谷山以極迫切之形狀語告伍曰：汝不要食

飯！卽攔救急鎗傷火藥傷之藥料前去我寓所救急。彼欲再問，而已馳回。同時鳳翔書院之公共伙夫亦往伍處請速救護，而我固不能與伍君多問答數句者。一因寓所伙夫外出，同事均不在寓，而門戶洞開；二因炸藥彈尙未收拾停妥，懼有疏虞；三因樓上及左廂及下二棟寄宿多人，懼因轟聲驚動，滋擾紛聚；四因炸聲震動甚遠，且非尋常聲浪可比，懼站崗警察查視詰問；有此種內由，所以不及與伍君多言，遽行馳歸，急切用力移動思復房門，始獲開視木柵，房間牀上地下皆鮮血狼藉不堪。時則思復已橫臥在床，余見其神氣尙清，亟問曰：醫生卽來！所有應拾襲之物件卽聲明拾襲。思復曰：床頭尙有一件東西至要緊，余視之，則在毡角面上已裝好一鷄蛋形之炸彈也。余曰：怕其炸否？思復曰：碰硬則炸，入水則不炸，可輕輕拈至便溺處所輕輕放下，則不炸矣。余拈至左廂便溺缸處，乃甫倒去之缸，絕無半點餘溺，又從左廂繞至右廂視便溺缸，是爲半缸以上，乃將炸彈連手輕輕放落缸底，尙有少許停積溺澤，知甚停妥。至廳時，已擠擁多人，一爲寄宿書院學生，二爲警院伙夫工人，三爲自外撞入貪看新聞之閒雜，四爲站崗警察，亦卽雜入三四名在內，而伍漢持亦已至。卽由余引伍在房門察看，伍見狀頗爲駭異。余倉卒問曰：「怕死否？能卽刻用藥否？」伍曰：「似此何能醫治？必死矣！」伍卽問思復曰

：「爾何許人？」曰：「我三水人。」又問曰：「甚麼姓名？」曰：「我李德山。」又問曰：「是槍傷是藥傷？因何受傷？怎麼利害鬧到這個樣子？」而思復則瞑目不置答矣。伍曰：「這般救麼？究竟被人打傷，抑自己誤傷？事關人命，非同小可！」在旁警察曰：「報局！」余即接口曰：「余將親自往警局請驗，爾等警兵無庸在此紛擾也。」是時伍已在房查驗各種什物，谷山入己房內，忖事不了，而房內尚有二大書箱，均屬革命書類，皮箱內尚存有盟單十餘紙，更爲危險；先將盟單檢齊藏在裏衣，並有港紙十餘元，毫銀七八元，拾藏衣袋，告知各人，着即聽候我往警局帶委員即來相驗。彼時陳敏孫未回，張標回至門口，我飭其回所，謂所內有事，爾不必慌張，凡事可推在我身上，爾伙夫無干也；但須看守各物。出門後即繞道走豪賢街執信住家處，一婦人應門，囑執信起，有緊急說話，執信見面，余即告曰：「思復誤事矣！首身足俱傷，左手且全炸去。」執信曰：「何以會誤事？」余曰：「大約係裝置炸藥，不覺一觸即炸裂誤事耳。」執信曰：「死否？」余曰：「現未死，大約必死無疑。」執信曰：「警察知否？」余曰：「有警察在旁，已擬報局，醫生伍漢持在，伍以爲必死，故我亦托辭報警察，乘機繞道過來也。」因搜盟單十餘紙交執信暫存。執信曰：「焚去！勢至如此，以暫避爲佳。」我說：「現港輪

已開，惟有先走佛山耳。」執信曰：「走佛山是！用轎直到黃沙過艇落車。」余卽飭役雇轎。繼思我中裝有鬚，穿短衛生衫，穿鞋又不穿襪，不免令人起疑。乃向執信討長衫一件，執信曰：「高短胖瘦不倫，雖有長衫，何能穿得？」余曰：「不如將鬚剃去。」乃將案頭紙刀及水池之水草草剃鬚。剃畢轎至。卽入轎放簾，繞小東門走黃沙，賞轎夫銀二兩；過艇入佛山火車，坐定覺腹餓，出錢買香蕉二條暫充饑腹；至佛山到盛記生號時，已十二點鐘矣。鄭雲裳出招待，見余去鬚，且未剃淨，鄭機警，曰：「要打辮剃頭否？」余曰：「一面呼髮匠，一面備餐可也。」剃鬚及餐畢，攜鄭登樓密語以炸彈誤事情形，並飭傳吉照軒來，議定以吉送信及銀到省接濟陳敏孫與張標伙夫，及善後辦法。鄭卽護送我再往省搭輪往港，是晚由佛山搭車復回省，用艇趕程，登輪卽開，至港機關，則執信先到，在座；漢民自由紀堂及漢民夫人均在，詳告以誤事情形。翌日卽由自由另派專員到省照料。以上卽爲谷山身親境地之情形也。又翌日據省友報告書，謂余走後，該警兵亦到局報告，尋有警兵十餘人到所監視，並一面轉報總局；時則伙夫張標回寓，警兵卽將伊扣留，未幾敏孫亦上課歸，敏孫固不知此中情形者，見狀錯愕，不知所措；警兵再三盤詰，委實茫然；而張標亦卽乘機逃去。又未幾，警察總局專員督兵多人前來，一面將

思復送往韜美醫院，將陳與書院司書伙夫及伍君一并留住帶回警局審訊，關於炸彈物品及余之相片來往信函，暨公所章程簿冊等等，概起回總局，此外服物，則派兵看管，並令警兵云：有人再到者即行拘留。其意蓋尙以爲我乘機再回。是時省吏震恐，下令通緝我，翌日各車站輪渡均已分佈偵探，而不知我已在港也。時重要機密必由李準主持，聞李與伍漢持君先有嫌疑者，是夜派兵即圍圖強醫院，窮搜證據，適自箱內起出一自美洲某君寄來之信，措詞激烈，李準即擬以此函加罪，將伍收押。尋又圍搜舊倉巷某店，如何情形，以無關係，未詳。當審訊陳敏孫時，斤斤以我相片相窮詰，因相片中有題詞，語涉激烈，旁紀年以黃帝，而不清帝，題詞者爲陳培琛，即敏孫兄弟，並非同盟會人，而清吏又欲因陳而加敏孫罪也。詞曰：「廿紀新潮怒警，何來珠劍氣？亭亭玉樹，八尺鬚眉千丈氣，擊得自由鐘住。更獨立精神尙武，拋却巾袷披白毡，便屠龍；更便聞鷄舞，我自恨：儒冠誤！人因積毀才方著，慨頻年，同羣鳥獸多狼當，骨傲公卿才玩世，一掃臂肝虫鼠。且仔細商量出處，北望神州東望嶠，趁華年，向海天翔翥，掉頭去，莫回顧！」

【陳逸川述炸彈案經過】 關於此案經過，尙有當日圖強書院學生陳逸川所述，足資參

考，照錄如左：

廣州舊倉巷圖強西醫學校爲伍漢持所創辦，丁未五月初一日上午約八時左右，學生適吃早膳，突來一濃眉廣額，口上有髭，身長六尺之偉丈夫，操嘉應州音，大聲曰：鄰巷青雲里學生寄宿舍有一學生玩弄手鎗，自傷甚危，請速往救！言畢而去。此偉丈夫前會數次來校診病，學生有認識之者；於是伍漢持即挈余及學生數人攜藥具出門。至則見傷者橫臥床上，房中置木桌一，桌上滿置化學器具，如隔水紙、安士杯、磁石、藥杵等等，四圍門扇板壁皆有鐵片穿過或嵌入，與來報者所云玩弄手鎗自傷者不符，殊爲可異。該校學生中有革命思想者，祇余與周演明黃又夔三人。先年余在香港唯一趣報，曾與劉思復會過數面，時余見傷者滿面爲血所染，模糊莫辨其爲何人；予甫入門，傷者見余連點頭，予不以爲意；但見情形如此，則已猜定爲黨人製造無疑。予即與周演明面請伍漢持趁警察未知，卽昇回學校醫治。伍云：事關學生謀殺案，須先報警，然後昇回學校，方合法律手續。蓋伍時未見桌上各種化學儀器，疑爲謀殺，故發是言也。余等時尙年少，識見幼稚，鑒別力亦甚薄弱，亦以爲謀殺案，不敢與伍執拗。予于是再入傷者之房察視，見傷者左手五指已斷，復見床邊籐籃內貯有鐵彈二枝，則益信爲黨人所爲。

旋偶于牀蓆下檢得書信數件，乃即收入衣袋內，奔回校中私室展讀；一致其妹者，一致其弟者，一致法政學校杜貢石及其樾者。致弟妹二函，除永別之言外，均有于某日決心殲彼羣賊之語。致杜樾二人之函，則托將其寄存之書籍衣箱轉交其弟妹者。予閱畢，即密藏于地。再往鳳翔書院，則見警察數名已入傷者之房搜查，似已知爲黨人所爲。遂問傷者姓名，傷者答云：李德山。時傷者傷勢雖重，尙覺清醒，一若欲言而不敢言也者，爲狀滋苦！無何，巡官警長先後到，并奉巡警道龔心滿令，暫昇傷者入韜美醫院醫治，待稍愈，然後審訊究辦。故當時各報皆載云有黨人李德山製造炸彈圖謀不軌，不知所云李德山卽劉思復也。其籐籃內之炸彈，則由兩名警察用一長五丈之竹竿貫而抬之，戰慄面無人色。自此案發生後，社會紛傳不一，有疑與圖強學校有關係者，有謂李德山係圖強學校學生者。是晚八時卽有警局委員帶兵士數名來校，遍搜教員學生宿舍，然皆無實據；獨於伍漢持書案內搜出美洲崔某寄伍函，有「今日欲謀革命、非革命思想，普遍人心不可」一語，遂指爲與革命黨人來往之憑據，竟將伍拘去。是夜學生驚恐異常，多不敢返校；獨予則終夜將劉思復遺書用羅馬字拼音譯出，以備將來發表；而原函則焚去，不敢藏，恐再來搜查也。至翌日，學校忽接署名黃谷山者送來一函，字用鉛筆寫，內

云：「鳳翔書院巷內之瀾缸下有炸彈二枚，請急取去，免傷害他人。」等語，予疑此函，必係來校報傷之偉丈夫所發。然予輩每有舉動，尙在警察監視之中，故置諸不理。劉入韜美醫院後，經審訊數次，不肯供招真姓名；無何，其未婚妻丁湘田到院探病，世人始知李德山卽劉思復。劉既全愈，當道因無左證，飭令解回香山原籍監禁，伍燾持則由法政學校校長教員聯名稟保，始獲開釋。劉至己酉年秋間，由陳景華設法營救，得以出獄，旋赴香港，港中同盟會同志馮自由謝英伯等開會歡迎于榆園，予適與會，因詳詢劉以當日情形，始明真象，蓋劉蓄志暗殺已久，是日實欲伺李準回天香街公館，路必經舊倉巷，乘間轟炸之；其炸彈所以失手，係因已製成一枚置于床畔毯角上，尙有一枚于炸藥傾入彈內之後，一時不慎，偶有少許藥粉散落彈口螺紋上，于旋轉裝置時，因受摩擦，故突然轟炸也。予後聞謝良牧言：所述偉丈夫其人者，係廣東五華縣人，姓張名谷山，面貌魁梧，豪俠好義，好讀書，會補廩，平時熱心革命，創設學校于嘉應府城，特編輯種族歷史，親授學生，藉以灌溉革命思想于學生腦中；嘉屬革命黨之多，張與有力焉。其後由謝逸橋介紹入同盟會，進行益力，旋至廣州，與姚雨平謀商革命進行，寄宿鳳翔書院，將有所圖，因劉案發生，被當局通緝，遂回鄉暫避，辛亥歲粵省光復，惠

州嘉應各屬先後爲黨人佔領，張之力爲多云。

【出獄後之事業】 劉鑿香山縣城監獄者兩載。已酉夏，陳景華自暹羅歸香港，馮自由知

陳與豪紳江孔殷有舊，乃托陳爲劉設法營。江孔殷受陳托，因向當道說項，而出劉于獄。劉至香港，同盟會諸同志開會于愉園以歡迎之。辛亥八月武漢起義，粵中黨人亟謀響應，劉與莫紀彭林君復等首先運動駐香山前山鎮之新軍反正，自稱香軍。旋率兵向廣州，聞張鳴岐出走，胡漢民已任都督，遂放棄兵權，不問政事，隱居于西湖白雲菴者逾月。復鑒于舊時同志之熱中權利，乃發憤宣傳無政府主義，以爲敝屣功名之倡。初創設晦鳴學社發佈各種宣傳品，繼又組織心社于廣州，實行（一）不食肉，（二）不飲酒，（三）不吸煙，（四）不用僕役，（五）不婚姻，（六）不稱族姓，（七）不作官吏，（八）不坐轎及人力車，（九）不作議員，（十）不入政黨，（十一）不作海陸軍人，（十二）不奉宗教之十二戒約。癸丑八月龍濟光入粵，晦鳴學社被封，劉乃移居上海，編印民聲雜誌，專提倡無政府主義及世界語。甲寅民國四年三月以積勞成肺疾，卒於醫院，時年三十有一，民聲社諸同志特爲營構墓於西湖烟霞洞旁。

第二十九章 南洋華僑與革命運動

南洋革命黨之起源 楊衢雲與尤列 保皇會與天南新報 圖南報之發起 秦
力山之通信 同盟會之成立 孫總理之通信 馮自由之通信 南洋總匯報之
分裂 中興報之繼起 星洲晨報與書報社 振武善社之武劇 南洋支部之新
章 安置河口敗兵之困難 七洲府黨務 緬甸之黨務 荷屬之黨務 越南
之黨務 暹羅之黨務 菲律賓黨務 澳洲之黨務 英屬之書報社 荷屬之
書報社 支部移庇能之經過 黃花岡一役籌款之經過 黃興趙聲之通信 辛
亥光復之助餉

【南洋革命黨之起源】南洋二字之界說，解釋各有不同；從狹義言之，則專限於英荷二國屬地之南洋羣島，從廣義及通俗言之，則此二字之範圍至廣，凡英荷二屬羣島、菲律賓羣島、大洋洲羣島，以及越南暹羅緬甸印度諸國，皆可統稱之曰南洋。本書所載革命黨之南洋運動，即從廣義及通俗而言也。考我國革命黨之初到南洋英荷兩屬，實在明末清初，其時明之君臣及鄭成功父子先後失敗于閩粵台灣各地，其遺臣義士遂多亡命于馬來半島及爪哇羣島；

此輩足跡所及，輒組織秘密會社，以散播其反清復明之種子，卽所謂洪門之三合會或義興會是也。嗣太平天國失敗，洪楊部將咸借南洋爲逋逃藪，於是黨勢日盛；凡有華僑所到之地，莫不有義興會所之設立，會員達數百萬人。惟人數既衆，流品日雜，所謂斬奸救國之誓詞，僅成聯盟拜會之口頭禪，而好勇鬥狠之事，所在多有。甚至各立門戶，有同敵國；仇殺械鬥，報不絕書；因之遂爲當地政府下令解散團體，并沒收其公積金。新加坡埠（又稱星洲或叻埠）義興福興等會嘗存貯公積金百萬以上，卽以聚衆械鬥案爲當地政府所沒收焉。自是各地政府咸懸爲禁令，不許義興會公然設立會所；然此輩仍巧立名目，密設各種機關，尤以農工二界爲盛。其不忘宗國者，則仍與閩之漳泉粵之惠潮嘉等處黨人互通消息，時時助以軍械及餉項。清末光宣之間，閩南粵東各縣時有會黨揭竿起事，實以南洋黨人接濟之力爲多。又各埠義興會產業未遭當地政府查抄者，祇有柔佛一處，所值約數十萬元，曾由陳楚楠等勸其撥充革命軍用，因其辦事人乏愛國心，故運動無效云。

【楊衢雲與尤列】乙未興中會在廣州起義失敗，其首領楊衢雲于是年十一月從香港至南非洲，沿途經西貢、新加坡、麥特拉斯、科命布各商埠，交結其地義興會會員，勸令加入興中會；時義興會員附從者頗不乏人，南非洲之尊尼士堡及彼得馬尼士堡等處且有興中分會

之建設。然自丙申十月楊離南非赴日本之後，各地黨務以乏人主持，陸續解散。庚子六月總理因日本同志宮崎寅藏爲康有爲構陷入獄，特由西貢至新加坡營救，賴醫學博士林文慶代向英吏說項，得以無事出境。總理昔年曾在倫敦與林訂交，故是役大得其助，然其時林固非黨員也。庚子閏八月惠州革命軍失敗，其將領黃福、黃耀廷、鄧子瑜等均逃至星洲，與中會員尤列亦跟踪而至；旋在牛車水單邊街懸壺問世，華僑佩其醫術，多稱道之。尤漸向義興會團體及農工二界鼓吹革命排滿，聞者多爲感動。旋發起中和堂于叻埠，爲進行機關，分會遍設吉隆坡怡保檳羅庇能各埠，從者日衆。保皇會機關之天南新報記者黃世仲、黃伯耀、康蔭田等亦加入中和堂爲會員，世仲且投函香港中國報自薦，遂由中國報延任筆政。中和堂會所所懸之旗幟卽爲惠州革命軍所用之青天白日旗，吾國人所設公共團體，公然以青天白日爲國徽者，當以中和堂爲最早。

【保皇會與天南新報】戊戌政變後，康有爲首倡保皇會于北美，復親至新加坡組織分會，富商邱菽園率先從之遊，且贖資鉅萬，爲起兵勤王之需；梁啓田、歐槩甲、梁起超、湯覺頓、葉覺邁等先後至南洋相助爲理；其發行書報則有清議報、知新報、文興報、戊戌政變記等等；故僑商是時加入保皇黨者頗衆。及漢口勤王軍敗，邱菽園以華僑義捐用途不

明，漸起非議，唐才常諸友如秦力山、朱彥濂、陳桃癡等咸至星洲向康有爲算賬，康無以應；而保皇會之騙局乃益暴露。僑商之入彀者，至是始漸脫離康黨關係，而改趨革命一途。

【圖南報之發起】新加坡富商陳楚楠別號思明州之少年，閩之同安縣廈門人也。有商店曰合泰號，營木廠及罐菓業，與其友潮州饒平人新長美布疋店主人張永福，及張之外甥林義順，咸具革命思想。初納交於邱菽園，得閱清議報開智錄新民叢報等書報，漸醉心新學。癸卯閏五月上海蘇報案起，楚楠永福義順等激於義憤，因與所設小桃源俱樂部諸友聯名致電駐滬英領事，請援保護國事犯條例，勿引渡章鄒，是爲南洋華僑同情革命之第一聲。其後復集資翻印革命軍五千冊，改名圖存篇，設法輸入漳泉潮梅各鄉鎮，分送士商各界，收效甚著。繼以提倡革命，非創設報館不可，乃由陳張二人出資組織圖南日報，爲言論機關。初由天南新報記者黃伯耀介紹陳張于尤列，復由尤薦引香港鄭貫一爲該報主筆，鄭以方籌辦廣東報辭，乃改聘中國報記者陳詩仲承乏，黃伯耀康蔭田等均任編輯。該報籌辦於癸卯秋冬間，至甲辰春始出版，其報社設于福建街二十一號。第一日由尤列作發刊詞，署名吳興季子。初以風氣未開，頗惹各商店反對，僅銷售三十餘份。尋人心日漸歸附，乃遞增至二千數百份。乙

已多，圖南報辦事人爲華僑馮夏威身殉美約事，發起追悼會于仁濟醫院，先期預請當地華民政務司批准開會，英官謂必須尤列不到會始可照准，楚楠等許之；尤聞之大憤，及期先到會場，登壇演說，痛言遷就外人之非，聞者大鼓掌，英吏無如之何也。時有英船載運政府定購之美貨至叻埠，碼頭苦力激于愛國大義，咸拒絕起運，華民政務司乃商諸譯員何式寬，何曰：若得陳楚楠張永福二君代向碼頭工人疏通，當易爲力。英吏遂延陳張至署，請其設法勸告各工人勿抵制美貨，陳張嚴詞謝絕。英吏謂祇須君等具名解釋英輪所載美貨乃政府先期定購之用品，與尋常商貨不同，卽生效力，不必爲勸告工人語亦可；陳張勉爲署名。此項公告張貼後，不及半日，英輪之貨完全卸陸。英吏聞之，始知圖南報對於社會之勢力，咸爲詫異不置。

【秦力山之通信】 湘人秦力山于庚子大通起事兵敗後，再渡日本。乙巳春藉中國報記者黃世仲之介紹，欲到新加坡訪陳楚楠；抵坡後，因病不果；居痊癒，卽匆匆赴緬甸；瀕行留書楚楠道歉。是年六月間復由滇邊致函詳述往事，前後兩函均有史料之價值，附錄如左：（二函均陳楚楠藏）

（其一）楚楠智者大鑒：久耳公名，頗深渴慕；（自港來時黃君世仲以函介紹見君）茲以事

過星坡，初以為識「思明州之少年」同志矣！然徵聞內地志士南來，志存運動者不鮮，以是多擾及公，弟以旨趣略殊，恐人一見而以為挾有同等之目的來也，故不復再來見公，公可諒鄙衷，毋以鄙為倨傲，則幸矣！胡氛甚惡，故國之事鮮有快意可為告者，茲于本日首途往孟加納，留以當一面。願問起居萬福。

弟輩黃卽秦力山頓。

（其二）楚楠先生俠鑒：往歲在港滬間，嘗聞有思明州少年者，非常傾慕；今春道過星洲，在港起程時，世仲再三言公見義勇為，囑必奉訪；并致書乃兄伯耀介紹。不料抵星後，驟因病發，滯仁濟月餘，從未嘗出門，又因言語不通，公邸復遠，俟病瘥後，匆匆下船，但以一書交郵道歉，想已達覽矣。交臂之失，罪在不赦：（是日已與公相見，公在仁濟抱少君就診，至去後始為告知。）鄙人以己亥秋間東渡讀書，明年北行運動拳匪，不行；旋南赴漢中，與林君述唐創富有一局；秋間率偏師舉旗大通，與滿師轉戰三次，尋敗；繼而漢局全墮。其年九月以逼處不得已，燒彼南京之大軍械局（馬鞍山）。是時網羅日逼，遂來星埠覓聖人于庇能，始知其為拐騙，乃絕交去；又至日本居兩年半，歸；再創設少年中國報，以短于資本，不數月罷去，遂往來長江兩年。去年往來廣東三

次，臘月在省城被李準搜索，（疑爲保黨之所爲）行時又僅存一人，所有行李淨盡。今年原欲入龍州，因友人梁君鎮堂二月初四被捕，所謀成水泡，遂來滇省；頃擬由陸入川。所謀數事，未得十分頭緒，將來能往與否？須數月後始知之。近得港中新聞，閱悉爲詩仲辯誣一段（中國報所載者），詩仲弟向不見面，秋間叻報大肆簧鼓，弟在坡時，已在貴報與駁詰數次，不料保黨復以相陷！康徒毒蝕，久已燎原，弟於此尤爲深恨！頃著有說革命，已寄贈仰報。貴處原有仰報，故未寄來。（仰報但銷數千份）此書若在貴報重登，（仰報無版權係弟贈與者）或得照鄒書一例，能繙刻成本送人，尤妙也。（共有六七萬字）惟此書成于十二日之內，（以弟先欲入川恐趕不及）多有理論未完全之處，將來公如肯俯就一災棗黎，望囑詩耀兩兄爲之校斧，或于同胞之理論與條理，均不無小補；弟因鄒書徒事謾罵而不言理，故不得已而有此作也。書中駁詰康黨之處甚多，可一懲其煩蝕。餘詳伯耀函中，不縷不縷。敬請毅安！弟秦力山頓。六月二十一日，自雲南邊界。孫君逸仙自巴黎來信，言六月過星，約相待一見，惜弟已來緬甸矣。想足下已見之矣。又弟以行止未定，前途茫茫，如承復書，竟無可達之處！如目的已達，卽將由滇而蜀，復自長江東下，否則將來或有見面之日也。

【同盟會之成立】 甲辰 總理在美獲讀圖南日報，知革命種子已傳播于南洋羣島，特移書尤列，查詢爲何人所設辦？乙巳六月由歐洲取道赴日，途中自科命布致電尤列，囑介紹圖南報諸同志相見，迨船抵星埠，尤引楚楠永福義順諸人登輪求謁，并歡迎上陸，共商國事。總理以當地政府五年不許入境禁令尙未期滿，辭之；并謂在歐時，德法比諸國留學生已成立革命黨團體，此次到日本，即當組織革命黨總部，南洋各埠可設分會，不日當由日本寄來章程及辦法，囑各人預爲籌備，楚楠等從之。總理抵日，遂于是年六月與黃克強馮自由等發起中國同盟會于東京，是年冬復偕胡毅生黎仲實鄧慕韓等取道赴越南西貢，旋至星洲；適是時五年不得入境之期已滿，諸同志遂歡迎登陸，尋倡設同盟分會，爲南洋英荷兩屬之革命總機關部，假晚晴園爲會所。初次開會加盟者，有陳楚楠、張永福、林義順、許子麟、劉金聲、黃耀廷、鄧子瑜等十二人。公舉楚楠爲會長，永福副之，許子麟爲會記，林義順爲交際。以是規模漸具，會員日衆。更逐漸增設分會于英荷二屬各埠，而革命思潮遂瀰漫于南洋羣島矣。查同盟會員在新加坡入會及註冊者，前後實不滿五百人，今就所知者，錄列其姓名于左：

新加坡中國同盟會會員姓名表

陳楚楠	趙金鼎	李肇基	李曉生	張玉清	蔡漢亮	劉任臣	張永福
趙金生	吳海塗	詹承坡	丘得松	陳逸叟	許夢芝	林義順	陳競儔
陳梅坡	黎仲西	王金鍊	洪芋蛋	陳子縷	許子麟	鄭聘廷	符養華
楊振文	張振東	吳灶安	陳秋圃	鄧子瑜	趙鈞溪	鄧毅	張慎初
陳照和	吳業琛	盧禮朋	劉金聲	蔣玉田	杜輝漢	王寸丹	符天一
余既成	唐璧初	黃耀庭	謝坤林	張欣然	黃崇享	丘煥文	余通
陳夢梅	吳悟叟	留鴻石	王竹三	陳天成	張盛忠	李春榮	符日明
林幹廷	盧耀堂	符開祥	盧蕙航	謝儀仲	吳金彪	王華廷	謝心準
葉玉桑	李子偉	杜之華	邵南棠	葉心齋	胡少翰	何心田	葉耀庭
吳一鳴	梁允祺	蘇漢忠	陳湧波	符益華	何德如	柯蘆生	陳文乾
梁允煊	呂子英	許駿聲	陳松江	劉七輝	鄧提摩太	陳翼扶	陳裕光
何沛霖	蘇彬廷	郭奇嘉	林受之	孫辛友	李玉塔	張志華	李凌溪
汪聲音	陳金寺	陳夢桃	李幼樵	許子偉	劉伯浚	李聲餘	蕭竹漪
陳笑	黃乃裳	吳逢超	郭純卿	藍來喜	黃康衢	郭俊人	沈子琴

陳子菱	鄭古悅	何子因	柯西成	黃清讀	丘宗岱	周紀明	許雪秋
陳長生	楊蕃史	黃甘松	鄭祝三	余岱宗	林立宗	魏譚同	劉凌蒼
沈聯芳	丘繼顯	林希俠	劉婉娘	杜棠	陳武烈	陳芸生	符愛周
李思明	周獻瑞	符兆光	郭民波	陳禎祥	葉敦仁	王士先	辜景雲
許雲德	王漢光	黃景瓜	林鏡秋	張璉士	張仁南	李鏡仁	林文慶
余天中	石養性	許伯軒	陳信藩	胡雲舫	李普仁	陳嘉庚	楊柳堂
杜青藜	林航葦	丘醒虎	方瑞麟	潘兆鵬	丘國瓦	黃廷光	吳炳光
郭淵谷	李爾梓	蘇珊玉	蕭百川	李光墉	陳雪軒	李光前	黃吉宸
蔡蘭谷	蘇聯	吳逸亭	林芳亭	柯漢臣	莊碧峯	陳先進	陳詠商
姚頌民	趙克庵	鄭金	陳書臣	曾紀德	胡伯驥	沈飛龍	陳毓卿
周如切	林裕成	周升翹	徐雪濤	朱觀捷	鄭子輝	藍禹甸	黃甘禮
蔣德九	王漢忠	盧榮宗	褚民誼	王雨若	吳應培	謝已原	陳裕義
王漢天	余御言	陸秋露	周之貞	蕭子璇	吳熾寰	陳文俊	王裔
陳天一	李竹癡	李漢卿	何海星	蘇德天	沈文光	沈德龍	楊俠生

鄭愛	張是富	何仲英	康蔭田	胡亭川	李燦	何達基	李炳押
李文楷	黃鶴鳴	杜鳳書	勞培	羅幹	周華	羅仲霍	方漢成
劉克明	劉靜山	湯秀山	楊阿洛	楊烏龍	楊國民	譚少軍	陳寬輝
方雲藻	徐統雄						

【孫總理之通信】總理與新加坡同志發生關係，實在乙巳年六月；其時總理自歐洲乘法國郵船東返，過星時曾約尤列陳楚楠張永福林義順登輪一見，及船過西貢，復致書楚楠報告情形，自後彼此通訊不絕，而南洋黨務遂益發達，楚楠等現藏總理函牘多件，茲擇錄二通如左：

（其一）乙巳年陽曆七月七日函

楚楠仁兄大人足下：星洲一會，欣慰生平。惜爲時匆匆，不能暢敘一切，爲憾！弟今不俾西貢，直往日本，先查探東方機局，以定方針；方針一定，再來南地，以招集同志，合成大團，以圖早日發動。今日時機已熟，若不再發，恐時不我待，則千古一時之會，恐不再來也。日前所言林氏之親戚，祈將其姓名住址詳開寄我，以得有便，或請他來，今或派人往見他，以聯合閩廣，而共大事。有信寄橫濱如左之住址便妥：

日本橫濱郵箱二百六十一號黎炳垣先生轉交孫逸仙醫生

西貢人心亦大開，已有同志欲創一報館於此，以聯絡各埠之聲氣；惟不知辦法及欠人員，弟今許助補此兩缺點，大約二三個月後由東京南回，則此事可以成矣。此亦一可喜之舉也。匆匆不盡，餘俟再報。此致即候大安不一。各位同志統此間好不另。

弟中山謹啓。七月七號西貢發。

(其二) 丙午十一月二十二日函

楚楠仁兄大人足下：寄來兩函並巴黎電報，妥收，幸勿爲念。以後寄信仍寄至民報編輯部便妥，有急電可寄東京民報，如此便能交到，且可省電費也。此間現擬設一大事務所，在東京，爲各省會員交通之地，每月經費數百元，皆由會員担任，可見人心之踴躍也。民報於下月二號開一年紀元祝典，租一大會堂爲慶祝所，想到時來會者當有數千人也。本竹癡兄近已回星洲否？前彼約在西貢打票五百元，以邱八兄而取此項，由西貢寄來日本，今到此已月餘，尙未見此款寄到，又不見竹兄有信來，未知邱兄有應其票否？祈爲詢之。復示，爲望。吉隆檳城兩地之票有沽去否？弟已發信着他即行止絕，將來沽之票盡行寄回足下代收。如有寄到，務望收存爲荷。其數幾何？祈爲示知，以待發落可也。

至兩地如已沾去若干？其錢務代催他盡數寄來日本弟收可也。到日本以來，已謀得數路有可籌款之望，惟何日可以到手，仍未能決；此事一得，便可大開拳。清庭現在恐慌非常，到處戒嚴，然斷無如吾人何也。領事之如此干涉吾黨之事，固爲歐賊（按卽歐德甲）所慫動，而亦爲清政府之號令也。各省督撫亦如是。由北京以去其位，現近日恐無從得其機，然想彼等亦不能爲吾人之大礙也。若能去歐賊，諸事無妨矣。弟離貴地以後，同志進步如何？外間輿論如何？甚念：務望時時示悉。所詢章程批好否，當查幹事，另當公函復答也。此致卽候大安不一。各同志統此問候。另。

弟高野謹啓十一月二十二日

【馮自由之通信】新加坡埠與香港交通最便，故南洋黨務與香港中國報及同盟會關係亦最密。甲辰開辦圖南報，及丙午開辦中興報，均委托中國報以購辦印刷機件及延聘記者等事，卽英荷兩屬各學堂之聘用教習，亦多由馮自由代聘之也。陳楚楠等現藏馮自由函牘多件，茲擇錄三通如左。

（其一）丙午二月二十六日函

楚楠永福諸同志足下：茲有本會庶務長張君溥泉及會員曹君亞伯同赴叻埠，張君擬往爪

哇，曹君擬往英國留學，到埠時祈善爲招待一切，是所切禱。東京近狀，聞兩君便悉也。中山君已於西三月四號在馬些發程，此函到時，大約亦將抵叻，請留張君在此稍待，以便會商一切，實爲至要。前寄上數要函，担保者二，平常者一，均請慎藏留交中山，俟抵叻時開看爲要。請常通信。總匯報竟爲歐賊入寇，恨極恨極！并候義安。

二月二十六日弟陳白、馮自由。

（其二）丙午三月二十五日函

星洲同盟會列位義兄鑒：公武（南洋黨員向稱中山爲公武）會長業於本月二十三日早抵港，相見甚歡；卽於二十四日動程往日本矣。計期大約兩月後仍到貴埠布置吾黨所經營各事，然後前往河內，再會之期，亦不遠矣。刻下所策畫諸事，前途甚有成效，請公等努力擴張，以爲吾黨最大目的之預備。中國幸甚！吾黨幸甚！前得楚楠兄函催寄中國報紙，茲查已於三月初一起寄，并將寄地址之紙付上，以昭信實；今後當益加整頓，尙望代爲擴張爲要。中國報與有所謂轆轤一事，公武抵港時，於二十三晚約少白貫一世仲及第四人，當衆言明此後不得爲類於筆戰之文件及影射誣謗各事。乃二十四日早有所謂報仍舊放肆，實爲寒盟，今已移書責之；倘更不悔改，則中國報決不任其放縱。其咎不在

少白，而在於鄭貫一也。公等試比對兩報，當能辨之。謝君心準尙未由鄉來港，東京本會庶務長爲朱君炳麟，民報庶務長則爲谷君思慎，各職員略有移動，貴埠團體有推廣否？乞順見告。并候革安。

三月二十五日香港中國同盟會公啓。書記馮自由。

（其三）戊申西三月九號函

楚楠永福義順諸同志兄大鑒：余君記成前日搭麗生船赴叻，想已平安抵城矣。各地同志大有進步，良堪告慰。茲有請者：敝報自由文裕堂承印以來，股份至今尙未招足，財政之困，莫可言狀！至本月則更達於頂點，非收齊各處賬項，則究難支持，屬在同志，故敢直言奉告也。去年敝報代貴報所彌鉛字各物，除已來款四百元外，尙欠一百九十一元八毛九仙，此乃代支之款，實非賬項可比；前已陸續函請歸款，惟至今未見裁答，殊足悶人。今本報陷於萬分困難之危象，不能再函申告，乞俯念同志之誼，及本報困難之情形，即日將款寄下，不勝切禱。此乃敝報圍城中告急公文，千萬注意可也。又田恨海及劉李二君日間即可來叻，并此奉告，此候俠安。弟馮自由上。西三月九號。

【南洋總匯報之分裂】 圖南報出版後，南洋各埠保皇會日漸衰退，加以陳楚楠所設之合春號及許子麟所設振源棧，各担任推銷革命書報，如中國報、浙江潮、湖北學生界、江蘇民

報、洞庭波、鵲聲、革命先鋒、揚州十日記、嘉定屠城記、亡國慘記等等，均爭相購讀，風行一時，華僑知識遂益進步不已；惟圖南報資本向爲陳張二人所担負，開辦之初，所耗已逾萬金，及添設印務，虧負益多，維持二年，支出不下三萬元，卒以周轉不靈而致停版。圖南報既歇業，陳張復於乙巳秋間聯絡許子麟、沈聯芳、陳雲秋諸人創設南洋總匯報，以爲之繼；東京民報且爲之登報介紹焉。是報爲革命派及商人派資本各半，雲秋素主中立，胆小如鼷，力誠辦事人不得登載激烈文字，而編輯人不之恤，仍高談革命如故。至丙午春，雲秋遂提出拆股承讓之議。後乃改爲抽籤，卽由抽得者接受報業，結果爲雲秋一派所得；雲秋復約保皇會員朱子佩加股合辦，而總匯報遂成保皇會一純粹機關報矣！其後康徒歐樂甲、徐勤、伍憲子等卽憑藉此報與革命黨爲敵。

【中興報之繼起】 中興報發刊於丁未七月十二日，發起人爲陳楚楠、張永福、林義順、許子麟、陳先進、鄧子瑜、沈聯芳等，初由馮自由代聘中國報記者何子耀司理筆政，何以事辭職；乃改延田桐王斧承之，出版未久，卽與總匯報爲革命論與立憲論之大筆戰，先後主筆政者，尙有居正、陶成章、胡漢民、林時燾、汪精衛、方瑞麟、林希俠、張西林、周杜鵑、何德如、胡伯讓諸人；任事者則有林義順、鄧慕韓、蕭百川、湯百合、吳悟叟、周華、羅

仲靈諸人。當兩報筆戰時，總理適由越南移居星洲，寓東陵東明律一一一號，民報諸記者亦聯翩而至，一齊加入戰線，故是時論壇爭辯之劇，殊不讓於香港中國報與商報，及東京民報與新民叢報之激戰也。時中興報銷數達四千餘份，各埠僑民直接受其感化，實非淺鮮。及己酉，總理離星赴歐，陳楚楠以歷年爲革命耗資，發生兄弟爭產涉訟事，無力兼顧黨務。張永福亦因商務虧折，幾致破產，中興報負債纍纍，屢次招股，均隨手輒盡，無法抵欠，遂於庚戌夏間停版歇業，聞者惜之。

【星洲晨報與書報社】繼中興報而起者爲星洲晨報，亦同盟會員周之貞謝心準所辦，未及一年卽已停版。更有星洲書報社者，成立於壬寅年，其倡辦人爲鄭聘廷，社址初設於吉甯街，乙巳年乃遷至丹絨巴葛禮拜堂樓上，社中陳列各種書報，任人瀏覽，中以革命書報爲多，亦宣傳革命機關之一也。戊申黨員何心田、何德如、胡兆鵬、胡亭川等更創設開明演說閱報社，接期敦請民黨名流演說革命真理，實開南洋風氣之先。更有郭淵谷、康蔭田、何蘆生、謝坤林、沈飛龍、周獻瑞、陳德漢、何心田、何柏軒、吳逢超、何海星、陳毓卿、何海塗諸人組織演講隊，每星期日在通衢爲露天演說，慷慨激昂，聞者感動。辛亥春趙鈞溪、潘兆鵬、張仁南、劉七輝、劉凌蒼、劉任臣、郭淵谷、許伯軒、謝坤林、鄭子輝、吳

一鳴、許夢芝等復發起同德書報社于亞來良街，嗣後南洋各埠書報社相繼成立，均與革命黨員有直接間接之關係。是年夏間，黃吉辰、盧耀堂等發刊南僑日報爲中輿報之後繼，時在武昌起義前數月。

【振武善社之武劇】 振武善社爲勸導戒煙之體，會員不分黨派，一慈善性質之公共機關也。戊申某月，保皇會員徐勤伍憲子等假座該社開設星洲 聞分社成立會；革命黨員知之，遂有孫眉、田桐、鄧子瑜等數十人先到會場，謀破壞其事。開會時，徐勤首先報告清廷預備立憲，及該社設立理由；發言未畢，孫田鄧等即大聲喝打，一擁而登講壇，向徐勤亂毆，徐略受傷，狼狽逃下，會場遂一闕而散。經此役後，保皇會遂不敢再有公然開會情事。是年十一月清帝后逝世，保皇黨開會追悼，清領事亦通告各商店，令休業一天，以誌哀感，革命黨員所設商店咸一笑置之，遂有保皇黨人以資賄使無賴多人，向何心田藥店擲石行兇，卒爲警察干涉制止，而致涉訟。後由英吏判令無賴輩罰款謝罪，而何氏已損失不貲矣。當事起時，有華僑多人以保皇會商家主使暴動，咸欲乘機報復，聲勢洶洶，英輔政司恐釀事端，乃請 總理彈壓所部，毋許生事， 總理於是印刷告示多張，由警察代爲張貼，事乃平息，清領事及保皇黨人咸爲駭然。

【南洋支部之新章】自星洲同盟會成立後，英荷二屬各地陸續組織分會或通信處者，有百數十埠，概歸星洲統轄。及戊申某月，總理自河內移居星洲，更設立南洋支部，特派胡漢民爲支部長，另訂中國同盟會分會總章十六條及通信辦法三條，通告各處團體一律遵守，茲附錄南洋支部通告及同盟分會總章如左：

啓者：近年以來，南洋各處同志日多，各就所處結合團體，以實行宗旨，發展勢力，真有蒸蒸日上之勢，殊可慶慰！今在星加坡設立南洋支部，欲使南洋各處團體，互相聯絡，以成統一。夫欲聯絡情誼，必以消息相通爲主；消息通，則情誼洽；情誼洽，則協力相扶，同心共濟，而黨力滋偉，成事可望。故特定通信辦法三條如左：

(一)今將各處團體通信住址開單寄覽，以後至少每二個月互相通信一次。

(二)各處團體通信地址有移換時，須即通知南洋支部。

(三)以後如續有新立團體，卽由南洋支部(支部長胡漢民)發信通知，各處接信後卽寄書新立之團體，賀其成立，且勉勵之。

以上三條望留心照辦，以團結同志之精神，廣通各處之情誼，是所至囑。此致

各埠同志兄鑒

孫文謹啓

中國同盟分會總章

一、本會定名爲中國同盟會，直接受支部之統轄。

一、本會以實行贊助中國革命事業爲職志。

一、本會會員須謹奉宗旨，親寫盟書，當天宣誓，以表其誠。

一、本會公舉如下職員，以司理會中事務：

正會長一名 中文書記 名 理財 名 調查員 名

副會長一名 英文書記一名 核數一名 幹事員 名

一、本會職員定例每年選舉一次，并每會員增至一倍時選舉一次。

一、本會員皆有選舉權及被選舉權。

一、當地會所及一切經費由會員均分担任。

一、凡會員皆有介紹同志入會之權。

一、凡會員能解釋宗旨明白者，皆可任爲主盟人，隨時隨地收接同志入會。

一、凡主盟人收接同志入會後，須將盟書繳交書記註冊，由書記彙交支部收存，發給底

號收執爲據。

一、凡會員既完盡一己之資務，俱有底號者，至革命成功之日，得列名爲中華民國創建員，以垂青史，而永誌念。

一、凡會員能介紹及主盟新同志十人者，記功一次；百人者記大功一次；至歲終計功，由會長宣勞嘉獎，並由支部代請本部總理給功牌表誌。至革命成功之日，得與軍士一體論功行賞。

一、本會欲使會衆團體密切，聲氣靈通，特仿革命軍隊編制之法，以組織會衆，其秩如左。（此條請即施之實事）

以八人爲一排 內自舉排長一人 共八人

以三排爲一列 外自舉列長一人 共二十五人

以四列爲一隊 外自舉隊長一人 共一百零一人

以四隊爲一營 外自舉營長一人 共四百零五人

一、以各列長隊長營長等人員爲會衆之代表人

一、本會辦事各種詳細規則並特別專條，可隨時由職員招集各代表會議訂立。

一、本會各等規則專條，總以不違背支部號令及本會章程爲範圍。

（注意）組織會衆爲營爲隊爲列爲排一條，爲極緊要，有此則會員之感情乃能密切，團體乃長堅固，不致如散沙。會中有事，由職員通傳於各營長或各隊長，各轉傳於其所屬之隊或列長，則一人不過走報四人知，列長不過報四個排長，排長則報七人知，如此工夫易做。若收月費，會員交于排長，排長交于列長，列長交與理財員，亦事簡而效大也。若不行此法，則他日每埠人多至一千或數千，則無人能遍識會員，而分會機關之職員，亦無從遍知各人之住址行蹤也；故必當爲排列。一排長識其所交好之七人不爲難，一列長識三個排長更易，由營而隊而列，猶身之使臂，臂之使指，節節腦筋相連靈活也。

【安置河口敗兵之困難】 戊申河口革命軍失敗後，所有退入越南境內之將士關仁甫、韋雲卿、李祐卿、關玉山等六百餘人，概由法官撥送新加坡。抵坡時，英官初視爲亂民，不許登陸，後經越南總督致電坡督，聲明彼等係革命黨，應作國事犯看待，坡督始准上岸；惟仍押禁于拘留所。總理乃使中興報董事張永福延律師向英吏保釋，并派人招待一切，於是陳楚楠、林受之、許雪秋、沈聯芳等屋宇及在振南街招待所皆收容幾滿，而給養尤形困難。敗兵中有索資返香港者，有病不能起者，有鬧事殺人而招警吏干涉者，有羣聚中興報及總理

寓所討伙食者，尤列且因人命嫌疑案被牽涉訊問。於是總理乃命楚楠永福義順等創辦中興石山于蔡厝港，以安插河口敗兵，派周華總理其事。又爲介紹于吉隆坡怡保吡叻文島各埠礦山工廠農場，使各安生業，而衆心始安。茲附錄當日總理爲安插敗兵事致林義順函如下：

義順仁兄鑒：今朝有數人（革命軍人）到云，心田今日不交伙食；數人中有病者，有欲回香港者，有欲速往做石山工者，紛紛擾擾，弟見其情狀十分可憐，然亦無可如何，且不堪煩惱。石山之事，誠非速辦不可，蓋一日不安置彼等，則各同志多一日之費，而弟多一日之煩惱。若過數日後尙不爲安置，而心田又不給米飯，恐彼等不堪飢餓，必有野蠻之舉；數日以前見過一次，有十餘人到中興報討伙食，其勢洶洶，殊不雅觀，後得慕漢以好言語安慰，並交銀心田發給伙食，始得平靜數日。今早已有數人來此，自後必日日有人來滋擾，彼等將以施之中興報者（此計或心田教之）對待弟處矣。如此之事，弟實所難堪，足下愛我特厚，想必能聽弟之求，而速行設法開設石山之局，以使他等安身，弟實感恩不淺也。特此懇求，不勝愧慊，並望諒之！此致卽候大安不一。

弟孫文謹啓西十月十一日早。

【七洲府之黨務】

七洲府卽英屬海峽殖民地之俗稱，凡新加坡、庇能、吉隆坡、怡保、

野叻霸羅、大小各埠均屬之。丙午 總理派陳楚楠林義順至庇能又稱檳嶼嶼設立同盟分會，先後加盟者有吳世榮、黃金慶、辜立亭、林志誠、陳新政、丘明昶、薛木本、陳民情、徐洋溢、呂毓甫、王壽蘭、丘有美、林福全、林如福、丘文紹、潘奔源、丘能言、鄭玉指、徐宗漢、陳璧君、王德清、鍾樂臣諸人，公舉吳世榮爲正會長。黃金慶爲副會長。翌年世榮等更發刊光華日報，延方次石周杜鵬熊越珊等爲記者，提倡革命之功，不亞于中興報，而毅力且有過之。又有檳城書報社，設在甘菜園九十四號，亦爲金慶等所組織，條理整然，足爲南洋各埠書報社之模範。此外各埠分會，在吉隆坡則有陳占梅、阮英舫、阮卿雲、阮德三、王清江、劉襟、陸秋傑、陸秋泰、丘怡領、王君贊、陳秀蓮、杜棠等；在怡保則有區慎剛、李源水、李孝章、湯伯令、鄭螺生，梁燦楠、劉業興、黃怡益等；在芙蓉則有黃心持，譚容、蔡熾三、朱赤霓、伍熹石等；在瓜勝卑那則有鄧澤如等；在麻六甲則有李月池、沈鴻柏等；在關丹則有陸秋露等；在金寶則有楊朝棟等；在林明則有馮子芸等；在太平則有陸文輝、陳志安等；在式叻則有鄧清泉等；在麻坡則有湯壽山劉靜山等；在砂勝越則有羅從諫蕭春生李振殿等；於是凡華僑所到之地，幾莫不有同盟會員之足跡。

【緬甸之黨務】 保皇會在緬甸仰光埠設有分會，其會長爲閩省富商莊銀安。甲辰年發刊

仰光新報，主張立憲，與新加坡之天南新報互相呼應。乙巳春，秦力山至檳調鑲安，痛言康黨棍騙華僑及保皇立憲之非，銀安豁然覺悟，而仰光新報之論調亦一變。力山復撰說革命一文登諸仰報，洋洋六七萬言，異常透闢；其後力山赴滇邊運動土司刁沛生等起兵反清，各土司頗爲所動。未幾力山以染瘴得病身死，所謀事遂成水泡。丁未中興日報派林義順許子麟至緬招股，略所有得。越年戊申，總理派汪精衛吳應培在仰光設立同盟分會，先後加盟者有莊銀安、張永福、（非新加坡之張永福）楊昭誥、陳金在、徐贊周、陳春源、陳仲赫、周卓林、陳鍾靈、饒潛川、周希堯、黃子瑞、李德成、李慶標、李宜琳諸人，舉銀安爲會長。時仰光日報已停辦，乃由銀安等集資開辦光華日報，由呂志伊、居正、楊振鴻、陶成章等迭任筆政，發揮民族民權民生三大主義，甚爲華僑歡迎。旋因事改組，易名進化報，銷路不減於前。此外緬屬各埠團體，仰光有覺民書報社，瓦城有振漢書報社，惹新亞沙漠埠有維華書報社，勃生埠有漢興書報社，勃臥埠有培民書報社，且老埠有新民書報社，靡洛棉埠有漢聲書報社，均爲同盟會員所組織。

【荷屬之黨務】荷屬各地同盟會初爲謝良牧、李柱中、李天麟、曾連慶、陳方度、梁墨菴等所組織，因避荷官干涉，多稱書報社，或稱學堂，各地主持黨務者：泗水有劉亞

泗，巴城有梁墨菴、李天麟，八打威甲太有許金璋，文島檳港有溫慶武、李柱中、曾連慶，雙溪烈有黃慶元，勿里洋有伍連忠，勿里洞嗎吃埠有歐陽福成，武陵埠有徐雲興，流石埠有藍瑞元，日裏棉蘭有梁瑞祥、歐水應、李增輝，坤甸有沈復權，三寶壟有李載霖。此外各埠所設書報社百數十處，其著名者，則有蘇門答臘亞齊埠書報社、坤甸圖存書報社、泗水書報社、三寶壟樂羣書報社、老巴剎埠書報社、野橫埠書報社、巴城書報社、日裏棉蘭華崇書報社、日裏民裏中華書報社等等。又各埠黨員開設之報館，泗水有泗濱日報及民鐸報，日裏棉蘭有蘇門答臘報。田桐曾任泗濱日報主筆，因著南國篇，涉及荷屬政治，竟爲爪哇政府勒令出境。丁未秋冬間，陶成章遍遊荷屬羣島，大倡光復會，李柱中、曾連慶、許雪秋、陳芸生、王文慶等助之，泗水富商蔣報和、蔣報禮兄弟亦入其會，故勢力日盛，駭駭有取同盟會而代之勢。戊申河口革命軍起事，汪精衛鄧子瑜奉總理命往荷屬籌餉，至文島時，大受光復會員反對，故收效甚微。庚戌冬，黃克強至南洋籌措廣州起義軍餉，力勸李柱中陳方度等捐除意見，合力籌款，并派謝良牧曾伯諤劉芷芬等分頭募集，李陳等咸從其言，是役荷屬共募款三萬餘元，而同盟會已散渙之勢爲之一振。

【越南之黨務】

總理于壬寅河內博覽會開設時，曾至河內與法國當局有所協商，遂于是

時結識華商楊壽彭、黃隆生、甄吉廷、張奐池、吳梓生諸人；及乙巳東京同盟會成立，河內海防西貢各地先後設置分會，河內料理黨務及傳達內外消息者爲廣東會館書記張奐池，來往同志多由其招待引導；丁未春 總理自日本至河內，設總機關部于甘必達街六十一號，經營粵桂滇三省軍事，旅越僑商募捐餉項，爲數不貲；河內同志楊壽彭、黃隆生、梁秋、甄吉廷等，及海防同志劉岐山、甄璧等，西貢同志曾錫周、馬培生、李竹癡等，堤岸同志李曉初、李卓峯、黃景南、劉易初、李亦愚、顏太恨、關唐等，均先後釀助巨款，爲他處僑商所不及；就中以西貢法國銀行買辦曾錫周、馬培生、所捐爲最巨。 總理及汪精衛等數次到西貢，錫周有求輒應，毫無吝色。黃景南開設賣豆芽小店，市人稱之曰牙菜祥，每日輒以營業所得投入撲滿中，貯爲捐助革命之需，時人聞而義之。楊壽彭、黃隆生、甄吉廷、劉岐山等于欽廉鎮南關河口諸役，因供給軍械糧食事爲法官遞解出境。

【暹羅之黨務】 廣西貴縣知縣陳景華因得罪粵督岑春萱亡命暹羅，遂于丙午年與僑商蕭佛成、沈荇思等發刊華暹日報于檳角京城，漸主張革命，與香港中國報互通聲氣；先後任筆政者有康蔭田、王斧、盧伯琅、胡毅生等。僑商之同情革命者，則有王杏洲、陳美堂、何少禧、陳載之、朱廣利、馬興順、梁挺英等。戊申冬， 總理偕胡漢民何克夫胡毅、盧伯

琅數人至暹，僑商設歡迎會于中華會所，到會者數百人。越日暹政府即來干涉，限總理于一星期離境，并不許談政治問題，駐暹美國公使聞之出而為總理助，因得稍延數日，總理遂不再赴會演說，惟秘密組織同盟分會，華僑入會者頗不乏人。舉蕭佛成爲會長，陳景華爲書記。總理居暹十日即返新加坡，留胡毅生盧伯琅二人勸理華暹報編輯事務。己酉，馬興順因事回國，暹中保皇會員以馬爲華暹報大股東，特致電粵督，控以附逆黨惡罪名，馬旋在潮州原籍被清吏逮捕監禁，陳景華因之自暹至香港設法營救，卒賴粵紳江孔殷之斡旋，保釋出獄，而馬已奄奄一息矣。

【菲律賓之黨務】菲律賓羣島距香港雖一衣帶水，然以美屬入境禁例之故，吾國人來往不易，而革命黨在其地活動亦較他處爲稍遲。甲辰乙巳間，旅菲華僑漸傾心革命，喜閱香港中國公益二報，鄭漢洪、歐陽鴻鈞、楊豪侶、林日安等實爲之倡。乙巳冬更有對美拒約會之設，粵僑捐資以助廣州拒約團體者，絡繹不絕。丙午保皇黨徐勤在小呂宋廣東會館演說立憲，欲乘機開設帝國憲政會，爲楊豪侶等所破壞，卒無所成。辛亥春李實自香港至小呂宋，始設立同盟分會，入會者有鄭漢洪、黃三記、黃漢傑、王忠誠諸人。旋發刊公理報，以鄭漢洪爲總理。是爲旅菲華僑設報之嚆矢。

【澳洲之黨務】 澳洲各地向屬康黨之勢力範圍，自辛丑梁啓超親遊其地，保皇分會遂林立於雪梨、金山、美利賓、以至紐絲命等處，其時著名僑商殆無不入保皇會籍者。其言論機關曰東華新報，由梁啓超薦唐才常之弟才質主任筆政。丁未，徐勳主使其武暗殺劉士驥事起，保皇會以是分裂。旅澳華僑漸知康梁斂財之真相，多登報脫黨；因與香港中國報發生關係。丙午美利賓埠華僑創設警東新報于羅索爾街一百八十九號，始提倡革命。庚戌，雪梨埠致郵公堂有民國日報之發刊。致公堂爲三點會所組織，其宗旨曰反清復明，故民國日報亦以民族主義爲號召。辛亥三月廿九一役，雪梨、美利賓二埠華僑捐資數百磅助餉，均寄雲高華大漢日報馮自由代收。此外紐絲倫島威靈頓埠華僑呂傑朱楷黃國民等亦熱心革命，呂傑曾致書馮自由求入革命黨，馮許其自行填寫盟書郵寄香港。同盟會定例，須主盟人在場始許加盟，呂傑郵遞盟書，實爲創舉。

【英屬之書報社】 乙巳以後英屬大小各埠相繼設立書報社，其中有純粹爲同盟分會者，有附設于學堂者，有因當地商會或中華會館向爲守舊派或保皇黨所把持，故另創新團體以樹對抗者，此類書報社成立于民元以前者有百數十處。茲就調查所得，錄其地名社名如次。

新加坡公益書報社

新加坡星洲書報社

新加坡同德書報社

新加坡同文書報社

庇能檳城書報社

庇能益智書報社

吡叻華僑書報社

吡叻蒲蘆江秀覺民書報社

吡叻沙叻培文書報社

吡叻安順培智書報社

吡叻拿吃興華書報社

吡叻端洛中興書報社

吡叻萬里磁民興書報社

吡叻布先益智書報社

吡叻金寶開智書報社

吡叻美羅萃羣書報社

宋溪詩佛文墨書報社

六條石埠書報社

芙蓉書報社

柔佛公民書報社

麻六甲中華書報社

雪蘭峨士我月埠書報社

實兆遠益智書報社

巴東色海東華書報社

魯乃坡益民書報社

檳榔嶼大山脚華僑書報社

布知埠益智書報社

蘇栳巴轄益羣書報社

隆邦書報社

砂撈越啓明書報社

知知埠華商書報社

朱毛埠啓智書報社

高淵埠書報社

打吧埠益羣書報社

紅毛丹達材書報社

吡叻古樓南華書報社

吡叻文東書報社

巴生羣智書報社

萬撓育智書報社

金寶中國青年益賽會

雪蘭峨介文書報社

吉隆坡中國青年益賽會

吡叻北千光漢書報社

蘇坡啓智書報社

甲洞開明書報社

素哩哩開智書報社

安邦埠書報社

叻思埠公益書報社

加蕉埠啓明書報社

雙文丹埠斯文書報社

加影文華書報社

都禮啓蒙書報社

納閩坡啓文書報社

關丹中華書報社

巴里文礁新華書報社

武來岸策羣書報

北般鳥山打根中華書報社

甲板埠同德書報社

新馬儘新華書報社

吉礁雙溪丹年新漢書報社

喃巴哇覺羣書報社

文丁埠華商書報社

巴生港中國青年益賽會

古毛埠競明書報社

巴楮巴哈益羣書報社

緬甸仰光覺民書報社

緬甸瓦城振漢書報社

緬甸惹申亞沙漢維華書報社

緬甸勃生埠漢興書報社

緬甸丹老埠新民書報社

緬甸勃臥埠培民書報社

緬甸摩洛棉漢聲書報社

【荷屬之書報社】

荷屬羣島書報社之多，不亞於英屬，多數附屬於學堂之內，故其名即

以所屬學堂之名冠之。乙巳丙午間，新加坡中興公司主人張誠忠受荷屬文島各埠華僑之托，欲聘用教員多人，張商諸陳楚楠，陳爲介紹於香港馮自由，於是馮乃分函東京漢口安慶廣州各處機關，請推薦同志赴海外爲教員。是時應聘者有易本義、張繼、李柱中、時功璧、陳方度等二十餘人。此外各埠延致之教員，尚有董鴻禕、王嘉樂、王文慶、沈鈞業、魏爾等，均屬留日學生而有志革命者。董鴻禕乃東京早稻田大學所推薦，就聘時尙未畢業，該大學特爲提前致試，用壯行色；荷屬各校自董易、張王李、陳時、沈魏等設教以來，革命說學

遂遷輪於學生及其家長，多在校內附設書報社，以開通民智提倡民權爲務，而書報社遂成革命機關之變相焉。茲就調查所得，凡書報社成立在民元以前者，錄其地方及團體名目如次：

巴達維亞華僑書報社

泗水明新書報社

三寶壟樂羣書報社

大亞齊書報社

巨港中華書報社

巴城老巴塞書報社

井帝汶同文書報社

南榜書報社

西都文羅書報社

文島板港中華書報社

文島雙溝烈中華書報社

萬隆埠民儀書報社

巴眼亞比亞民德書報社

其沙蘭中華書報社

毛燕埠日新書報社

龍目安班瀾漢光書報社

美崙埠公益書報社

浮盧甘罷中華書報社

東婆羅洲古達馬路中華書報社

山口洋民生書報社

亞齊瓜勝新邦啓文書報社

坤甸存書報社

松柏港民羣書報社

萬里望智羣書報社

坤甸白樹脚羣生書報社

緋汝叻覺羣書報社

文島如勿士中華書報社

勿里洞華僑書報社

蘇門答臘巴東書報社

監光登宜開智書報社

文島雙溝烈明德書報社

哥踏丁疑覺羣書報社

緋汝叻利覺羣書報社

覺厘洞岸黨書報社

日里民禮書報社

日里瓜勝新邦中華書報社

日里直名丁宜開智書報社

日里頓挽中華書報社

日里巴株巴勞中華書報社

日里大棉中華書報社

日里武麗安中華書報社

日里勿叻灣中華書報社

日里火水山中華書報社

日里瓦冷中華書報社

日里籠葛中華書報社

日里新邦知甲中華書報社

日里棉蘭華崇書報社

日里直名丁宜開智書報社

日里瓜勝中華書報社

日里仙遠中華書報社

日里昔冷中華書報社

亞齊士吉利中華書報社

【支部移庇能之經過】 戊申後南洋黨務雖日發達，然新加坡黨員對於歷年維持中興報及供應各地失收同志等費，已覺精疲力竭；加以從越南來之河口敗兵，分子複雜，良莠不齊，時有妨害地方治安之行動，於蔡厝港中興石山開設後，尙有搶掠嫌疑案發生，致被警吏拘去石山工人二十一人，經 總理多方設法，始獲開釋。時清領事復藉端要求英吏干涉革命黨行動，故黨務運行愈形困難，於是 總理決意將南洋支部移至庇能。己酉三月 總理首途赴歐洲，而支部亦同時遷地，及庚戌七月 總理從日本再來南洋，即挈眷移居庇能柑仔園。是年冬 總理復遊歐美，其眷屬仍居庇能，家費則由庇能吡叻吉隆芙蓉四處黨員分任供給。當 總理居庇能時，曾通告南洋各埠，令做美洲黨員新例，將盟書內中國同盟會會員字樣改爲中華革命黨黨員，然爲日無多，事實上未易實行。是時支部既設於庇能，其地黨員黃金慶、吳世榮、陳新政等奔走甚力，汪精衛在北京謀炸載灃失敗後，暗殺團員陳璧君、黎德榮等先後至南洋籌款營救，庇能黨員吳世榮、黃金慶、陳新政及新加坡黨員陳武烈、林義順、林禎祥諸人共出資數千元爲營救之需云。

【黃花崗一役籌款之經過】 庚戌廣州新軍一役失敗後半載，總理從美洲至庇能，黃克強、趙聲、孫眉、胡漢民、何克夫、謝逸橋、謝良牧亦先後至。時黃以粵中黨人元氣大

傷，再舉不易，擬改從緬甸入雲南聯絡滇省軍隊起義；趙聲等亦別有所圖；惟、總理力主再謀廣州大舉之議，黃趙均慮籌餉困難，謂非有款十萬以上，不易進行，總理謂財用一層，吾可担任；遂約各埠黨員於十月十二日到底能開會商議籌款方法，與議者有黃克強、謝逸橋、胡漢民、謝良牧、何克夫、熊越珊、趙聲，庇能黨員吳世榮、林世安、黃金慶，芙蓉代表鄧澤如，怡保代表李孝章諸人。總理發言謂現在國內時機已熟，吾人決意在廣州起義，以順人心，請各同志刻即担任籌款，衆咸贊成。議定募足十萬元，便可著手大舉；預計英屬荷屬各籌十萬元，暹羅越南三萬元，美洲在外；卽席捐得八千餘元，其餘由各黨員分頭募集，并擬分發捐冊，概以中國教育義捐爲名，免居留政府之干涉。議既定，黃克強、謝良牧、鄧澤如、胡漢民等遂赴各埠從事募款，總理因在清風閣演說革命，爲當地政府所知，遂被限令一星期離境，因有美洲之行。漢民澤如等到星洲，於十月二十四日在晚晴園開會，黨員到者有周之貞、沈聯芳、盧禮明、李孝章、陸秋露等百餘人，合得捐款三千元；中以沈聯芳首捐一千元爲最巨。黃胡鄧等復遍歷英屬十餘埠，歷時一月，僅得萬餘元，與預算額相差尙遠，克強大爲失望。因力言英屬如不能得五萬元，事必不行；彼惟有仍實行個人主義，向一二權要滿奴拚身一擲而已。各黨員聞之大爲感憤，鄭螺生、李源水、李貴子、黃怡益、譚德

棟、朱赤霓、黃心持、伍熹石、林作舟、蔡質三、容祝三、黃克、陳序機、李雄章、鄧培生、陸秋傑、郭應章、陳增坡、王鏡波、陸文輝、胡榮寶、李夢生、劉靜山、湯壽山、曾德水、崔文燦、陳占梅、李月池、陳志安、劉植芝、蔡卓南、張錫銘、王月洲、曾榮祥、曾國樑、彭維綱、王書仰、鄧星南、林金福、李佐漢、葉競爭、李耀南、李定山、羅剗胡、葉飛龍、黃梓堂、古生植、楊復漢、陳守一、楊朝棟、鄭有芳、張碧天、諸人均甚踴躍，前已捐者亦多加捐，漸足五萬之數；克強趙聲遂先後返香港。荷屬担任籌餉者，有謝良牧、劉世芬、黃甲元、古亮初、梁紐若、鍾幼珊、古質山、曾伯諤、李柱中、陳方度、李篤彬、吳偉康、陳甸士、陳伯鵬、藍銘三、伍連忠、梁瑞祥、溫慶武、陳玉如、藍耀諸人。越南担任籌餉者，有曾錫周、馬培生、李卓峯、黃景南、劉易初諸人。暹羅担任籌餉者，有蕭佛成、梁挺英、朱廣利、何少禧、沈荇思諸人。統計是役南洋各埠募集所得經革命軍統籌部收到者，英屬共四萬七千六百餘元，荷屬共三萬二千五百餘元。又辛亥三月槍殺滿將軍孚琦之溫生才，及是役殉難七十二士中之羅仲霍、陳文優、李雁南、李炳輝、李晚、周華、郭繼枚、余東雄、黃鶴鳴、杜鳳書、林修明，辛亥閏六月炸傷滿清提督李準之陳敬岳等，均屬南洋革命黨員。

【黃興趙聲之通信】辛亥三月廿九一役以前，黃克強趙聲於離南洋歸香港時，曾分函致各埠黨員催促籌餉，茲擇錄所致謝良牧謝逸橋函三通如左（三函均謝良牧藏）

（其一）趙聲致謝良牧函

良牧哥鑒：在檳臨行時，得閱兄電，欣慰無量。因船票已買，不能再得一晤，恨甚。約認之件，務請從速籌備至香港，則即時便可籌措一切；港來函均云機會日有進步，甘霖一沛，源泉斯湧，不勝仰企之至！又漢民不日來星，可與面商一切。匆匆留字。即頌

俠安，弟聲頓。初二日。

（其二）黃克強致逸橋函

逸橋我兄大鑒：怡保手上一函，想已入覽矣。今英屬之款大致已有眉目，惟與十萬之數所差甚遠，而前途待辦之事，有如星火，不可遲以分秒，望兄前許之件，速速決心，實行馳赴港都辦事，弟昨由芙蓉出星，擬附日郵（十二日開行）內渡，時期逼迫，無緣來尊處晤商，至爲歉仄。良牧兄啟事亦望趕速收齊，借其管理人返港，切盼切盼。伯先兄昨亦有函來催貴昆仲，意至懇切，因此函與展兄所商事多，（展堂現在西貢，須將此函彙寄去）故未呈上。肅此即請籌安。

良牧兄統此不另。

弟輿頓。

(其三) 黃克強致謝良牧函

良牧我兄鑒：弟由怡保上一函於貴昆仲，想已入覽矣。昨又上一函請兩兄速速決行，以踐前約。弟此次於四洲府所籌之款雖稍有眉目，然不敷已甚；非得兄提荷屬之款，決難開辦。伯先兄屢有函來催兄提款，并約其管理人回港，蓋因清吏欲移新軍于高州，明正卽實行也。有此一節，非速著手不可。昨夜聞兄今日來埠，欣慰無極；及船到，而不見兄來，豈另有他故差池耶？逸橋兄所謀之事，亦乞促其速行，無俟觀望。我輩今日爲此最後之一舉，必多得資以爲完全之預備，方免失敗；何日抵港？乞先電知。弟今日附日郵行矣，不及相候，悵惘無似？留此卽請

大安？

弟黃輿頓。十二午刻

【辛亥光復之助餉】 辛亥八月武昌起義，閩粵二省先後響應，時星洲黨員發起籌辦廣東救濟保安捐，假總商會爲會所，舉羅卓甫爲總理，廖正興副之，沈聯芳、陳楚楠、張永福、趙克菴、岑侶豪、湯湘霖、黃甫田、陳競疇、葉耀庭、周升翹、趙鈞溪、許柏軒、劉比輝、吳勝鵬、吳世勝、符養華、陳毓卿、陳梅坡、潘兆鵬、沈子琴、陳保三、潘春陽、黃濶輝、

黃有淵、藍森堂、陳翼扶等各任幹事，總計籌款二十餘萬元。繼復起福建保安捐，先由張永福、陳楚楠、張順善、陳嘉庚、洪福彰、陳武烈，設法向福建平糶局撥款二萬元電匯福州。黃乃裳應急，旋在天福宮畫一軒開會，舉陳嘉庚爲總理，陳順善副之，陳先進、張永福、陳楚楠、葉敦仁、陳禎祥、陳武烈、留鴻石、洪福彰、薛武院、陳子纓、李浚源、殷雪村、謝有祥等爲幹事，亦陸續籌匯二十餘萬元云。

第四十章 丁未潮州府城之役

許雪秋略歷 初次謀取潮城之失敗 二次謀取潮城之失敗 預備再舉之計畫

【許雪秋略歷】許雪秋，潮州宏安鄉人，父經商南洋致富，爲僑界巨擘，許幼隨父往星州從事商業，性慷慨，任俠好客，縉紳士夫江湖俠客咸樂與之遊，有小孟嘗之稱。其父故後，許得遺資，以好交遊，隨手輒盡。壬寅癸卯清光緒二十七八年間，福州人黃乃裳漫遊南洋馬來半島，鼓吹種族革命，閩粵僑民多爲感動；許以黃年高志壯，異常傾倒，遂納交焉。是時保皇黨設星州天南新報早已閉歇，興中會員尤列組織中和堂，僑商陳楚楠張永福許子麟等倡辦圖南日報，均屬宣傳革命機關，故南洋各埠華僑之民族思想日漸蓬勃，許目擊祖國時局之艱危，慨然有實行革命捨我其誰之志，遂邀黃乃裳陳宏生諸人聯袂返國，企圖大舉。甲辰年清光緒二十九年九月至汕頭，卽約合同志陳芸生吳金銘李杏波吳東昇等，于是月十九晚在宏安鄉故居寄雲深處立壇開會，宣誓傾覆滿清，相約分途担任招攬同志及籌劃軍餉二事，是爲許從事革命運動之開始。

【初次謀取潮城之失敗】許經營數月，成效漸著，得同志吳金銘、蕭竹荷、李子偉、吳

彭金、余丑、余通、陳湧波、林鶴松、劉蒼龍、林蒼龍、黃得勝、林惠卿、謝明星、薛金福、劉榮華、羅木斗等數十人，勢力日盛；遂于乙巳年（清光緒三十年）正月十二夜召集諸同志在寄雲深處開會，討論起事方略，推定雪秋任革命軍司令，統領一切職權，陳芸生任閩粵度支部長，吳金銘任參謀長，李杏波任書記，李子偉任會計，吳東昇任交際，吳金彪蕭竹荷任稽查，并議派陳宏生赴福州謁黃乃裳，商議閩省響應事，李杏坡担任聯絡學界事，吳東昇担任聯絡各省同志事，吳金銘担任聯絡黃岡余丑陳湧波等合作事，於是各事進行粗具端倪。許更設法向潮汕鐵路當局運動，取得承辦鐵路建築工程之特權，密派余丑余通陳湧波等爲築路工頭，使招集同志七百人充鐵路工人，復由吳金銘以紳士名義稟請道府鎮台，准在潮安上七都祠招募團練四百名，亦以同志充之；均約定三月十五日同時起事。詎因李杏坡用人不慎，其部下在華美鄉運動事洩，被總鎮黃金福偵知，遂派哨官梁棟元將杏坡拿獲斬首。杏坡既遇害，吳金銘同時被捕，劉龍蒼乃約邑紳郭竹君等聯名保釋。旋復有人告發，謂吳劉俱革命黨，辭連許雪秋；道府派委員陸桂元、劉英生密查，許聞之，乃身懷手鎗，隻身向潮州道署自投，侃侃抗辯。道員某以許曾捐納道台銜，係地方大紳，且屬舊識，遂不深究；併吳劉二人釋之。許經此次蹉跌，乃自赴南洋募集經費，企圖再舉。

【二次謀取潮城之失敗】 丙午春間，總理自日本至新加坡，許雪秋素慕總理名，洩

張永福爲之介紹，并加入同盟會焉。時總理方有志圖粵，以許在潮州各屬極有勢力，遂引爲左右手，立委任爲中華民國軍東軍都督，使在潮嘉等處相機發難。是年冬，許自汕頭至香港謁馮日由，請事機漸熟，請電東京本部派同志回國相助；總理乃派留學生喬義生、方漢成、方瑞麟、李思唐、郭公接、張煊、方次石及日人萱野長知、池亨百等先後赴香港，抵港後，方瑞麟、方次石、張煊、郭公接先至汕頭訪許雪秋，遂約各路主任在宏安鄉許宅大會，決議定期丁未年（清光緒三十三年）正月初七日大舉發難，派定蔡乾初擔任籌款，薛金福偕喬義生、李思唐、張煊、郭公接往饒平浮山埠布置一切；屆期率衆于夜間進攻潮州府城，黃偉齋率潮城內十八館各同志爲內應。余丑、余通、陳湧波、蔡德、吳煥章偕方漢城赴黃岡，羅飛雁赴揭陽，黃得勝赴惠來，謝良牧、謝逸樞、吳東昇、李子偉等暗率同志多人藏匿於潮汕車站蔡家祠敵山台潮安內城各處，均預備分頭響應，陳芸生蕭竹荷担任運動揭陽砲台兵弁反正，一切籌劃均已就緒。及期，許與謝良牧方瑞麟李次溫等策馬馳往潮城，在湘子橋下之小舟守候，將馬拴于東門外之鋪欄，專候各地同志來會，以便率領進攻，詎是夜春雨淋漓，黃偉齋先引同志數百人自浮山行至澄福鋪，忽然風雨大作，不利行軍，各鄉同志來會者，亦以集

合不便，旋聚旋散，黃偉齋薛金福等恐首尾隔闕，往來傳達消息者數次，至東方發白，尙無動作，許知事已中變，始囑黃偉齋通知各地同志暫分散，又以一時不易繼起，更下令各路主任取一致態度，暫停動作，以待後命。

【預備再舉之計劃】許雪秋經此挫折，乃赴香港報告起事中變情形，並電告總理，旋得總理復電，謂起事時期須與惠州欽廉相同，以便牽制清軍，萬勿孟浪從事，致傷元氣；於是衆議暫緩進行，專候惠州欽廉消息，以定進止，并擬定設法由日本購械運至黃岡泮洲港起陸，然後舉事。許雪秋、謝良牧、李思唐、方瑞麟等同寓香港蘭桂坊聽候電音，喬義生池亨吉駐汕頭幸阪旅館，担任接洽同志傳達消息等事，方漢成方次石駐黃岡，籌備發動。迨三月下旬，余丑陳湧波到港，報告黃岡同志被清吏搆去二人，各同志極形憤激，擬先行舉事，以便營救。馮自由胡漢民以與原定計劃不符，再三勸阻，囑其務以大局爲重，暫候總理命令；余陳等均無法制止爲請，馮等乃令其回黃岡與諸同志磋商，如可稍候，即可候至總理命令到時，與惠州欽廉同時發動，倘必不能制止，則宜先行電知，以便準備一切，并交余陳帶去電稿一紙，惟余陳去後，消息杳然，至四月十一日而黃岡舉兵之事起。

第四十一章 丁未潮州黃岡之役

先期起事之原因 佔領黃岡之戰况 黨軍略地之布置 粵閩兩省之出兵 汕頭香港之接應 十五日之劇戰 黨軍解散情形 是役同志之調查 周馥之奏摺 香港籌餉之失敗

【先期起事之原因】潮州饒平縣屬黃岡，爲三點會最盛之區，余丑余實爲之首，許雪秋夙與聯絡。丙午冬膏僮二余赴香港謁馮自由，紹介入同盟會。丁未正月初旬，余奉許命，在饒平屬浮山墟聚衆千餘人，預備發難；因布置不及而止。當時饒平知縣鄭瑞麟聞警，曾稟潮州道府請防患未然，道府卽派委員往查，而委員竟以所稟不實報，嗣後余等運動益力，專候香港機關部命令發動。四月初旬，黃岡都司隆啓，同知謝蘭馨，偵悉所屬有黨人聚衆開會，形迹可疑，稟請潮州鎮總兵黃金福，多派弁勇緝捕，黃鎮乃于初十日派守備蔡河宗帶兵四十名前往。既至，紮于城內關爺宮，適是晚北門外頂橫街鄉民演劇，防兵因在臺前調戲婦女，爲羣衆攻擊，遂回營報告蔡弁下令拿人，旋被捕去余姓二人，指爲黨徒之父兄，帶交協署究辦。

【佔領黃岡之戰况】先是黨軍久欲乘間起事，因械缺遲遲未發；迨聞同志二人被捕，余丑陳湧波等即集合同志于城外連厝墓，商議營救二人之策：僉謂非速攻擊蔡弁，二人必不能生還。於是聚衆千餘，于十一晚九時往撲協署，與蔡軍劇戰，由戌至寅，勝負未分，陳湧波主張分兵攻城內各衙署，以孤虜勢；於是一面與蔡相持，一面往攻各署，須臾各署吏或逃或死或被執，而黨軍亦將協署頭門焚燬，蔡軍失其屏障，遂降。黨軍復入拓林司署，擒其司官巡檢王繩武及城守把總許登科，均以抗命行誅。都司隆啓驅幹肥碩，則加以大枷，囚諸別室；惟黃岡同知謝蘭馨逸去。是役黨軍陣亡二人，傷者十餘人，十二日事也。

【黨軍略地之布置】黃岡既克，黨軍遂依革命方略所規定，布告安民，令各行店照常交易，剷除一切苛捐，人民悅服。同時收各衙署之械，計得土鎗千餘，多殘缺不可用，衆以火器不利，且香港汕頭方面主要人員未來，遂未進兵。時有人主張速攻潮郡及分攻詔安二策，因部署未定，卒不見用。

【粵閩兩省之出兵】清兵備道沈傳霖于黨軍聲勢，挈眷逃至汕頭，數電粵督周馥告急。周督乃令統帶胡合宜率第十二營，水師提督李準率親軍三營續備隊一營，迅往救援，并電商閩督請派漳州鎮馬某督帶福毅常備軍赴詔安堵截會攻；另電痛責總兵黃金福立功自贖。

黃鎮不得已率其部下往扼泮洲要道，於是有一十五日之戰。

【汕頭香港之接應】 是役之發動，事起倉卒，許雪秋雖掛銜東軍都督，遠在香港未來，遂由余丑暫主其事。十四日方漢城陳宏生從汕頭趕至，衆以陳爲許之助手，暫推爲臨時司令長，而以孫文名義布告一切，合邑翕然。是日蔡德在外孚山市捕獲潮郡巡警總局督帶邱焯及偵探林清等數人，械而誅之。香港機關部至十三日始知黃岡事已發動，是早各報電報略有登載，方次石因在廈布鄉製炸彈失慎受傷，由汕頭至港，卽偕許雪秋謁馮自由胡漢民等報告各事。十四日許率同志十餘人赴汕，李思唐自攜炸彈七枚登岸，其餘同志則分赴各地催促響應，就中有黃二者，因欲搭車赴潮州府城，在車站被捕，清吏嚴刑訊之，不屈；遂以身殉。

【十五日之劇戰】 十四晚黨軍探報黃金福駐兵泮州，該處濱海，離黃岡僅廿餘里，衆議往攻，推陳湧波率隊往，黎明始至，爲邏卒所覺，遂接戰。先是泮洲林姓時與港西各姓械鬥，林姓用石建築砲台，以避彈丸，兩軍對壘時，該台早被清軍據爲屏障，陳湧波卽分黨軍爲二，猛勇進攻，然地形險峻，而土砲不敵洋鎗，至午遂北。傷數十人，死十餘人。陳湧波旣敗，卽命蔡德赴黃岡求援；黨衆聞耗幾潰。余丑乃披髮誓衆，衆感動，誓以死戰，聲勢復壯！蔡德復率衆往救，以清軍武器精，能及遠，黨軍不能支；乃羣負濕水棉胎，藉以避彈，易鎗爲

刀，與敵撲戰，清軍陣勢大亂，將次潰退。忽喇叭聲大震，清軍遊擊趙祖澤在堅灶率兵由水路至，將敗之清兵得此生力軍爲助，勢復振，黨軍前後受清軍夾攻，所發土鎗不能及遠，死傷數十人，漸失其戰鬥力，遂下令退却，而麻峽頭旋亦被佔，清兵離黃岡僅十里耳！十七日潮州知府李象辰發貼安民文告如下：

照得黃岡匪徒，形似猖獗，其實烏合之衆，遇戰則靡，無能爲役；昨前兩日黃軍門至洪洲，以防勇三百名，匪三千，連獲勝仗，斬首二十餘級，鎗斃二百餘名，并陣斬匪首余單眼卽余二，生擒匪首余天保之父余錢。刻下樟林平湖鋪三峙嶺蓮花山均扼以重兵，遇匪上竄。嘉應防營由大埔饒平節節進剿，李提台督帶親兵並新練軍巡防隊共八營，乘輪將至，九屬土勇並本府新招一營，四關城內團練五百名，縣勇百名，均已成立，指日會赴黃岡，四面合圍，將匪徒聚殲，不遺噍類。爾居民商賈人等務須各安生業，照常交易，切勿聽信謠傳，中心惶惑；倘有造言生事之徒，囤積米穀，或將存款支取，遽行遷徙，冀以搖動市面，從中取利，則是地方奸民，實于治安有害；一經查出，定卽拿究！在郡候補人員尤不得遽將家屬搬遷，及本員私行離郡，如違，參辦；決不寬貸。除飭查外，爲此出示曉諭。

【黨軍解散情形】十六日兩軍並未接仗，黃金福不敢越雷池一步，欲俟省城軍至，然後進攻，黨軍余丑陳芸生陳湧波方漢城等開軍事會議討論進止，僉以械劣彈乏，不堪再戰，宣布解散；并留一部退入烏山嶺，徐圖再舉。所獲之清吏隆啓及降弁蔡河宗，則訓諭一番而開釋之。至晚余等相繼逃亡，而失其黨籍；故十七日黃金福入城後，得以按圖索驥，慘殺鄉民二百餘人焉，有距黃岡百里之東灶鄉，因煮粥以餉黨軍，黃以爲句庇黨人，下令焚燬其祠堂及大屋十餘間，慘不忍親。是時許雪秋喬義生日人萱野長知方在汕頭幸阪旅館，計畫豐順揭陽惠陽潮安各縣響應事，因時有偵探窺伺，乃移居角石醫院。詎十六晚方漢成等已由黃岡抵汕，報告黨軍解散情形，衆大懊喪。許等仍擬設法轟炸李準運兵輪船，以圖再舉；因戒備嚴密，無機可乘而止。復以事無可爲，遂同乘蘇州丸至香港，仍寓蘭桂坊。未幾余丑余通陳湧波諸人亦攜眷搭帆船抵港。

【是役同志之調查】參加是役同志之姓名籍貫及其結果。據民十七年春間調查。列表如次。

姓名	籍貫	結果
----	----	----

許雪秋	廣東潮安縣	民元被吳祥達所殺
-----	-------	----------

陳宏生 廣東潮安縣

民元被吳祥達所殺

余丑 廣東饒平縣

民元因衛兵放鎗失慎致死

余通 廣東饒平縣

在新加坡病死

陳湧波 廣東饒平縣

民元被吳祥達所殺

吳金銘 廣東潮安縣

民元被吳祥達所殺

劉龍蒼 廣東潮安縣

病死

余永興 廣東饒平縣

前清被黃金福所殺

薛金福 廣東興甯縣

被其鄉人所害

羅飛雁 廣東豐順縣

病死

黃偉齋 廣東潮安縣

病死

黃得勝 廣東惠來縣

病死

吳金彪 江西人

民元後被洪兆麟所殺

林鶴松 廣東揭陽縣

前清被官吏所殺

謝明星 廣東揭陽縣

謝良臣 廣東澄海縣 病死

林希俠 廣東饒平縣

喬義生 山西人

方漢成 安徽人 民元後經商

張煊 廣東大埔縣

郭公接 廣東大埔縣 在南洋被汽車傷斃

方次石 廣東普甯縣 民元後被龍濟光所殺

林偉侯 廣東饒平縣

曾杏村 廣東澄海縣

謝良牧 廣東梅縣

李次溫 廣東梅縣

李思唐 廣東梅縣

謝逸橋 廣東梅縣 病死

蔡乾初 廣東澄海縣

許鴻初 廣東澄海縣

陳四 廣東澄海縣

陳雨台 廣東潮安縣

李子偉 廣東澄海縣

蕭竹猗 廣東潮安縣

吳東生 廣東惠來縣

洪勝南 廣東潮安縣

許佛童 廣東陸豐縣

黃二 廣東惠來縣

張順 廣東惠來縣

高壽田 廣東澄海縣

陳二九 廣東陸豐縣

萱野長知 日本人

池亨吉 日本人

病死

病死

病死

被黃金福所害

被清吏所害

民元被吳祥達所殺

【周馥之奏摺】 附錄清粵督周馥奏陳黃岡革命軍起事情形摺如下：

竊查潮州府饒平縣屬黃岡地方，於光緒三十三年四月十一日夜猝被匪徒戕官踞寨，卽經署潮州鎮黃金福率勇馳往剿辦，臣接據署理惠潮嘉道沈傳義等電報，先行電飭鄰近附營馳往堵剿，一面派提督臣李準酌帶水陸隊伍繼進，並電咨閩浙總督臣松壽撥隊防堵，數日間卽行剿平，業將大概情形先後電奏在案，查黃岡地方前明因防海盜，設有寨城一座，向駐副將都司同知巡檢官，現在副將缺已裁撤，兵額亦減，不免稍覺空虛；該處距潮州府城並饒平縣城各九十里，與福建詔安縣連界，素有三點會匪，迭經嚴緝，此拿彼竄，迄未盡絕根株；此次黃岡土匪起事，變起倉卒，據李準黃金福沈傳義等電稱，係外匪陳芸生勾結會匪余丑卽記成、曾金全、余錫天及福建詔安縣屬白石鄉匪首沈牛屎，後繼鄉匪首沈家塔等，先在詔安縣屬烏山饒平縣屬浮山拓林等處拜會，本年正月沈牛屎等帶來鷹球票布銀紙分給會黨，刊刻僞示諭帖，原圖搶劫已裁黃岡協署舊軍槍械起事，因一時無隙可乘，未敢蠢動。適於四月十一日警兵拿獲匪夥邱保張善二名，會匪張添賜告知匪首余丑糾黨打奪，經都司隆啓巡防營哨弁蔡河宗率兵將犯押入協署，匪衆圍攻，弁勇堅禦，至次日辰刻子碼用盡，匪黨麤至，焚攻益力，兵勇傷斃無多，力竭被困。維時

黃岡同知謝蘭馨、城守把總許登科、署拓林司巡檢王繩武，各率兵差巡警抵禦，奈賊衆兵寡，援絕力盡，把總巡檢登時被戕，同知被虜，各匪遂佔踞衙署，焚拆關廠局所，搶劫副將都司兩署舊械，號召各路匪黨，逼脅鄉民，串同外匪陳芸生等，卽於十四日乘機入寨，將所刊偽示填寫四月，妄稱大明軍政都督府孫等字樣，豎旗起事，分發僞諭，勒索殷富銀米，脅從頗衆。下寮東灶各匪鄉皆濱海，漁戶糾合外匪，船載而來，分爲水陸兩黨，水路踞古樓山後，陸路踞寨，此當日匪黨起事之情形也。該管潮州府知府李象辰、饒平縣知縣鄭世麟，集團固守府縣城池，分堵要隘；署潮州鎮黃金福，帶兵馳往距黃岡三十里之井洲，相機進剿；惠潮嘉道沈傳義，馳往汕頭保衛華洋商埠，並電致福建漳州詔安府縣防堵。十三日府城巡警營帶官外委邱焯，五品軍功林清，帶勇四名前往偵探，遇賊陣亡。十四夜匪撲井洲，黃金福率隊出戰小勝，斃匪數十名，是夜五鼓後，匪大股數千分路包抄，我軍分頭接仗，傷斃賊匪百餘人，賊勢少却。十五日黎明，賊分五路，水陸並進，適巡防第九營管帶官趙祖澤繼至，督弁徐士庶陳德等分路迎擊，爭先衝殺，陣殺悍匪百數十名，奮獲旗幟馬匹槍械多件，賊衆退三里外之大澳山脚，佔住村房，我兵追擊，奪取大澳山，賊衆且戰且却，我軍悉力猛攻，相持至十五日戌刻，賊黨

傷亡甚衆，我軍亦陣亡十餘名，受傷七名；正在酣戰之際，大雨傾盆，賊衆奔逃。是夜五鼓，我軍出其不意，奪取距寨數里之古樓山，賊衆死守不出。十六日夜該道沈傳義運開花礮子碼到營，正在拔隊追逼，賊衆棄寨潛逃。當卽分路進至東灶，毀其巢穴，直抵黃岡，救出都司同知哨弁三員及勇丁二十一員；查明槍械盡失，並失去裁缺副將關防及同知關防各一顆；並在賊巢搜出僞印及票布僞示板片軍火多件。其僞檄示語悖逆，僞檄無姓名年月，僞示有都督府孫字樣。據提督李準言：獲訊各匪並不能指出姓孫係何人，顯係匪首陳芸生等附和孫逆，有意煽惑，此十二至十六等日官兵擊平各匪救出被虜官兵之情形也。當匪氛初起之際，號召黨羽，勢甚披猖，後知大兵將臨，海面並有兵輪堵截，匪聞風膽落，井洲戰敗，古樓奪回，棄械紛散奔逃。十八日提督李準督軍到境，聲勢大振，派兵會合追搜，獲匪頗多。各軍起獲槍械甚夥。黃金福馳至分水關，與福建軍官相見。查得詔安縣並無股匪竄入，居民安謐。是役也，官軍接仗七次，殺傷賊匪五六百名。自該匪起事以來，六日之間卽行撲滅，未擾村鎮，亦未擾及鄰境，地方一律平靖。戕官匪首余昇第擒獲正法，曾金全業已陣斬，在逃之陳芸生余丑余天錫等仍飭四路搜捕，務絕根株。查此次匪徒起事，該管文武不能先事預防，致出戕官踞寨重案，厥咎甚重。

？相應請旨將實任黃岡同知謝蘭馨，署黃岡都司隆啓，調署饒平縣正任廣寧縣知縣鄭世麟，巡防營弁哨督標候補千總蔡河宗，一併革職，署黃岡守備裁缺鎮標左營左哨千總黃其蕃，先已另案革職，尙未交卸，此次復剿匪不力，應請從重發往軍台効力贖罪。該管鎮道府並不同城，例得免議？且一經聞報，卽行進兵撲滅，辦理尙屬迅速，擬懇恩施，免其議處。至署拓林司巡檢王繩武，巡城把總許登科，鎮標拔補外委邱焯，五品軍功林清，爲匪所戕，死事慘烈，相應籲懇天恩，敕部從優議卹，以慰忠魂。一切善後事宜，責成該道府等會同該鎮督率營縣妥辦；並與福建文武議定稽查會哨之法，以期永保治安。遺失裁缺副將並同知各關防設法查起，分別送銷換鑄，謹奏。

三
【香港籌餉之失敗】 在潮州革命軍將發動前，總理嘗親書一函致香港富商陳庚如、陳

席儒、楊西岩三人，請合籌軍餉十萬元，爲惠潮梅革命軍大舉之需。該函乃由河內郵寄馮自由，令交陳少白辦理，蓋少白于丙午春卽協助陳楊等設會反對粵督岑春煊攘奪粵漢鐵路事，一切計畫咸出其手；時中國報尙由少白主持，故亦不啻爲陳楊等所設粵漢鐵路股東維持會之機關報，中國報之被粵吏禁止輸入廣州，卽由于此；因是陳楊等對於少白，頗能言聽計從。當中國報被保皇黨控告時，（參閱本書上編第二十三章）陳楊等嘗對陳少白馮自由等言，願

出資萬元向文裕堂購買中國報，以酬謝革命黨人協助彼等之勞。及中國報瀕于破產，陳楊等竟食言而肥，始由馮自由李紀堂李煜堂等集資購受，方不致落于保皇黨之手。總理與陳楊等原屬舊識，且因中國報兩年來協助陳楊等爭路之關係，故親致函請其助餉。詎少白得書後，謂陳楊等非有心革命，向之籌款，徒傷感情，遂退回原函，不允代交。馮自由乃由中國報將該函直接送交德忌利士輪船公司陳庚如簽收。（陳係來往香港汕頭之德忌利士輪船公司買辦）函去數日，即遇黃岡革命軍起事，全粵震動，馮以陳楊等久無復書，乃使李紀堂赴德忌利士公司訪陳庚如探其意見，庚如竟對李揚言革命黨起事為妨害商務，殊屬不智，如此次黃岡作亂，彼之輪船公司營業大受損失，即為明證等語。李以庚如如此措辭，遂據以報告中國報，同盟會諸同志以陳楊前既不踐協助中國報之約，已屬負義；此次既不助款，尤復公然反對，咸為憤激。次日中國報即著有「民族與鐵路」一文，痛論「今日救國，須以實行民族主義為根本問題，根本既解決，則其他枝節可以迎刃而解，爭路事件不過枝節之一端，有志救國者應從根本設想」云云。總理初意陳楊三人必能助餉以接濟惠潮之革命軍，至是始完全失望。

第四十二章 丁未惠州七女湖之役

惠潮同舉之計劃 鄧子瑜之活動 七女湖之戰况 清軍之敗北 解散後情形

清吏之文電

【惠潮同舉之計劃】 當 總理派許雪秋赴潮汕運動時，原定惠潮兩府同時並舉，以分清軍之勢；先後派遣黃耀庭、余紹卿、鄧子瑜三人從南洋返香港辦理惠州及陽江陽春等處軍事。黃在庚子三洲田一役，曾任革命軍先鋒，以善戰聞，與惠屬會黨素有關係，故 總理特派回粵，使担任一方面之任務。丁未（清光緒三十三年）三月下旬，黃至香港，與汪精衛廖平子同寓寶慶坊機關部。不數日；陳少白來報告，謂香港警局已知黃入境，囑其注意。黃聞訊，倉卒返新加坡，徒由馮自由手領去公費一千二百元，未收寸效。事後， 總理謂其犯畏葸病，良不誣也。余紹卿爲兩陽大盜，亡命竄南洋， 總理以其可用，故遣之歸國，担任陽江陽春及惠屬一方面軍事；三月上旬至香港，向馮自由領去公費一千五百元，旋入內地，去後杳無消息，不知所終。

【鄧子瑜之活動】 鄧子瑜惠州歸善人也，任俠好義，有朱家郭解之風，向在香港新加坡

聞營旅館業，惠屬會黨之避地南洋者咸奉之爲東道主。其友陳佐平、溫子純亦在港開設旅館，與內地會黨聲息相通，鄧倚之如左右手。是年三月，鄧以總理命返香港，佐黃耀庭進行軍事，黃去，遂由鄧負全責。四月中因潮州軍事緊急，乃派陳純、林旺、孫穩等在歸善博羅龍門等處分三路起事，結果三路中僅有一路發動，卽七女湖之役是也。

【七女湖之戰况】七女湖距惠州府城二十里，歸善縣屬之著名墟場也。陳純、林旺、孫穩等集合少數會黨于四月二十二日起事，一舉而劫奪清軍防營鎗械，斃巡勇及水軍巡船哨弁多人。二十五日進攻泰尾，守兵聞風而逃，於是連克楊村三達等墟。二十七日至柏塘，清營勇拒戰，黨軍殺其哨弁一名，盡繳其械。隨分攻八子爺公庄等處，各鄉會黨紛紛來會，聲勢大振！惠城人心異常恐慌。是時惠州府縣兩城商董有電廣州營務處告急，電文云：

營務處憲鑒·惠州向稱盜藪，近因欽潮肇事，歸善博羅土匪潛圖蠢動，警報迭聞。今日辰刻距府城二十里土名七女湖，水巡扒船被劫，斃勇奪械，該墟被掠，聲勢頗張。并聞由港澳逃來及村鄉伏莽者，數以千計。府城營勇調遣四散，城內兵單，人心惶恐，伏乞迅速撥勇卽日到惠駐紮城中，以鎮人心，而安商業。惠州府縣兩城商董叩。

【清軍之敗北】粵督迭接惠州府陳兆棠請兵電，乃檄調駐惠各路營勇東路巡防各營管帶

洪兆麟李聲振吳鰲等率所部會剿；繼恐兵力不敷，復調新會右營守備中路巡防第十營管帶鍾子才趕速赴援。時黨軍有衆二百餘人，橫行于水口縉瀝三徑蕉浦等處，所向披靡。初二日洪兆麟率兵到八子爺，爲林旺率黨軍五十人從山上邀擊，洪中鎗墜馬，所部受傷極衆；李聲振鍾子才各部亦連戰俱北，省城爲之震動。粵督復電飭水師提督李準，移攻黃岡之師從汕頭往援惠州，順道由澳頭登陸，黨軍與清軍混戰十餘日，來去飄忽，使清軍防營爲之疲于奔命。嗣得鄧子瑜自香港派人來報，知黃岡事敗，他處亦未響應，且彈藥缺乏，勢難持久，遂拔隊至梁化墟附近村落，將鎗械埋于地下，然後宣佈散解。

【解散後情形】 陳純等失敗後逃至香港，馮自由以粵省偵探環伺左右，乃遣往屯門青山之李紀堂農場暫避，旋復使之赴南洋。鄧子瑜因爲此役主動人，被香港華民政務司勒令離境。孫穩于己酉冬（清光緒二十五年）從新加坡回港，潛入惠州。及再至港，卽被清吏控以擄劫之罪，拘之于獄。經黨人延律師抗辯，涉訟數月，不能得直，卒被港政府引渡與更加害。

【清吏之文電】 是役惠州府陳兆棠等報告黨軍發難文電，擇錄二則如左。

（其一）惠州府陳兆棠上粵督電

頃據洪李兩管帶稟報，廿七日由柏塘拔隊跟追，午刻到八子麓城地方，匪徒百餘人，各持鎗枝先登山埋伏，我軍追至，匪敢放鎗拒敵；標下等督率弁勇，分投兜剿，各團隸陸續接應，四面攻擊，鎗彈如雨，鏖戰至酉，匪漸弱，隨戰隨退；由山仔一帶沿山逃竄。標下等仍督隊窮追，務期撲滅。計當場格斃悍匪數十名，斬獲匪徒首級三顆，擒獲要匪石亞湧一名，獲得快鎗七枝，小鎗六枝，大號旗尖角旗各一面，小令旗一面，上書革命軍都督朱令字樣，雕毛扇一把，匪賊銀千餘元。該處地勢險阻，匪徒負山拒敵，我軍奮勇前進，被匪拒斃勇五名，受傷三名，督隊窮追，隨後獲匪再行稟解外，先將獲匪石亞佛並斬獲匪目首級奪獲匪旗鎗械等件，由何千總培清解府呈驗等情。查此股匪並經先飭賀管帶由嚮水馳赴堵截，匪黨若由博屬之橫河逃竄增城等處，亦必堵擊窮追，不日復由吳統帶撥隊，由博屬之湖鎮馳赴橫河一帶會同追剿，如何情形？容後續稟。兆棠稟。

（二十九）

（其二）博羅縣令上省稟

敬稟者：竊照土匪梁亞珍卽梁慕光等近由香港潛回圖謀起事，業經卑職將籌防拿辦以及

七女湖水陸營被傷斃各情，迭次稟陳鈞鑒在案。至於匪蹤，探分龍門歸博數股，意擬先攻博城，而後大舉；迨水南匪黨薛貴林等十三名，仰賴憲威，按名獲辦，知卑縣已有防備，始各驚散。其七女湖股匪，先經卑職稟報本府調營兜拿，一面商請東路巡防第五營吳鰲將撥往清鄉營勇抽集追捕，該匪隨從七女湖竄至派尾楊村三窪柏塘一帶，旋由柏塘八子爺等處圖來縣城，新陂蘆洞嚮水鄉團練協力堵禦，各營追及接仗，又轉竄歸善之蔗埔而去。竊以此次匪蹤雖甚猖獗，現已大兵雲集，分路剿辦，似不難即日撲滅；但聞羅浮山附近之處，又有著匪黃甯瑞梁春秋黨羽結黨潛匿，亦經會商中路巡防第十營鍾晉帶子才，於四月三十日督隊往捕，除將搜捕情隨時採稟，一面會同營訊嚴密籌防外，理合稟報大人察核。再縣城民心現尚安定，足紓憲董云云。

第四十三章 香港余紀成之獄

被拘之原因

第一次之勝訴

第二次之勝訴

出獄後之脫險

香港

政府之損失

【被拘之原因】 余丑號紀成，潮州饒平縣黃岡人也，在潮屬三點會員中資格頗老，會衆多服從之，許雪秋運動革命三次，皆引余爲左右手，黃岡革軍卽余爲之領導。丁未四月十六日事敗，乃挈眷從黃岡沿海乘帆船逃香港，與許雪秋同寓于蘭桂坊某號，擬俟駐潮清軍他調，然後返黃岡謀再舉。時粵吏于黃岡事定後，卽派偵探多名至港，查察革命黨行動，探悉余丑現匿跡某處，遂照會香港警察司，指余爲打家劫舍之大盜，請求引渡歸案，港吏乃于五月十二日捕余入獄。

【第一次之勝訴】 馮自由得余丑被逮消息，立延律師庚先向香港警察裁判所抗辯，謂余乃黃岡起事之著名革命黨，何得誣爲大盜？并將黃與給余之委任狀送呈法院爲據，總理在新加坡亦移書香港總督卜氏，證余爲革命黨。港督得書，乃請雅麗士醫院 總理舊業師某醫士驗明是否 總理筆迹，某醫士不能斷定。庚先以清吏重視此案，耗費甚巨，商諸馮自由

李紀堂陳少白，擬添聘前任檢察廳長魏充大律師之白克理爲助，馮等從之。六月初，警察裁判所開訊此案，清吏預延律師控告，僞做證據，證明被告曾于某月某日在某地行劫，余方亦有證人證明是日余在某地作何事，雙方律師辯駁多次，至十一月某日卒由警察裁判所判決被告無罪省釋。

【第二次之勝訴】余被釋後，復由清吏僞做別案控之于香港高等裁判所，預出拘票，于余離獄時再拘之入獄。馮自由乃再延庚白兩律師爲之抗辯，於是此案前後牽纏至八閱月之久，高等裁判所爲此開廷十餘次，白律師歷舉英國對於他國政治犯之先例，口如懸河，聞者嘆服！至戊申正月，高等裁判所復判決余丑以無罪釋放。

【出獄後之脫險】清吏誣控余丑二次失敗，仍欲再僞做他案拘之入獄，馮自由聞訊，乃令余潛匿別所，預購麗生輪船票，使同志海員密藏之于船旁小舟，俟船既開行乃出之，以是余得安然抵新加坡，至辛亥革命始回汕頭，與許雪秋同任軍事，因衛兵失慎，被鎗擊身死。

【香港政府之損失】余案既得直，尙有香港政府須賠償訟費之一問題。蓋港中警吏之逮捕余丑，以徇清官之求，並未依照合法手續，故訟既敗訴，則依法不能不代清政府負責，而賠償被告訴訟之損失。統計余丑一案，革命黨所耗訟費及律師費不過五千元，惟事後律師向

港政府代索價一萬一千五百元，後經法院審查用途，僅判給九千五百元，然已溢出被告所付訟費總額四千五百元矣。因是被告不獨不賠錢，且有溢利，洵爲從來訟案所罕見，且于吾國革命黨生色不少，是亦英國法律保護人權之特色也。總理聞此案具此成績，乃令馮自由僅向律師庚先收回一千元，餘款概贈送庚白兩律師作報酬費。

第四十四章 丁未欽州防城之役

官逼民變之慘狀

革黨在欽廉之勢力

王和順入欽情形

防城之佔領

襲取欽州之失敗

進攻靈山之戰

黨軍解散後情形

清政府之文告

【官逼民變之慘狀】 清季粵吏仰承滿政府意旨，施行種種雜捐，橫徵暴斂，無惡不作，而以欽廉兩府爲尤甚。欽廉地瘠民貧，不堪其苦。欽州之那黎那彭那思三墟土產蔗糖甚富，各墟民因糖捐繁重，遂于丁未春舉紳耆數十人乞哀于府吏，冀稍蠲減，府吏悉囚數十代表，以爲恫嚇之計；鄉民大憤，乃聚衆抗捐，組織一會，名曰萬人會。有劉思裕者，素得衆心，時被推爲首領；振臂一呼，從者數百人。遂糾衆入城，徑釋囚，載與俱歸。欽廉道王秉必先派分統安樞率勇彈壓解散，墟民抗拒，官軍開槍迎擊，斃民數十，民益結衆自固，聲勢甚盛。王道遽飛檄省吏請兵，指爲土匪作亂，粵督周馥乃派統領郭人漳率兵二營，標統趙聲率兵一營，馳赴欽州，會同總兵何長清合力攻擊。省中大軍既到，遂向肇事鄉民大肆焚掠，四月初一日克復那思，初三日連破米仔村木蘭塘二處，復以砲隊猛攻那彭那黎，克之；斃劉思裕

及鄉民無數。那添那彭那麗諸墟在欽州中以豐埠聞，官吏指爲匪巢，以砲洗之，廬舍爲空，老稚之屍山積。欽廉之民以是之故，怨對益深，乃派代表赴越南河內乞援於革命黨首領，願爲內應。

【革命黨在欽廉之勢力】 是時 總理及克強均在河內，方規畫攻取粵桂滇三省爲革命根據地，而統領郭人漳方奉調駐兵欽州，標統趙聲亦駐兵廉州，兩府兵權漸入革命黨掌握，機局之佳，爲從來所無；適欽州三那鄉民所派代表梁建葵梁少廷到河內求謁，總理不知虛實，先派鄭敬川偕二梁至欽調查，知該處民團痛恨清吏，大可用，遂派克強赴欽州佐郭人漳，胡毅生赴廉州佐趙聲，復命王和順入欽州腹地，聯絡民團大舉發難。

【王和順入欽情形】 王和順先偕胡毅生至廉州，居趙聲軍中十餘日，易名張德興，由趙給與軍事委員委任狀。遂偕霍時安，經區家墟平銀渡至欽州府城，沿途防軍皆信爲政界委員張某，無有知其爲革命黨要人者。居府城一日，卽取道赴那桑，三那父老已派人遠接。時梁建葵梁少廷方在各鄉村組織革命軍，預備發動，有槍數百枝，劉思裕之姪頌明率數百人來會，聲勢頗盛。王和順初與趙聲約，擬由王率黨衆進取南寧，而趙以所部新軍自後尾追，相機暗助；倘得南寧後，攻取他處亦用此法。後以運動南甯清軍目的未達，始變更計劃，王率

黨衆來往三那附近，日謀伺隙而動。抵平吉時，劉顯明因王久無辦法，遽引所部散去，王統餘衆至板城墟就食。蓋是時欽廉各地尙未行用中外紙幣，而攜帶銀元更爲不便，故革命黨人來往欽廉，恒在越南或香港預購金器金葉等物，爲交換物價之用。幸欽廉各鄉村居民對於革命黨異常歡迎，沿途供給糧食，惟恐不力，王等得以四處活動，不虞匱乏者，鄉民協助之力爲多。

【防城之佔領】王在三那停頓數月，迄無發動之機會。適駐防城清軍連長劉輝廷李輝堂二人有反正之意，乃決計在防城發動，派員赴越南偵求總理同意。總理以防城近白龍口，有海上接濟之利，大爲贊成。乃電香港馮自由及日本長崎蒼野長知，令即僱輪船，將預購軍械運至白龍港起岸，備革命軍取用。旋因從日本運械至欽州沿岸，須由河內香港二處輾轉傳遞消息，事實上必不能於最短期間做到；且是時適有東京幹部黨員及日人北輝次郎等風聞蒼野所購槍枝全屬廢物，遽用明電告香港中國日報，謂此項武器萬不能用；以是春光外洩，而船械均不能如期開來。遂不得不變更計畫，另覓相當地點爲接械之準備。王以運動成熟，機不可失，卽於丁未七月下旬，率黨衆二百餘人，從三那兼程襲取防城，二十七日開始攻擊，二十八日清軍防衛字營連長劉輝廷及團長唐浦珠在內響應，駐對河之連長李輝堂繼之，黨軍入

城，殺清知縣宋鼎元及其幕賓家屬等十九人，四處張貼中華民國軍都督王告示，於是全城大定。即日拔隊向欽州府城進攻，欲以迅雷不及掩耳之勢，襲取府城爲根據地，惜仍進軍遲緩，使敵得以從事戒備耳！

【襲取欽州之失敗】 黨軍前進時，適連日大雨傾盆，道路泥濘，大礙行軍，行一日一夜始達府城外，遙見城上燈火密佈，知已有備；乃下令退却，駐兵於距府城二十里之地。黃克強在城中聞訊，商諸統領郭人漳，以出巡爲名，帶兵一連出與王商議進行方法。克強逃郭意，謂城中有欽廉道王瑚及所部多營爲梗，欲使王和順督所部先進攻廣西，佔南寧後，郭卽設計除王瑚以反正。并允助王彈藥，以備攻取。王不贊成此策，仍力主攻城之議，克強不得已，乃私約以夜間暗襲，由克強帶兵開城接應。蓋郭部將弁多克強故交，且信克強至深，卽無統領命令，克強亦有指揮之能力也。然克強帶兵出巡事已大起王瑚之疑，及聞郭部有通敵之報，乃自督率親軍巡城，嚴爲之備；克強於夜半開城之計遂以不成。王於七月初三晚引兵至城外，見無接應，知事有中變，仍退駐原處。旋得克強密報，告以城中有備，未易下手，仍勸令進攻南寧。時革命軍總數不滿五百人，而城中有兵數千，若與正當開戰，勢難取勝，南甯向屯駐重兵，且素乏聯絡，亦不易攻取，聞靈山守衛空虛，大可乘隙而襲，於是決計進

攻靈山，取道入桂。

【進攻靈山之戰】 黨軍行三日而至南勞墟，沿途鄉民熱烈歡迎，民團多攜械來投，有衆千餘人，惟鎗械則不滿千。再行半日抵檀墟，距靈山城十二里，城外有一山曰六峯山，山下有一橋曰環秀橋，相傳環秀二字乃一富戶美婢之名，遺有豔迹，鄉人皆能道之；橋距城約半里，王和順預命該處同志陳發初製竹梯三十具，備登城用。詎陳僅製備二具，殊不敷用。至是王派精銳二百人先登，登者僅劉梅卿等數十人，後到者因梯折而退，劉等在城內與防軍苦戰一日，傷亡頗衆。城外黨軍因城不易下，乃駐小山。次日有清兵千餘人從南鄉來援，黨軍乃一面攻城，一面分兵拒敵，劇戰三日，以彈藥告乏，始拔隊退却，遂由滑石岡鳳凰山武厘北通等處取道回三那。

【黨軍解散後情形】 黨軍至三那卽宣佈解散，由梁建奏率精銳之一部退入十萬大山，王和順仍赴越南。此役粵督張人駿奏參王瑚，謂其擁兵不援，坐昧事機，請將其撤任歸案究辦。清廷於八月二十六日下諭，令將該管官提督丁槐知府王瑚交部議處。克強此次蹉跌，仍與譚人鳳來往欽廉越南之間，再謀窺粵。其與王和順結伴至欽州之霍時安，原屬郭人漳部哨弁，革命黨與郭部傳遞消息，多賴其力，及克強離欽，郭恐其洩漏秘密，曾借他事殺之。

【清政府之文告】 附錄清廷諭旨及粵督張人駿奏報防城革命軍起事情形摺如下：

八月二十六日清諭：張人駿電奏防城失事，查明兵匪勾結情形等語；此次防城失事，係衛軍左右兩哨與縣署親兵通匪內應，結成一片，致釀成攻署戕官劫掠公帑放脫人犯重案，殊堪痛恨！管帶左江巡防隊補用守備譚炳榮所部弁勇通匪作亂，事後又飾詞朦朧，實屬昏庸謬妄，著革職永不敘用，並拔去翎枝，發在軍臺効力贖罪。左哨哨弁儘先拔補千總楊國標，右哨哨長儘先拔補把總韋普香雖遠赴大直，亦平日約束不嚴；江坪營千總賴廷華雖因公外出，實屬疏於防守，著一併革職，拔去翎枝。在逃之左哨哨長儘先拔補把總劉永德，右哨哨弁藍翎儘先拔補千總李之焜，俱有通匪實在確據，著卽通飭查拿，緝獲後卽在軍前正法。前署廉欽道四川補用知府王瑚，遲不發兵，調度乖方，著交部議處。廣西提督丁槐，身爲統將，所部哨弁有通匪重情，平日毫無覺查，遂據一面之詞，率行入告，實屬有心迴護！著一併交部議處。仍著張人駿嚴飭各營趕緊追剿，務將匪首及在逃弁勇悉數殄除，毋任漏網，以靖地方。餘著照所議辦理。該部知道欽此云云。

第四十五章 丁未惠州汕尾之役

運械地點之選擇 荳野在日之活動 接械起事之計畫 第一次失敗情形 第

二次失敗情形 幸運丸案餘聞 計取二辰丸械之中止 關於運械事件函牘

【運械地點之選擇】 革命黨從外國運載軍械以供起事之需者，以汕尾一役爲最著。先是

總理及日本人荳野長知於丁未春間已有從日本購取大宗軍械，租賃商輪，運至粵省相常港口，接濟起事之計畫，惟以選擇地點，極形困難，延未舉辦。最初擬在潮州饒平縣洪洲港後宅港籍籃港二處擇一卸陸，供給許雪秋等發動，因黃岡黨人倉卒舉兵，未及進行；乃改議在欽州白龍港起陸，以接濟三那王和順部隊，復以運械到達須與黨軍起事時期相同，方不致爲清吏防害，王和順遠在三那，每有舉動須先遣人赴越南河內機關部報告，迨河內機關部（時總理在河內）定議運械，又須電囑香港轉告日本荳野，輾轉傳達，實爲軍事上所必不可，因是白龍港之議亦即取消。嗣黃岡防城相繼失敗，許雪秋提議謂海豐縣汕尾港距汕頭香港二處甚邇，交通便利，黨人至衆，大可爲起事及停船接械之適當地點，倘械到有期，彼可先期召集海陸豐各鄉十人接受發難等語；總理極贊成之。遂電令荳野在日本進行租船購械各事，

以備逾期發動焉。

【荳野在日之活動】 購械事件係由荳野一人負責辦理，香港機關部既選 汕尾爲起陸地點，荳野遂於五月初七日乘輪渡日本進行一切。是月二十日自長崎電香港，謂購賃租船二事均有頭緒，囑卽匯款備用，卽由荳野自由經正金銀行電匯長崎寶屋轉荳野收日金一萬元。荳野於是奔走東京神戶長崎之間，至爲忙迫，日本同志助之者僅宮崎寅藏、三上豐夷、前田九二四郎等數人而已。經營三月，始告成熟。計由鎗砲商購入明治三十八年村田式快鎗二千枝，每枝帶彈子六百發，鎗頭小刃革囊各附屬品俱備；另日本古刀五十具，將校用軍刀二十具，短鎗三十枝，各配彈子百發。此項鎗械買價頗昂，除先付萬元外，餘款概由山下瀛船會社主人三上豐夷擔保清償。犬養毅聞之，更贈極古之寶刀三柄，以壯行色。此外僱用商輪事，亦大得三上之助。船名幸運丸，載重二千八百噸，乃日本紀州和歌山縣藤岡幸十郎所有，由山下瀛船會社租用。該船適有代三井洋行載運煤炭往香港之約，荳野三上爲節省經費計，乃命該輪船主將此項軍械順道載往汕尾港起陸，日本同志願趁船赴戰地效力者，除荳野外，尚有陸軍大尉定平伍一、及前田九二四郎、（宮崎寅藏義弟）金子克己、（現當長崎東洋日之出新聞社長）三原千尋、松木壽彥、望月三郎、日下口口諸人。至六月中旬，荳野遂

電告香港馮自由，使速派熟悉汕尾地勢之引港人渡日，以供幸運丸航行之指導。

【接械起事之計畫】許雪秋既擔任辦理汕尾發難及接收海上軍械事件，即於六七月間先後派許佛童、范媽魯、林鶴松、李子暉、吳彪諸人分途進行；至八月上旬已佈置就緒，預備於軍械到時可召集海陸豐沿海岸會黨萬數千人聽候指揮。同時蒼野亦電香港，稱船械兩事俱妥，囑立派引港人前往日本附船指導。適同志鄧慕韓於八月十三日因事東渡，馮自由乃托鄧帶領引港人陳二九等二人赴神戶，供蒼野調度，彼此約定於船械出發前一日由長崎電告香港，然後由香港通知汕尾，屆時汕尾即派大號漁船二十艘遊弋汕尾附近海面，準備接械。該輪須於夜間入港，用紅燈為號，藉避清吏耳目。蓋汕尾距香港至近，每日有小火輪來往，數小時可達，兩地傳達消息固非常靈便也。

【第一次失敗情形】九月初二日香港機關部得蒼野電，知船械約初五日可到，許雪秋遂偕劉思詠（即柳聘儂改名）譚劍英等多人於初三日赴汕尾，距是早登小火輪時，猝見有清礮石鎮總兵吳祥達之偵探同舟，懼而登岸折回，僅遣劉思詠等先行，翌晨始乘輪再往，因此一日之稽遲，遂致接應船械事不能充分準備，其關係於此役之成敗，非淺鮮也！蒼野偕鄧慕韓陳二九定平前田日下諸人初二日乘幸運丸自長崎出發，所搭載鎗械均置甲板上，陳二九等從

未觀此精良武器，咸嘖嘖稱羨不置。初六日上午船抵汕尾海面，久未見有漁船接應，停泊三句鐘，始見許雪秋駕一小舟來探消息，蒼野責其籌備不善，令速以大船至。許匆匆去，謂數小時後大船必來。距是時汕尾捷勝沿岸連日因許招集會黨預備大舉，風聲四起，及見日輪停泊近海，沿岸聚觀者萬數千人，清總兵吳祥達先有所聞，會飭屬戒備，汕尾碣石附近原駐小兵輪一艘，其艦長以該處海面向非停泊大輪船之所，乃有日輪在此逗留半日，深滋疑惑，遂駛近日輪前偵查行動，蒼野以運械船未到，已惹起清艦注意，欲將船駛往別處。伺晚間再來，惟船主以該輪原租與三井洋行載煤，如遇意外，無以對三井，主張徑駛往香港，再圖別法，蒼野不能阻。船遂啓碇南行，雪秋及黨人見日輪一去不返，大爲懊喪，時有人提議趁各地同志聚集未散，宜即率衆往擒吳祥達，謂吳部下同志不少，此舉決可成事，許不能用；任事諸人不得已陸續歸香港。查此役失敗之原因有二：一許雪秋身任司令，乃於發難前數日尚逗留香港，不親往辦理僱船接械事，以致日輪抵汕多時，久無帆船接應，自難免清吏之起疑；二日輪之搭載軍械，乃友誼的而非僱用的，故不克守夜間入港及紅燈爲號之約，即其一去不復再來，亦由于此。職是之故，遂令此千載一時之利器不能供革命軍作戰之實用，殊可惜也。

【第二次失敗情形】 初七日清晨幸運丸抵香港，鄧嘉韓陳二九同赴中國報報告運械失誤經過。馮自由乃急邀胡漢民、董野、定平、苗田、金子、三原、日下及惠州同志溫子純、曾節夫、曾儀卿等在堅道七十二號機關部開會，討論補救方法。結果擇定惠州平海為第二次卸械地點，該處界于香港汕尾之間，交通便利，土人多屬二合會籍，節夫儀卿叔姪二人久在其地拜盟立會，熟悉會黨情形及地方形勢，即由儀卿先乘小火輪赴該處召集黨人預備接械，而節夫子純則担任在港招募同志五百人，預計三日後三井洋行煤炭起卸完畢時，即由董野率領各人乘原船駛赴平海，與岸上黨人聯絡大舉。議決後，即由馮自由給資令曾溫等趕赴各地籌備一切，距初十日早駐香港日本代理領事忽以電話召山下瀛船會社經理人到署，謂港督得粵吏電，稱有日本商輪代革命黨人載運大批軍械至港，祈代查明扣留等語，特詢該公司有無此事？經理人以實對。日領謂載械有犯港律，現警察已著手偵查，如發覺，必發生交涉，切囑該輪立即離港避禍。經理人不得已，乃不俟三井所載煤炭卸畢，遽命該輪啟碇返日，事後董野始知其事，雖欲使之暫停泊平海附近，然已不及矣！於是第二次接械起事之計劃，又成水泡。

【幸運丸案餘聞】 幸運丸既返日，所搭載軍械為日警扣留，久無辦法。三上前既保證購械借款，至是又須負責承受該輪所未卸異之三井煤炭，二項損失，實屬不貲。幸運丸於次年

因與別輪相撞，竟沈沒於門司港外，日人遂以不幸運稱之。是役失敗之後，惠潮方面軍事遂暫告停頓，許雪秋赴新加坡，蒼野歸日本，胡漢民池亨吉往越南，許佛童爲是役主要人物，事敗逃至香港，被清吏誣以盜案，拘之于獄，卒以訴訟得直開釋。

【計取二辰丸械之中止】是年冬，馮自由據同志溫子純林瓜五報告，謂澳門商人柯某由日本僱用商輪私運軍械至澳門轉售內地圖利，第一次目的已達，獲利甚厚，今又謀第二次私運，聞其數目爲村田式槍一千枝，不日可運到澳門附近華界海面起陸，吾黨可設計奪取，卽以此械爲起事之用等語。瓜五爲香山著盜林瓜四之弟，瓜四死後，卽代領其衆，與柯某向有舊械之關係，其言自有可信；故馮聞之，卽令其担任奪取澳商運械之任務，擬於解械到達時，卽率領所部攻擊來船奪取武器，隨卽駛至香山錢山附近供給黨人起事。籌備將竣，復據瓜五偵查，柯某此次運械雖有一千枝，而鎗彈不過十萬顆，其卸械地點乃在葡界而非華界，且有葡人代其包運云云。馮乃召集溫子純陳佐平等開會研究，終以鎗多彈少，不足供實戰之用，且在葡界，易起交涉，卽瓜五所部勢力範圍亦限於華界，故議決停止進行，至戊申正月遂發生二辰丸一案。清艦拘獲該輪地點，卽在澳門附近之葡界海面，非中國主權所及，因此惹起絕大之交涉，卒不免有鳴砲道歉之舉。該輪所載鎗械，卽屬革命黨初擬奪取而復罷議之物，

世傳二辰丸一案與革命黨有關，且有謂卽幸運丸原物者，均非事實。

【關於汕尾運械事件函牘】汕尾之役既失敗，總理自河內嘗致書蒼野加以慰勞，附錄該函如左：

蒼野先生閣下：前月聞閣下，經返港歸日本，因有書寄三上君，並與閣下述械事，諒已達覽矣，頃得精衛兄來書，乃知閣下以關於東事會以西十一月廿六電問，而此間回電不明，閣下有不釋然之點云云。查西十一月二十六日得精衛電，其文云：「暹電已收否？昨到，當偕鄧往各地運動，今乃居無聊，且未得回書，欲回來，如何辦法？祈詳電」。當接此電時，以爲精衛自述在星無聊，不指他人，而十二日此間曾致一電與精衛，其文云：「日本來函必欲派一人回京，以維報局，而安人心，已與克展兄詳議電復，公等勉支報事，精衛準西年底回東，籌款如何？電復」。故二十六日電所謂回東如何辦法，亦卽以爲精衛問伊自己回東整理報事，維持東京團體辦法，遂覆電與精衛云：「候偕往及得款回，可再商回東事。近事複雜，無關運動，故未回書（其時亦得精衛星坡書未回）德事略滯待急。」所謂近事複雜無關運動者，乃指在西所圖之事複雜變幻，而進步甚少，無能有益於精衛之經濟的運動，故未與精衛書也。今得精衛最近來書，乃知前電係爲閣

下而問，原電有一「蒼」人居無聊，且未得回書，欲回東云云。」，「蒼」二字誤電作今乃，詞意不明，遂致兩俱誤解，殊出意料之外！此間若不接精衛此次來書，尙不明此電爲閣下而發，而精衛至今亦當尙未明此處之電意也。至於此間得閣下倩精衛代作之書，其時已了然於東事之失敗，其責任全在許雪秋一人。夫閣下之任務，以能使軍械載運至目的地，卽爲完全無關，而許氏乃遇事倉皇，偵候不明，不知有兵艦；預備不周，不能僱備大船；報告不實，（指李子蔚之報告日船）以致雖已運送到目的地之軍械而仍不得其用，故曰其責任全在雪秋一人也。而且雪秋關於潮事至此已三度失敗矣，伊自乏條理，而其左右如李子蔚林鶴松輩才尤劣下，故此後各事不敢復信用於雪秋，而軍械處置問題乃其他之事，則弟實欲閣下一來河內面商其法，故致電精衛云：「暹款及萬當邀荳鄧同來。」卽係欲邀閣下商議辦東械各事。而所以待款者，則因閣下來函述及吉田等回來之措置及再來之方法，均非得有數千金以上之款，則各節問題均難解決之故。弟見精衛在西貢運動頗稱得手，以爲暹亦易得手，而萬元之款不難，欸一得而邀閣下同來，則可相議東事之辦法，而軍械可得其着落。詎精衛到暹，籌款不多，自暹返過星加坡，寄來十一月廿六之電，此間以爲精衛自言歸東；既覆電後二日，精衛再來一電云：「蒼得電，

決卽回京」，此得電云云，猶疑閣下別得東京之電，而不悟爲得此間之電也。是以此間於前得閣下星加坡書時未作覆者，以爲各事非面商不能妥善，而渴待精衛之籌款於暹有獲，且以爲精衛自暹必經星加坡而後返河內，則良晤不遠，無待覆書；及精衛於暹所獲不多，歸星加坡不數日，而遂得閣下歸日之電，尙以爲日本東京或神戶有軍催閣下歸，故始作書寄三上及閣下，而前此未嘗覆書者，則純以上之理由，而絕無所疑於閣下之行事者也。雪秋權責在接收軍械，而舉軍於惠潮，閣下之權責在於運輸軍械至於目的地，雪秋旣不能接械，而其所經營之地點亦復不能再舉，則事實上其權責已歸消滅，閣下運輸至目的地責任無虧，然以運回日本之故，因而更生新權責，但解決如何輸入日本及如何領收之問題，非弟智能所及，惟有聽閣下次度之報告，而弟所急欲聽之。又其介紹書乃閣下與胡言之再三，以許行旣不可阻，又必強邀閣下去，因慮許氏言不踐實，許瀕行謂「到星加坡查野君一切費用我均任之，」而胡不信也？故爲閣下作書至張陳等，使爲東道主，其書因言閣下係與許氏來籌款云，亦未知軍械輸入領收之能安全與否。若旣得安全領收，則乞以電報知，現時經濟問題雖未能解決，然欲商爲由日本運至澳門附近之海面，由他人請負轉至目的地，如此則日船之再度運來無何等危險，其事較易，今

雖未商定何處海面地點爲中途第一次接收之處，然望一得日本之消息卽電知弟等，俾易於商量爲如何再來他舉之計劃。以後所倚托於閣下之事正多，願閣下更爲鼎力賜助是幸！專此，卽叩

俠安！

弟孫文謹啓十二月二十六日

第四十六章 丁未鎮南關之役

關仁甫之活動 王和順之活動 鎮南關之佔領 孫黃同赴戰地 廿九日之砲擊 陸榮廷之密使 總理回越之布置 革命軍之退却 清法之交涉 法文報之記載 清政府之文電

【關仁甫之活動】 革命黨之經營桂邊軍事，始于丁未五六月間。其時 總理及克強先後至越南河內、革命軍之總機關部即設于河內甘必達街六十一號。總理以王和順、黃明堂、關仁甫等在桂邊多年，情形熟悉，特使之分任鎮南關平宜關水口關等處之軍事活動。三關均屬桂邊要隘，尤以鎮南爲天險，法人至稱之爲東方第二之旅順口焉。時關仁甫因駐鎮南關清營長黃瑞興與己素書，遂遣心腹密函勸其反正，黃允相機納降。同時邊防統領總教練官易世龍及龍州廳幕友陳曉峯等二人亦贊助革命，允担任遊說軍隊，以期內應。仁甫以時機漸熟，遂召集黨人籌備大舉，詎易陳通黨事忽爲桂撫張鳴岐駐越偵探所偵悉，張撫據偵探報告，嚴令龍州道莊蘊寬將易陳二人拿辦，易陳等因是被逮，不二日卽以被害聞。仁甫以經營失敗，于六月十九日從桂邊退回越南，途次被法國防兵拘押，禁于府涼璋監獄者二十日，至七

月初七日得當地華商多人蓋章担保，始獲開釋。

【王和順之活動】防城靈山之役既敗，黃克強王和順先後歸越南。總理命和順再著手鎮南關軍事，時桂邊憑祥土司李祐卿與革命黨早有聯絡，和順乃于丁未十月初五日，偕何海榮同赴那模村，欲與李佑卿商議奪取鎮南關砲台事。詎到文烟時，法國守兵疑爲日本偵探，被拘禁一日，次日解往諒山公使堂，始知爲中國革命黨，立即釋放。及到那感墟，又被法警留繫。次，再三解說爲非日本人，始免。至那模後，遂與佑卿議定于十三晚率所聯絡之遊勇奪取鎮南關砲台，并去電河內機關部報告成績，惟屆期佑卿所部遊勇與和順遽生意見，不聽調度，遂不克依時發動。蓋桂省綠林遊勇原分二派，和順乃綠林出身，故遊勇與之無情誼，和順知無可爲，乃快快歸河內。

【鎮南關之佔領】總理以和順與祐卿所部不愜，遂改派黃明堂關仁甫經營鎮南關軍事，而使和順募集同志謀奪水口關，以爲聲援。明堂仁甫向係游勇首領，此次與李祐卿何伍數人同受革命軍責任，事前早與台上守兵聯絡成熟。至十月二十七日黎明，明堂等遂率那模村鄉勇八十人，快鎗四十二桿，循山背間道突然向關上右輔山砲台攻擊，守兵百餘人略事抵抗，卽相率納降。於是鎮南鎮中鎮北三台皆陸續入革命軍之手，青天白日之革命旗隨風招展，附近

遊勇來投軍者，不絕于道。次日駐憑祥清軍防營統領派兵來戰，被革命軍施放大砲擊退之。

【孫黃同赴戰地】 總理于二十七日上午得鎮南關佔領電，翌早偕黃克強、胡漢民、胡毅生、盧仲琳、張翼樞、日人池亨吉、法國退職砲兵上尉男爵狄氏諸人，乘越西鐵路前赴戰地，在同登站下車，直向那模村進發，下午到達，關上已預派人來接，卽于是夜燃炬登山，克強因體胖量重，由數人扶挾而上，約九時抵關，明堂等奏樂歡迎，全軍鼓舞，時清將陸榮廷尙堅守鎮南關本營，專候龍州大兵到援，日中僅派小隊向三砲台轟擊，故明堂等亦專候總理親到指揮，然後向龍州大舉進攻。

【廿九日之砲擊】 革命軍所佔據者爲右輔山砲台，非鎮南關全部；山上分鎮南鎮中鎮北三台，鎮南何五守之，鎮中李祐卿守之，鎮北爲三台之最堅固者，明堂守之；總理克強諸人皆在鎮北調度一切。二十九日清晨清軍援兵已到，齊向革命軍攻擊，總理等乃先檢閱砲台內部，查有十二生口古虜伯大砲一門，七生的大砲一門，新式四響機關砲一門，七生半野戰砲四門，白砲數門，大小砲彈數千發，其餘二台大略相等。是早七時武官狄氏親自發砲，向距離四千密達之清軍營寨轟擊，第一彈命中，清兵死傷六十餘人，呈混亂態，同時大小各砲陸續施放，遙見清營著火，黑烟蓬蓬而起。

【陸榮廷之密使】 是日下午有樵婦持清軍參將陸榮廷密函登山求見。函中大略謂榮廷現雖食清朝俸祿，但以前亦曾統率遊勇，專與清兵爲敵，此公等所知者，榮廷前以時運不佳，不得已暫時屈身異族，以候機會，區區此心，尙祈諒之！榮廷初疑公等此次起事，非于輕舉妄動，及觀今晨砲火之猛烈，乃知有一代豪傑孫逸仙先生爲公等畫策，無任欽佩。榮廷現有衆六百餘人。隨時可以投入麾下，以供驅使，倘荷錄用，卽請給一確證，俾得知所去就。若至明日，則有清軍五百自憑祥開來，後日更有清軍二千自龍州開來，事急萬分，祈爲自重云云。總理得書，乃召集明堂等討論辦法，結果以山上三台大砲雖多，而快鎗缺乏，無法進取，決由明堂等堅守五日，總理諸人卽日回河內籌款購械，以資接濟，一俟餉械運到，便可進攻龍州，并函復榮廷使爲內應。議定，卽作密函，仍令樵婦賚返陸營。

【總理回越之布置】 廿九晚 總理偕克強諸人別明堂等下山，仍從山後間道迂迴而下。時正大雨滂沱。以近敵營，不便燃炬，良久始達山麓，夜半抵文煙，宿于同志瑪那家。翌晨有法國武官到查，池亨吉示以日本政府所給護照，謂彼偕同伴特來觀戰，並無別意，法武官無言，一一握手而退。十一月初一日十時四十分登車，正午抵諒山，已有河內僑商楊壽彭等來接，及抵河內，卽從事于籌餉購械二事，時有法國銀行家前來接洽，願向本國代募革命軍

債二千萬元，惟第一批若干萬元須于佔領龍州之日始能過付。雙方正在協商條件，而十一月初五晚已得鎮南關礮台失守電，於是借款事遂亦停頓。

【革命軍之退却】 革命軍堅守三台數日，清將丁槐龍濟光各路師大集，數逾四千人，取包圍式，向山上環攻。明堂等悉力拒戰，迭傷清軍哨弁古景邦黃瑞興馮朝輔等多人，卒以槍彈告罄，糧食不繼，不得已于初四夜棄礮台而退。時滿山皆敵軍，明堂等率衆衝圍而出，清兵紛紛退却，革命軍中有一小童，見礮台上青天白日旗未撤，慮爲清軍所得，竟以一人冒險重登山巔取回該旗，無恙而回。其勇氣有足多者！明堂等下山後，卽令所部退入越南境之燕子大山，待時而動。計是役前後歷時九日，革命軍祇陣亡一人，死傷四人，清軍陣亡二百餘人，傷者無算。

【清法之交涉】 清政府自鎮南關一役後，卽向駐北京法公使交涉，聲明孫文現居越南東京甘必達街六十一號寓所，指稱革命軍事，鎮南關事件是其主動，大礙清法二國邦交，要求將孫氏驅逐出境。法便向巴黎政府報告，遂由越南總督諷令總理離越，總理至是乃將經營粵桂滇三省軍事付託黃克強胡漢民二人代理，于戊申二月從越南赴新加坡。

【法文報之記載】 關於革命軍佔領鎮南關事件，越南法文各報記載頗詳，譯錄數則如左

(其一)十二月五日(陰曆十一月一日)法文東京日報

本月二日上午六時，號稱第二旅順口之鎮南關要塞，忽爲中國革命黨所襲據。雙方猛裂攻擊之後，第一台先破，第二台繼之，紅藍白三色之革命軍旗飄飄然招展其上。第三台抵抗稍久，旋亦屈伏。下午二時亦已高懸革命旗，聞鎮南關大營守兵亦有預備倒戈之勢云。

(其二)十二月六日法文東京日報

數日前曾有中國革命黨人約五十人潛伏于文煙諒山等處，本月二日忽離越境，鎮南關進攻，駐防該處之清兵八十人略事抵抗，卽退入台上，現有民團二小隊巡邏弄桴布海附近。中國稅務司兼邊防巡緝司令吳哈楊親率所部到那模村前面，欲截斷革命黨人來往河內之要道，駐同登及那郛之法國守兵九十人以其越界佈防，拒絕其請，吳之計畫因以失效。革命黨人有由火莊攻取憑祥之狀，清兵總數約有四營，革命軍之銳氣頗盛，但將多兵少，是其缺點云。

(其三)十二月六日法文東京獨立新聞

近來華人從越南赴廣西邊界者，日見其多，留心時事者多疑不日有大事發生，至十二月一日果不出所料，是日夜半至二日拂曉，有中國革命黨人一隊從那模村附近突然攻擊鎮南關礮台二座，該處有清兵百數十名，守備一名，守兵皆已納降，守備不肯，乃褫其軍服，放之于同登，且許其自回諒山私宅，於是革命軍三色旗飄揚于三要塞之上。三日清晨至十時頃槍聲不絕，此乃革命軍從山上礮台與鎮南關東方之清軍小礮台互相轟擊之故。禾幾山上忽吹洋號進軍，旋有革命軍四十餘人欲下山襲擊清軍大營，因清軍開放七生的野戰礮極為猛烈，遂即退入台內。革命軍總數似有一百五十人至二百人。又由同登至鎮南關之路上，有華人多名及日本人八九名，或乘馬，或乘車，馳赴戰地，此輩皆由東京而來，與此次軍事極有關係。風傳革命黨在諒山貯有巨款，該處居民曾目擊駐同登法國軍務官兼義勇團司令陶菲于二日率馬隊視察鎮南關時，革命黨對之行禮致敬。當革命黨首領等在同登休息及進殮之際，各人皆與法國武官交換名刺，極為親善，故對法國絕無惡意云。

【清政府之文電】 清廷對於鎮南關失守事件，除將桂撫張鳴岐交部議處外，所有從征之文武官吏，一概論功行賞，以為效忠異族者勸。茲并錄是年十一月張人駿張鳴岐電奏及清帝

諭旨如下：

（其一）十一月初九日粵督張人駿桂撫張鳴岐奏報克服鎮南關電

右輔山礮台克復日期，先經鳴岐電奏。茲據龍濟光、陸榮廷先後電稟：初三夜二鼓榮廷督全隊，陳炳焜率先鋒隊，曾廣義黃瑞興別領一隊，周文獻率親兵鄉勇，龍觀光率蕭順洪扼左輔山，梁太麟林紹斌分扼摩沙渠歷各隘，礮隊營分扼馬鞍青山各礮台，布置周密後，陳曾兩路猛進，直撲北台，各路同時奮攻，礮隊營用大砲向北台轟擊，台上石垣立崩；先鋒隊已撲至台外石壘後開，用火藥焚炸，奈藥力不足，匪徒抵死拒守，未能卽拔；兵匪槍砲齊發，匪燃大電燈，朗照如同白日，黃瑞興腰際受傷，彈子穿透下部而出，各隊仍急攻不下。榮廷親督率全營大隊，由是夜戰至初四申刻，槍礮迄未少停，我軍愈戰愈奮，曾廣義卓瀛洲等先後搶佔四方嶺及小尖山，賊無險可憑，悉數退入壘中堅守。各隊圍益近，急登壘旁高埠，用槍密擊，匪勢不支，仍然死守。至二鼓，先鋒各隊躍登石壘，陳炳焜手研中台匪纜，全隊繼登，匪隊紛奔壘南逃潰，壘南即屬越境，我軍不能逾界窮追，只有用槍遙擊；雖斃無算，究惜未克盡殲！先是陳炳焜于初一日卽會同礮隊奪回北台後之士礮台及四方嶺小尖山三處，濟光周歷戰地，慰勞前敵出力員弁兵勇，

見皆面目黧黑，形神惘散，幾非人形，黃瑞興古景邦王佩清馬朝輔受傷尤重。回思七晝夜血戰，令人感泣！是役均肉薄相持，陣擒者均受重傷，不能訊供。據探報，著名匪首砲頭梁之弟梁扒在北台擊斃，此外傷斃首要，猝難查悉，獲鎗七十六枚，他項軍裝甚多，兩軍現在仍在各隘口搜捕，尙未收隊。謹遵旨開列出力文武銜名稟請奏獎，並據龍濟光陸榮廷聲敘失守在前，不敢邀獎各等情前來，人駿鳴岐復查此次匪黨千餘，入手即據砲台，其志實不在小！軍用品又極精利周備，即電光燈可以概見。右輔山本極險峻，易守難攻，匪之陷台也，據龍濟光查復，匪子先數月遣三人應募爲守台兵夫，匪至內應，又值是夜大霧，邏卒先爲匪戕，故失之甚易；加以山南出爲越境，接濟既無從，邊軍地遠備多，兵力又難驟增，砲利台堅，宜無速克之理。卒賴朝廷盛福，仰承指授機宜，嚴申賞罰，將士俱能用命，竟於七日內克復，非初意所及。鳴岐籌邊無狀，致勞宵旰，負罪至重。而前敵異常出力，自應遵旨請獎，以勸將來云云。

（其二）十一月十一日清帝諭旨

前因廣西鎮南關右輔山等處砲台被匪佔據，當將張鳴岐交部議處，並電令督飭各路統將協力進攻，尅期收復；續據該撫電奏克復日期，當經將奮勇攻克砲台之參將陸榮廷賞給

勇號，並賞給弁兵銀兩，以示獎勵，飭將詳細情形查明電奏。茲據張人駿等查明電奏，稱此次匪黨千餘佔據礮台，軍械精利，右輔山險峻難攻，經龍濟光陸榮廷等血戰數晝夜，陣斬匪首，奪獲槍械甚多，於七日內克復礮台，辦理迅速，洵堪嘉尚！二品銜署太平思順道左江道龍濟光著賞給頭品頂戴。副將銜參將陸榮廷著以總兵記名簡放。知府銜四川補用直隸州知州龍覲光著以道員仍留原省補用，並加二品銜。補用知縣梁正麟著以知府留廣西補用。分省知縣周文獻著以直隸州知州留於廣西補用。候選府經歷林紹斌著以縣留於廣西補用。守備陳炳焜著以遊擊儘先補用。把總曾廣義外委黃瑞興卓灑洲均著以守備儘先補用，都司銜補用守備蕭順洪著以遊擊儘先補用。畢業生王佩清著以府經歷丞留於廣西補用。千總古景邦著以守備儘先補用。廩生梁家榮著以縣丞分省補用。增生張藩附生蘇建龍文童陳立焜郭慶修陳坤培呂恂均著以巡檢分省補用。外委陸貴廩陸裕光陳德才馬朝輔均著以千總儘先拔補。候選府經歷吳善宜著以知縣分省補用。候補州吏目田承斌著以縣丞仍留原省補用。以示鼓勵！餘著照所議辦理，該部知道欽此。

第四十七章 戊申欽州馬篤山之役

黃克強督師 小峯之戰 馬督山之戰 夜襲之大捷 解散之原因 清吏之文電

【黃克強督師】鎮南關一役既敗，總理及黃克強乃再定合謀滇粵之策，以欽廉會黨之勇氣可用，決由克強統領鎮南關及十萬大山餘衆親入欽州，并函約駐欽州統領郭人漳接濟彈藥，相機響應，先向河內法商購得盒子砲百數十桿，并由馮自由在香港購取子彈，托河內西安兩輪船買辦同志彭俊生黎量餘等私運至海防，交劉岐山等設法送至中越邊界。籌備既竣，克強乃率黎仲實、劉梅卿、梁建葵、梁瑞庭、唐浦珠及越南華僑等二百餘人，于戊申三十四年清光緒二月二十五日繞道越南，進攻欽州。法國守兵咸鼓掌歡送，絕干涉。衆遂揭青天白日旗，高吹洋號，列隊過東興附近之大路村，四處張貼中華民國軍南軍總司令黃告示，鄉民紛紛燃爆竹迎之。中途與清軍一小隊相遇，革命軍突然進攻，清軍猝被衝散，有驚跌而重傷者數人。二十七日午至小峯，有清兵三十餘人出迎，蓋聞角聲，誤以爲是郭統領人漳也，既相見，問革軍爲何營？革軍反問之，則以二十營對。革軍遂開槍殺其五人，逃去三人，餘

衆息降。當革命軍發鎗時，清營哨官猶在後大呼來者是郭統領，要站班迎接云。

【小峯之戰】 駐小峯附近清營管帶楊某得逃卒歸報，於是該營合第三十六營俱出，既近革軍，依山爲陣，所佔形勢頗佳；革軍佯却，引楊等前，分兵爲三：一從對山攻擊，一伏田隴間，一從清兵之後山上暗襲。清兵但顧前之二軍，及後軍驟至，清兵大駭，奔潰四散，死者數十人，生擒哨官某，傷者逾百。是役楊軍之大旗被奪，失槍甚多。楊等以六百餘人出隊敗歸，半日招集殘卒纔五十餘人耳。二十八日革軍前進，途遇清兵一營，接戰未久，清兵敗退，逃入村中一大宅爲負隅計，革軍乃喝大隊攻門，忽有一彈由內射出，斃革軍一人，黃司令大怒，喝令宅中主人速出，乃投炸彈燬之。清兵死者百數十人，餘衆皆解衣卸械而遁。清軍統領聞報，亦親率全軍來，因聞楊幫統之敗，乃偃旗息鼓以避革軍耳目。是時楊軍敗後四散，其第二十六營有三哨避竄山中。郭統領軍來，楊軍不見旗幟，以爲革軍從他路追迫，遽發鎗擊之，郭軍還擊，三十六營一哨官斃，卽急奔，郭軍稍前，見其非革軍也，乃一驚而罷。

【馬督山之戰】 二十九日革軍到大橋，適有清軍兩營聞警來援，戰不移時，清軍營官一名中鎗仆，兩營皆狼狽而退。三月初二日革軍列陣于馬篤山，清軍督帶官龍某率兵三營來攻，革軍居高臨下，清軍大困。黃司令親發槍遙擊，龍管帶中彈從馬上翻身墮，革軍歡聲如雷

。清軍傷亡甚衆，其營官廖丁遂先已軍而遁，於是三營盡潰！清軍哨官被擒者二名，卽伏誅；降兵三十餘人，悉令剪髮；計革軍四次獲勝，當以初二日爲最。四次共得快槍四百餘桿，彈藥無算，傷亡者僅四人耳。

【夜襲之大捷】 革軍連戰俱捷，是時已聚衆至六百餘人，聲勢日盛；方擬取道那樓大畧等處，向桂邊進攻，詎清軍統領郭人漳參將王有宏合兵尾之，有衆三千餘人，取包圍式，于革軍形勢頗不利。黃司令以寡不敵衆，乃募勇士于黑夜至清軍所駐民房拋擲炸彈，清軍自相驚擾，不戰而逃。革軍乘勢追擊，清兵四散。其營長號楊胖子者，以匿于叢林得免。經此役後，革軍遂得縱橫出沒于隆雁陳塘那悞馬路墟柳綠鳳岡一帶，使清軍疲于奔命。欽廉道龔心湛統領郭人漳乃頻電粵督告急，粵督更電請桂撫協同嚴剿，其狼狽情形可見。

【解散之原因】 先是黃克強與郭人漳有接濟藥彈相機反正之約，因所指定接濟地點及時間，每每錯過機會，不克收受；有數次解送彈藥之郭軍過後半日，而革軍始到，遂不能得其接濟。又小峯附近之戰，革軍與郭部某營長因誤會而接仗，郭軍頗有損失，郭因是老羞成怒，頓生惡感，不獨不肯踐約供給，且懷敵意，此實革軍之致命傷也。革軍轉戰數十鄉鎮，費時四十餘日，以彈藥告竭，遂不得不下令解散。克強遂偕黎仲實等赴越南，餘衆多遺歸十

萬大山。是役諸將士以欽地多瘴，咸染瘡疾，獨克強安然無恙；又所過之地，秋毫無犯，公平交易，某日在某村聚食，鄰鄉人代往他處購肉三十斤，程途不遠，革軍亦謝以數金，故鄉民到處歌頌不置云。

【清吏之文電】 革命軍解散後，欽廉道龔心湛統領郭人津會銜電稟粵督，其文如下：前據降人供稱：黃逆有偽印偽示板製造逼碼機器等件，藏在東西邊防各處，當經遣派弁兵，飭各降人帶引往起，起出木質銀鑲偽印一顆，文曰總統中華革命軍印，又偽示板六塊，銜係中華民國軍總司令官黃興，語極悖逆！又製造逼碼機器炸藥引綫逼碼紙張等多件，並獲窩戶劉必振一名，經滿璋督同印委，訊據該窩戶供認係革黨寄存等語。要之此次起事，革黨蓄謀已久，試觀陸軍部當時奏稱，欽廉遊勇土匪勾結逆首孫文，倡亂起事，先後兩撲欽州，一攻東興，一圍靈山，一陷防城，匪勢浩大，股數不一，經臣派定東西各營，分路合剿，大小數十戰，擒斬多名，奪獲槍枝，均烙有革命軍火印，大股次第撲滅，其逃匿深山窮谷者，搜捕獲辦，已逾千數，地方一律肅清，伏查廉欽兩屬，北接廣西，南隣越南，逆匪孫文在該處起事，蓄謀深遠，欽廉一帶，該黨編爲革命南軍，此次起事，實與從前不同（下略）云云。

第四十八章 戊申河口之役

河口之形勢 黎嗣等之被逮 攻佔砲台之劇戰 南溪之佔領 新街之佔領
黃克強赴前敵 黃克強返越被逐 清軍之戰略 蠻耗之敗 襲取思茅之頓
挫 移師桂邊情形 遣送新加坡情形 胡漢民之報告書 清政府之文電

【河口之形勢】 滇越以紅河爲界，而河口爲紅河最扼要之地；清國在此派重兵防守，設督辦官一員，常川駐紮。對岸爲越南之老街，法國設防亦頗嚴密。革命黨欲圖雲南，必先從取得河口入手；蓋其地居兩國邊界，爲鐵路工人及遊勇出沒之區，輸運軍械尤形便利，且佔有滇越鐵路交通上孔道之形勢，上通蒙自阿迷臨安及雲南省城，左通蠻耗普弭，右通剝隘廣南，以達桂邊，革命軍得之，可以四通八達，誠軍事上最佳之發動點也。

【黎嗣等之被逮】 是時 總理在新加坡，黃克強入欽州未返，留河內機關部者，僅胡漢民黎仲實張翼樞等數人。滇事于鎮南關發難以前，早已著手運動，至戊申三月，事機漸熟，總理乃派黃明堂主其事，王和順關仁甫佐之；河內機關部并派黎仲實、高德亮、麥香泉、饒章甫陳二華、梁恩等八人駐老街，預備於得地後，實施革命方略所規定之因糧方法。詎三月中

旬，清吏以河口附近時有盜劫案發生，特照會法官請求緝匪，老街警察局以黎等形迹可疑，遂派兵搜查寓處，發見革命軍文告及旗幟等物，始知爲革命黨而非竊盜。惟據國際法，雖不能將政治犯移交清吏，然亦不能放縱之，使擾亂鄰境，故黎等遂被拘留於警署，候越南總督命令處分；遇有相當輪船，卽當撥送出境。法警以黎等皆革命黨，待遇頗優，及聞河口革命軍大勝，乃取酒飲黎等，各舉杯歡呼，同慶中國革命之成功焉。關仁甫於是月二十三日偕翟明西至老街，亦被法警拘禁，經華商各店戶聯名保釋，至二十八日始獲出獄，次晚卽偕黃明堂渡河襲攻河口。

【攻佔砲台之劇戰】三月二十九晚二時，革命軍首領黃明堂王和順關仁甫率所部百餘人在信防（卽河口）起事，初從越南邊界渡河，清軍防營一部先與聯絡，至是合併爲一，數約五百人，遂向城中進攻，是晚四時佔據河口城；城內警兵聞號，相率反正，警察局長蔡某伏誅。河口向有清軍四營，一營守城內，一營守山上及砲台，管帶黃元楨守山上南營，防務處督辦官王鎮邦自率兩營駐半山之砲台，管帶岑德貴則守城內各處。河口旣破，岑德貴及張印堂率敗軍逃入砲台，與王玉帆（鎮邦字）合力死守。四月初一日兩營繼續開戰，極形劇烈，黃元楨部下二哨先降，餘二哨隨黃駐山頂，猶相攻擊，王督辦密遣使赴老街求救於法國防營統

領，乞借兵兩哨平亂，法軍統領答以此次起事乃革命黨，並非盜賊，不能如命。時革命軍仍奮力攻山，王督辦親督隊力戰不却，黃元楨以無援，自率衆降，皆返戈助戰。至午後四時，王督辦亦使人約降，革命軍未敢遽信，乃派老婦黃華廷偕一駐河口之法國商人登山說降。既至，王督辦不應；黃起身告行，王督辦暗命親兵乘黃不備，猝然開槍擊之，黃傷仆死，復擊斃黃之隨兵一人，法商幸無傷，革命軍聞報大憤，遂下令進攻。清弁張印堂等陣亡，守備熊通先已通誠於革命軍，至是乃舉槍擬王督辦，其所部俱反正，王督辦隨卽伏誅。岑德貴潛匿民舍，亦被擒，旋加恩放免。於是清軍盡降，河口四砲台皆爲革命軍所有，計得十響毛瑟鎗千餘桿，彈二十萬發，王鎮邦首級則懸諸河口橋頭示衆，半日後乃給其家屬埋葬，一面用南軍都督黃明堂名義布告安民，並派兵保護領事稅關洋人，送往老街，秋毫無犯，居民悅服，遠近歸附者絡繹不絕，數日內增加至千餘人，聲勢大振。

【南溪之佔領】 河口佔領後，革命軍辦理因糧草務乏人指導，民政方面勢如亂絲，黃明堂以是不能依預定計劃，於最短時間分兵四出，以攻取蒙自昆明，實爲用兵之大忌？王和順於初五日始督兵沿鐵路進攻。先是黃元楨降後，卽致書勸鐵路李蘭亭及黃茂蘭兩營反正，李蘭亭於初二晚已親率全營來降，繳鎗二百餘桿，子彈三萬發，穀一百担，及王和順督師上

攻，有黃茂蘭所部二哨迎降於道，革命軍至南溪，駐其地之清將胡華甫王玉珠各率所部一哨降，遂佔領南溪，而設司令部於黃茂蘭住宅。初七日大軍進至鐵路七十八基羅，黃茂蘭之子率兵來戰，擊退之；時開廣鎮總兵白金柱奉滇督錫良命，帶兵四營到八寨，其地離開化城八十里，王和順聞報，乃分兵襲取古林箐，以牽制白金柱之軍，白軍降者百餘人，是時原可乘勝進克蒙自，以後方餉彈不繼，不得已暫駐原地聽候供給。

【新街之佔領】 關人甫於初三日引衆四百人左趨蠻耗，欲上個舊，合臨安周文祥之兵，以攻蒙自，初四日與清軍管帶柯樹勳所部二百餘人相遇，柯登山自守，革軍攻之，時已入夜，清軍不戰而走，清兵降者數十人。駐霸洒管帶李開美率衆來降，遂佔新街。

【黃克強赴前敵】 是役革命軍以未得智勇雙全之主將調度一切，所預定進兵方略多未克實施，總理深以爲憂。適黃克強自欽州返越南，初四至先安，總理在新加坡得電大喜，卽電委黃爲雲南國民軍總司令，節制各軍。克強初六從海防乘晚車入河內，初八卽乘早車上老街，赴前敵督師；既至河口，見軍事進行多疲玩不振，而屯兵不進，尤誤戎機，乃力催黃明堂趕速添兵，沿鐵路進攻昆明；明堂恐糧食不繼，猶豫未決；克強守候逾日，意極焦灼，遂欲親率全軍前進，以此意商諸明堂，明堂乃撥兵士百人隨之。於是克強縱馬前行，未及一里，

各兵羣向天開鎗一排，齊聲呼疲倦不已，克強再三撫慰無效。更行半里，則兵士多鳥獸散。不得已折回河口，派人至前敵約王和順相會，王、河口共商進攻之策，亦以兵少彈缺爲慮。克強仍欲親率各軍襲取蒙自，而將士多不聽號令，乃知本身非有基本軍隊不能指揮他軍，遂決計回河內，擬徵集前在欽州共事之同志一二百人，佐以駁壳鎗，組織基本隊，然後再赴前敵，如是則不愁他軍不聽號令，於是盪返越南。

【黃克強返越被逐】 十二日黃自河口返越南，甫到老街，卽爲法國警兵所逮捕。蓋黃貌似日本人，當其初到河口馳馬軍中時，對岸法兵已擬革命軍有日人相助。日人在越南素有煽惑土人作亂之嫌疑，法人對之異常猜忌，故黃此次一入越境，卽遇此厄。及黃告以姓名，始悉爲革命軍重要人物，照國際法，例當撥送出境。前次黎仲實等八人願赴香港，故于河口革命軍舉事後數日卽如言遣之。此次克強自願赴新加坡，法政府乃送之至西貢，然後由西貢買舟至新加坡。克強此舉實干革命軍成敗關係至巨，從此義軍失其導師，漸有孤城落日之勢。

【清軍之戰略】 先是滇督錫良以革命軍聲勢日盛，大爲恐慌；一面令臨安道增厚開廣鎮白金柱督兵南下救援，一面頻電清廷告急；初九日清帝令派劉春霖督辦雲南軍務，未到前由總兵白金柱暫代，著隨帶銀五萬兩犒師，另飭廣西左江道龍濟光率南甯防軍七營前往協助，

并著江督端方、鄂督陳夔龍、接濟餉械。時臨安蒙自開化各處一日數驚，澠江防軍管帶楊士雄奉電檄調赴援，於初七日在澠江附近數里之翻溪澗，與革命軍一枝隊接戰受傷，全軍幾潰；餘軍皆披靡。倘革命軍乘勢攻取，沿鐵路各要隘皆可不戰而下。乃遲之又久，革命軍並未積極進攻，錫良乃得從容調兵，向革命軍取大包圍之勢。先派遣員方宏綸爲全軍總統，白金柱督辦全省軍務，已則親赴臨安居中策應，白注重蒙自，決從兩路抄襲，一由蒙自大路，一由開化西南折入黑灣後路，以與蒙自一軍會合，同向鐵路沿綫取攻勢。

【蠻耗之敗】 革命軍左枝隊關仁甫何有才黎國英等從新街進至蠻耗，詎清管帶柯樹助部下之降卒聞清軍救兵將至，遂與柯樹助裏應外合，猝然譁變。關無法維持，損失不少，乃捨蠻耗而退河口。

【襲取思茅之頓挫】 四月下旬，清軍各路援師大集，桂軍三營川軍二營黔軍二營陸續開到，聲勢頓壯！遂向王和順大營進攻。王與清軍在泥巴黑附近相持二十餘日，以敵勢日張，而已軍子彈漸告缺乏，廿三日親至河口與黃明堂相商，提議鐵路上大營及河口駐軍全數開赴普弼府，襲取思茅爲根據地；思茅鎮總兵謝有功所部早已聯絡就範，義師一至，可以不戰而定，然後徐圖進取昆明。時黃明堂以河口糧道閉塞，河內機關部雖會派僑商黃隆生甄吉亭等

數次解送米糧，然其後亦爲法官禁止通過，遂有絕糧之虞，因此亦極贊成王之提議。乃約定兩部同開至巴沙集合，然後會師進取，詎黃明堂部先到巴沙，未候王和順兵到，卽先自出發，在下田房與柯樹勛所部蔣炳臣大隊相遇，竟爲所敗，仍退回河口；王和順聞黃部敗退，移兵思茅之策不成，遂亦率所部向河口退却。

【移師桂邊情形】 革命軍各部均退駐河口，王和順欲背城與清軍一戰，敗則退入越南；黃明堂主張保全隊伍，移師桂邊，再作後圖。時軍中士氣不揚，黃說卒佔優勝，於是黃王諸首領均離河口赴越境，而使部將何護廷馬大等率餘衆東向，取道鎮邊八角山等處入桂。師平馬白，與清軍龍濟光部相遇，王正雅亦跟蹤追尋而至，兩軍接仗一日，革命軍以前後受敵，多無鬥志，退至馬角寨暫駐，復爲清軍夜襲，餘衆乃退入越屬山西太原地方，欲假道開往桂邊，詎爲駐防法兵勸逼繳械，革軍不從，遂與法兵開戰，革軍多遊勇出身，出沒無常，戰線由寶勝老街以至太原省之左州，合法兵疲于奔命，相持數月，駐該地法官乃請著名土豪梁正禮又號巴頭梁者出任調停，兩造始息戰。革軍卸械後，由法官送給旅費後保護出境，送往南洋安置。當革軍退入越南之際，清兵聞訊追擊，誤傷法國大尉威根一人，北京法公使因此向清廷大開交涉，卒由清廷賠款道歉了事。

【遣送新加坡情形】 革命軍將士韋雲卿等及兵士因退入越南，先後被拘留繳械者六百餘人，均由法官撥令出境，并派憲兵護送至新加坡。到新埠時，英官藉口一千九百零六年條約第八條，有『凡外國犯罪逃亡之人船主不得帶載入境』之明文，禁阻登岸。駐新法領事乃向英官交涉，謂此六百餘人乃在河口戰敗而入法境之革命軍，越南政府以彼等自願來新埠故遣送至此云云。英官答以中國人民反抗本國政府，而未得他國承認爲交戰團體者，不能視爲國事犯，祇可視爲亂民；亂民入境，有違英殖民地禁例，故不准登岸。因此法國郵船停泊新埠二日，後由越南總督聲明當河口革命戰領之際，法政府對二方均取中立態度，事實上已不啻承認革命黨爲交戰團體，故此大送來英屬之黨人，不能視爲亂民等語；英官至是始准黨人登岸，惟仍押禁于拘留所。總理乃使中興報董事張永福延律師向華民政務司保釋，並派員招待一切，除令陳楚楠等創辦中興石山以安插彼等外，且介紹于檳榔嶼吉隆坡吡叻文島各埠工廠礦場農場，使各安生業，於是革命失敗後所發生之國際問題始告一結束焉。未幾河內僑商黃隆生因有解送糧餉于革命軍之事，亦被法官命令出境。

【胡漢民之報告書】 附錄當日革命軍駐河內機關部主任胡漢民致 總理之起事報告書如左：

中山先生鑒：雲南國民軍光復河口蠻浩各等情形，除經電報外，謹詳述之：初國民軍之圖河口也，潛師于邊界者百餘人，其散布於車路一帶裝爲苦力者二百人，清軍暗約反正投降者日衆。願我以河口原屯重兵，除警察汎兵外，則有督辦親帶二營，黃元貞管帶一營，岑德桂管帶一營。黃元貞素通情于我，而督辦王玉藩則頑固老物，岑德桂更懵無知識也。督辦部下熊守備勇而有謀，自願以身當督辦，而以其部從我。相約已二旬，督辦得告密者言，頗爲備及。黃元貞已有調省之信，督辦辭職之文書亦將回復，熊守備黃元貞二人乃決意速舉。有清諜者偵知法界有我軍指揮者數名寓焉，竟誣以劫案，請法吏拘留之。（卽黎仲實等八人也。）弟聞此事，急催我軍首領黃明堂、關仁甫、張德卿、速發，遂以廿九晚二時舉兵，警察兵聞號卽響應，自殺其管帶蔡某，而我軍約束之使勿動，巡視河口如常，蓋河口與老街相隔僅一河，懼有擾也。旋攻汎營，汎官某逃而報督辦處，黃元貞部下二哨先降，餘二哨隨黃駐山頂，猶相攻擊；既而三腰那扒各處分駐之兵聞風皆至，戰至翌早八時，我軍暫休憩；九時復猛攻之。是時督辦親督隊力戰不却，而黃元貞已降，皆返戈助戰。至四時，督辦亦使人約降，我軍知其頑強，未信；因派王槐廷帶兵二人，並一法人（於河口通商者，偕通事來觀戰，視其情，亦知督辦已

力竭，故願與吾軍同行），往說之降。既至前，則督辦不應；王槐廷起身告行，督辦突揮刀斬王，王仆，旋以短鎗轟我一兵，（法人幸無傷，）熊守備急舉槍擬督辦，其部下從所指督辦遂伏誅，舉督辦之營降。岑德桂潛逃匿民舍，其營亦解甲。河口地面遂歸于我軍佔領。收各營之槍千餘。除身佩之子彈外，別得貯存之子彈七萬，河口四砲台亦歸我有。於是下令安民，並派兵保護領事稅關洋人，送往法界，居民大悅。（法報紙以我軍之舉動能依于國際法而行，頗有贊美。）一面點收軍實，編正隊伍，一面論功行賞，商議進兵。黃元貞既降，則自爲書勸鐵路上李蘭廷及黃茂蘭反正；初二晚，李親率全營來降，繳槍二百餘枝，子彈三萬，穀壹百担；黃茂蘭部下二哨亦已聞風而來。初三，關仁甫引衆四百進攻蠻浩，甯大引偏師上南西河，（以爲攻蒙自軍之偏師，而德興則正兵也，）黃茂蘭亦覆書于王元貞，言（黃茂蘭所駐較李蘭亭爲遠，李在二十條基勞，黃在七十八條基勞，故李先降。）我軍到日，自當率全營投降。初四日，關仁甫兵上至南溪，適有胡華甫之營壹哨來降，他壹哨官王玉珠亦相約響應。我軍更前行，抵新街，柯積臣（蠻浩管帶也）帶兵二百餘人登山放卡，我兵攻之；時已入夜，敵軍不戰而走，投降數十人。初五日，張德卿親督大隊進行七十八條基勞，收黃茂蘭之兵，然後合

兵攻蒙自；關仁甫之兵亦擬由蠻浩上個舊，合周文祥之兵（是日聞臨安已發動）會攻蒙自。初六日據來報言，白金柱帶清兵四營到八寨，八寨離開化城八十里，於是張德卿擬分兵數百襲攻古林菁，以牽白金柱之軍，及偵白金柱之所向，而與大軍合攻之。初七日更挑選精兵二百名兼程上蒙自助戰。此自上月廿九日起佔領河口暨連日進攻以次克敵收降之大概情形也。此次德卿仁甫踴躍用兵，發憤進取，而發難之始，則功在黃明堂；然而黃元貞內應之功實大，反正以後，卽立作書招降，而李蘭亭聽信其言，全營來降，以至黃茂蘭等亦相率先後而來，皆黃元貞之力也。初四日弟得克兄電，知已抵先安，卽電告知；旋奉來電，令克至卽上督滇師。初六晚車克由海防入河口，今日早上老開，往河口督師，弟已將各將士之才幹及進行之近情備細告知。克兄精神完足，殊無鞍馬之勞，瀕行謂雲南敵兵若不能爲我患，則或取廣西之兵自救，宜于其間更謀出一路于歸順以牽掣之云。想克兄親行督師，士氣更當百倍也。德卿瀕行，謂此行攻戰之事可必克，以我力充足，而敵帶脆弱，又有會黨相通，其士卒莫爲彼虜用命也。惟是自河口以上，糧米極貴，每日每人至少須發伙食三毛，現在我兵已三千餘人，（河口原有之義師三百人，在河口投降者，警察汛營及巡防四營，李蘭廷來降一營，黃茂蘭二哨，胡華甫一哨，王

玉珠一哨，其餘新街蠻浩尙有降者。）每日用銀，糧食一項亦及幾千元，收復河口，卽就地徵收義捐，得銀三千五百元。惟發餉時，殺督辦花紅二千，佔山上砲台及以哨官首級獻者，大小花紅二千八百，共花紅四千八百。（其得河口後來降者卽皆不給賞，但發伙食而已。）初二日弟交甄吉亭帶款二千二百元上，次日關仁甫之隊起程；初四日弟交黃龍生帶款二千二百元上，次日張德卿之隊起程，初六晚吉亭歸河內細述情形，知德卿之隊僅持三日之糧，非立加接濟，兼多辦糧食運送供給，便慮爲行軍之窒礙。是時鋪戶之捐已難於爲繼，而兵起河口，佔領逾一週，不見外洋大款接濟，士心雖固，不爲搖動；然若糧食不周，則情見勢絀，外恐見笑于鄰國，內亦恐降者之裹足。蓋降者之來，感于情誼者三，而動于勢者七，由此數日之情勢度之，則彼敵望風奔附，而我師大增，以是而收取全瀆也不難。若因餉絀之故，使來者聞知，不肯踴躍來附，豈不可惜？自河口起兵，我軍得利，正在有越地供給之後援，足食而進兵，則所至所向，能戰能攻。河內同志力竭于前，先生所嘆；弟見吉亭之報告，遂再電星州告危，是日復接河口來電，言降者見糧食困乏，頗有一二不安者，弟尤爲焦急。旋得星州先生復電，三日有款，略爲欣慰，然仍無以濟兩日之困急！勉強就商於梁成泰之子梁秋，使由伊借款三千，而約以無

論何時，星款到立即歸還。梁秋前日已爲我黨捐款二千，（前信已告知）此番實得其助力。以弟觀察，雲南大局確有把握。哥老會之糾合，息息相通，如黃元貞之營降，而降者相繼，此其驗也。周文祥曾破雲南，最有聲名者，今亦皆爲我軍所用而起，轉會黨而爲革命黨，而服從于國民軍矣！此雲南全局可圖者一大端也。蒙自開化藏槍各數千，（藏置爲招募新軍之用）而守兵各不過兩三營，合其附近可取救援之兵，亦不過各得二千人而止，以我朝起之銳氣，攻彼腐敗之營兵，且有會黨相通之妙用，一可敵十，何況彼力之尙有不如我耶？此雲南全局可圖者二大端也。雲南近邊服一帶，糧食既昂，河口之兵正以餉食不周，爲倒戈降我之大原因，若我有後援，糧食充足，則彼敵兵降者恐後，蓋以彼卒常饑之故也。此雲南全局可圖者三大端也。黃明堂關仁甫爲舊日會黨首領，張德卿亦著名于廣西，今皆聚而爲我用，各盡其能。黃元貞新降，極意立功，且熟悉滇情，今又有黃克強兄之學識經驗，而爲統籌，人才衆多，此雲南全局可圖者四大端也。雲南各營之槍，係于前年一律換爲德國毛瑟者，器械可用，非如欽州集合地方兵團之械參差不倫者可比，現下子彈充足，亦可供數大戰之用，雖降者日衆，則餉食日增，河內一隅，（河內已捐款千餘力已竭）焉能仰給？必有大款，方堪接濟；若得十萬金，分半

先爲糧食之用，分半預爲子彈之補充，則大軍所至，勢如破竹，攻城略地，無後顧之憂。若以現情形論之，則開化蒙自在我軍掌握，惟兩城既得，驟辦因糧，必不能給，（蒙自等雖非河口之比，然既得大城，則軍費浩繁，亦非現在可比。因糧之法，必須徐徐舉辦，而後有功；若朝得城池，而夕辦因糧，以充軍實，勢必難也。故必預籌款項，以爲臨時之用，）是以不能不先仰外洋之接濟。糧食第一，子藥之補充次之。底波洋行私約：如得蒙自，伊有洋行在彼，軍用亦可以任取。良班大班私語口口云：若有佔領蒙自消息，請黨人告我，我有大好意相酬。蒙自領事聞我佔領河口，卽歸蒙自語人云：我素助革命黨，或恐黨軍攻蒙自，對法人有誤會，故須歸爲同情。大抵若得蒙自，弟在河內亦可盡力運動，使得種種之裨助。然第一級之工夫，則尙未能做到，今惟望先生與星坤諸同志之大力先助，十萬不能驟得，亦必籌濟五六萬之款。法報之言曰：革命軍此次乃真有革命之力矣，然何其經濟之困乏耶？以數千金之款而用數千人，何其神也？又有云：以革命軍之所爲，當無有能禦者，吾人何敢量其力之所至？然須就地以籌軍用，則豈無外力之大助耶？（在河內徵捐法人亦知之）蓋我黨之艱難于平日，非外人所知也；今雲南之機局，實所謂非常之遇，雖有智慧，不如乘勢，况我祖國之淪亡于異族人

之手已二百餘年，今何幸而河口至蒙自之間，已歸漢人佔領，開化蒙自不日底定，全滇在我範圍，虜則驚魂喪魄，而我同胞當于喜慰之餘，轉生感喟，而內外有血氣者，同志協力，各盡義務，斯豈徒奮力行間者之希望？我同胞實有其責任也！至如何統籌全局，指示機宜，持綱挈領，及延請海內英才，以襄各事，是在先生。弟此次一人獨當要職，自河口克復以來，筆舌不停；而策應爲謀，又皆出于一人，體素孱弱，尤恐不勝。差幸以喜奮愉快之故，振起精神，尙能勉強從事耳。專此，即請大安。餘事續告。音電聞。弟胡衍鴻。

【清政府之文電】 附錄當日清廷君臣關於滇事來往文電如左。

（其一）雲貴總督錫良電奏

據偵探員回省面稱：王鎮邦在河口與孫黨血戰幾及三日，官軍傷亡甚多，王已陣亡，河口被陷等因。竊思孫文蓄志已久，窺犯滇桂，逆黨衆多，械精餉足，非小醜跳梁僅踞偏隅者可比。奴才到任後，迭經布置防維，奏明有案。今果率衆來犯蒙河等處，經官軍對壘兩晝夜，究以兵單，竟致失利，蒙河爲滇之門戶，蒙河危則滇危，滇危則大局危，奴才一身不足惜，如大局何？終夜傍皇，莫知所措！刻已遣省城防軍拔隊馳往，會同增厚

妥速布置，相機進攻。惟滇中兵力太單，合無懇恩俯念邊圉關係大局，速簡大軍來滇相助爲理？奴才籌備無狀，以致失敗，應請飭部將奴才嚴加議處，以爲各統將者戒。

（其二）清軍機處廷寄

（四月初九日軍機處廷寄雲貴總督）本日奉旨：錫良電奏悉。孫逆僉桂滇入手，善意已久，桂未得志，改而犯滇，實屬罪惡不赦！已蒙旨派劉春霖督辦雲南軍務，無論行至何處，迅即折回督軍前進；該督卽一面調撥省垣各軍馳往，毋任彼逆久踞，致生覬覦。該督事前毫無布置，致失要隘，著交部議處，再有疏忽！恐該督亦不能當此重咎也！

（其三）清帝電旨

（清帝電旨分寄江鄂滇三省）錫良電奏悉。滇省關係大局，孫逆攻陷河口，毋任久踞；劉春霖現已到京，往滇尙須時日，着白金桂暫代速赴前敵，隨帶銀五萬兩，以備犒賞。錫良責無旁貸，速出督師！一面逕飭龍濟光帶軍前往協勦。龍濟光原係滇籍，所部多滇人，馴辨桂匪，業已建功；此次回顧桑梓，益當奮力！如能早日克復，定予破格獎賞。並著端方陳夔龍接濟軍械，度支部羅掘餉款，凡在臣工，自應不分畛域，以副朝廷顧念邊陲之至意。特此通諭知之！

第四十九章 戊申安慶熊成基之役

熊成基略歷 范傳甲與吳春陽 軍界之活動 起事之計畫 馬砲營之發難

兵敗之原因 黨人之生死 朱家寶之文電

【熊成基略歷】熊成其字味根，江蘇揚州甘泉縣人也，祖父瑞生仕滿爲繁昌令，父存仁任候補通判。淮揚風俗綺靡甲天下，成基幼時血氣未定，性復風流放誕，讀書但通大略，去而習懸壺術，益不屑；惟以婦人醇酒靡其青年之光陰。既而父亡，家中落，無以自聊，以耽酒色故，羸瘠多疾病。年十九，落魄于蕪湖，乃引鏡自照，拍案自劾曰：大丈夫當立功傳後世，豈能以少年無行終哉？遂渡江赴安慶，投安徽武備練軍學堂，絕嗜好，勤學習，儼然一苦學生矣。然練軍學堂未幾停辦，成基以未竟其學陸軍之志，赴江甯應徵兵令，編入某營爲副目。營將某見其聰穎好學，志趣異尋常，爲介紹于砲兵速成學堂肄業，以下士而廁于將校之列，異數也。成基入砲兵學堂後，勤業尤苦，學術優異，卒業後爲江南砲兵排長。安徽舉行徵兵，徵成基往，以爲砲兵隊官。時倪映典亦在軍中，成基與之交最密，在學時互以復國

仇建民國相期許。成基初任陸軍第九鎮排長隊官，嘗向所部士兵提倡民族民權之說，聽者多感動。後以江甯雖長江咽喉，然非上游門戶，且駐兵甚多，恢復不易，因慨然有入皖之志。皖省爲成基產地，祖若父皆仕皖有年，於形勢甚爲熟悉。至皖見淮南士氣雄健，更易期以實行，同志中之爲軍官佐者亦夥，成基奔走聯絡，心力爲瘁，軍隊中少有熱血者，莫不贊成。越數月，新軍統領顧忠琛由甯往皖，奇其才，嘉其志，初調充砲營隊官，旋欲升爲他營管帶，成基堅辭不就；以起兵革命，砲隊實力較優于他營也。當是時徐錫麟方就義安慶，成基悲憤殊甚，以滿吏專制已極，急欲爲徐復仇，而阨于時機，乃中止。

【范傳甲與吳春陽】 在丁未徐錫麟起義以前，皖人運動軍界革命者，以范傳甲吳春陽二人爲最早。范字壽二，壽州南鄉人，少有志革命，癸卯年投身營伍，充工程營頭目，忠信篤實，同志咸推重之。丁未之役，以徐錫麟倉卒發難，不克參與，悲憤無已！乃進行益力，收效更著。旋調充工輜營頭目。及熊成其調至安慶，范乃悉力助之，熊所以得馬砲營之竭誠擁戴，而進行無礙者，范之力爲多焉。吳春陽字陽谷，合肥人，與萬福華交最密。甲辰十月，寓在上海謀刺王之春一案，係吳主動，事後赴日本留學。乙巳七月，東京同盟會成立，吳亦發起人之一。丙午回皖，投身砲營充兵士，日以散佈民報及各種革命宣傳品爲務，各營士兵

趨之若鶩。嗣爲皖吏所知，下令逮捕，乃潛回故鄉，創辦城西學堂，自任校長，大倡革命，復爲鉅紳李國筠向提學司告發，遂又匿跡上海。戊申安慶砲營之反正，吳與有力焉。辛亥皖省光復，以同志推重，被舉爲安徽都督，力辭不就？仍不避勞怨，黽勉任事如故，無何，有贛軍統領黃煥章率兵入駐安慶，吳以其縱兵擾民也，以大義責之，卒爲黃所殺害。此外在學界鼓吹者，有陶成章、龔寶銓、張通典、段昭、劉師培、凌毅、凌照、凌銳、鄭贊丞、柏文蔚、范鴻仙諸人。劉字光漢，江蘇儀徵人，乙巳丙午間任蕪湖赭山學堂監督，暨上海國粹學報編輯，專提倡民族主義，影響教育方面甚巨。凌氏兄弟及鄭柏范等均學生，於滬甯皖各地運動，亦甚得力。

【軍界之活動】皖省改練新軍之初，首在安慶創辦武備練軍學堂；旋復設立陸軍常備營，青年志士應徵者頗不乏人。熊成基、柏文蔚、鄭贊丞等均練軍學堂出身。范傳甲張勁夫則屬陸軍常備營。各提倡革命，異常猛進。時有岳王會之設，爲安慶軍界運動革命最先之組織。丁未四月、徐錫麟鎗殺恩銘于安慶，各同志以事起倉卒，未及響應，戊申春，倪映典中甯調皖，任騎兵營管帶，各同志欲乘時大舉，爲江督端方所覺，立命皖吏撤倪職，事遂無成。倪去後，范傳甲等推熊成基主持團體事務。各會員按月納捐會費，共集八十餘元。是年秋清

廷有令調集南洋各鎮新軍，定期十月在安徽太湖舉行秋操，派蔭昌端方爲閱兵大臣，蘇皖同志均認爲有機可乘，擬于會操動員後，同時在操場發難。正籌備間、忽傳端方子親往太湖閱操時，將設行轅于安慶東門外英公祠，范傳甲等遂欲狙擊之于省垣，爲擒賊擒王之計。惟屆期端不果來，皖撫朱家寶爲防範革命黨之故，所有派赴操場之將弁，概不令知識較新者參加其列，於是革黨之預定計劃又一頓挫。

【起事之計畫】熊成基以在操場發難之計畫不成，乃與范傳甲等計議，決於太湖秋操時在安慶發動。其計畫之大略：欲以馬廂兩營先得皖城，皖城既得，乃以一軍塞集賢關之險阻，甯軍中同志甚多，可作內應。計畫既定，適滿清帝后同時殞殞，中外震動，人心皇皇然；成基等以爲天子之機，壯氣百倍，遂於本月二十六日下午約台范傳甲、薛子祥、張勤夫、廖盤貞、洪承勳、程芝萱、李朝棟、田激揚，及各營同志多人聚議於十祖寺後鄰楊氏試館，定期本日晚九時率馬砲營反正，並約隊官薛哲及時在城內接應，當由成基頒布作戰密令十三條如下：

(一)與我反對之軍隊 (甲)水師一營在西門外。(乙)巡防一營在北門附近。(丙)城內
外火藥庫有巡防兵兩隊。(丁)撫院及各衙門之衛隊約兩隊。

(二)我軍決於今日午後十時齊發，先取城內外火藥庫，後全隊進城，各盡任務，於次日午前五時在五里廟齊合，再俟命令出發。

(三)一標同二標第三營先赴北門外火藥庫，得有子藥後，一標第二第三營進城，助城內各營攻擊西門外之水師營，得收撫卹收撫，否則攻潰其兵，收其軍械；二標第三營留守藥庫。

(四)二標第二營同工程隊先赴其營旁之軍械局，得有子藥後，工程隊留守軍械局。二標第二營以兩隊攻破巡防營，以一隊先開西門；待馬營進城後，再赴北門開城，留守北門。又一隊攻擊撫院。

(五)砲營先徒手出營，至馬號舉火，以作全軍出發之號令；舉火後，至北門外陸軍小學堂奪取步槍；得槍後，旋至該小學後取子彈進城，以一隊守南門，兩隊巡街。

(六)馬營由西門進城，直赴軍械局，得有子彈，以一隊守西門，一隊開東門，後留守東門，餘兩隊奪取電報局。

(七)輜重隊直赴軍械局，得有子藥後，保護教堂及外國人。

(八)譚武堂各生充衛生隊之任，隨時搜尋城內外死傷兵士，歸入該堂調治。

(九)各標營隊之出力人員，次日午前論功行賞。

(十)各標營隊之兵士及民人等，如有乘機槍劫情事，由巡衛隊臨時照軍法從事。

(十一)巡警兵如有願降者，砲營收納之，編入隊內巡街。

(十二)各文武衙門之官員，不准任意殘殺。

(十三)無論軍民人等，不准出入藩司衙門。

【馬砲營之發難】成基于二十九日晚在砲營發令反正，各士兵欣然從之。管帶陳鏞昌反對，爲兵弁張鴻堯黃節等擊斃。遂焚砲營，整隊而出。至步標，標統蔣與權跪接于道上，步兵多平時贊成者，鮮不從。馬營早有聯絡，其排長田激昂、周正鋒、張烈等圍攻管帶李玉春于樓上，李負傷逃去；至是亦焚兵房，出與他營聯合。各營得千餘人，聲勢大振！隨往攻北城菱湖嘴子彈庫，守庫正目爲范傳甲之胞弟傳口，迎而納之；得彈後還攻北門，并焚北門外測繪學堂之步兵營。於是合各路併力攻安慶城。成基初不欲傷害城中居民，故先遣多人入城內應，且以隊官薛哲預謀其事，滿擬大兵一到，薛必開城接應，安慶可唾手而得，而孰知事勢變幻，竟出夫意料之外！

【兵敗之原因】當義師攻城時，薛哲初率百餘人向北門衝突，本欲開城相迎，及見城上

有少數巡防營守衛，遂逡巡返營舍，不敢發動。適是時皖撫朱家寶赴秋操地，接清帝后凶耗，江督端方促之遣返省垣爲備；朱歸，卽於此時以重利誘城內將士，勿爲義師所動。對於薛哲尤爲籠絡，薛爲所脅，竟臨陣退縮，不能爲成基之助。范傳甲在轄重隊，張勁夫在講武堂，均因官長監視綦嚴，不克發動。因是反正軍於倉猝中不能入城，而彈藥存貯城內，義師槍彈無多，砲彈又無彈火引頭，致無戰鬥力。圍攻一日夜，迄未得手。皖城瀕江，江面原駐兵艦數艘，初已表示降順，至是受朱家寶命，由江中發砲擊義師，毀營壘，反正軍漸不能支。相持至二十七日下午十時，兵卒稍稍散去，成基乃率衆向集賢關退却，改變戰略，欲取廬州爲根據地，然後號召鳳陽潁州等處會黨，進而馳驅中原；於是取蕪桐城，直趨合肥。所經逃地，秋毫無犯，軍容亦尙可觀。清提督姜桂題時在河南一帶，聞訊，乃率所部窮追，成基力戰，敗之；然抵廬州時，所餘止有八九十人耳！而顛沛流離中，竟有謀害成基以降清者。成基知之，乃脫身避匿同志常恒芳家者數十日。後亡走日本。成基去後，程芝萱尙率其殘部，沿途與姜部之江防營混戰；至合肥東鄉時，僅剩三四十人，始宣告解散。

【黨人之生死】與成基同舉義者，范傳甲失敗後尙在城內，因謀刺清協統余大鴻被獲。田激揚、李朝棟、張勁夫、鄭震源、周正鋒、張志功、張星五、胡文斌等，失敗後被滿偵

探所捕，均爲清吏所害。洪承點逃往香港。協統顧忠琛以事前失察，發解新疆效力。薛哲雖臨事畏縮，未參加議師，然已爲朱家寶覺察，仍令梟首于督練公所門外。事後高等學堂提調桐城人姚叔傑力主澈底根究，朱家寶余大鴻信之。故此案前後軍士學生被害者不下三百人，株連極衆。於是被害者乃推舉龔振鵬赴京訟冤。龔至京，得同鄉御史石常信陳善同之助，聯名參劾朱余，謂其貪功釀亂，徇私害公，辭極嚴厲。段祺瑞亦恨朱余，排之甚力。結果朱被清廷傳旨申飭，余先行撤差聽候查辦，旋復嚴令永不起用，人心大快。

【朱家寶之文電】 附錄十一月初一日清皖撫朱家寶關於此役致各省電文如左：

家寶二十六日由太湖回省，是夜城外砲馬兩營下級官長煽惑自兵謀叛，馬營管帶被傷，砲營管帶被戕，奪佔子彈藥庫，縱火焚燬步隊營防，逼脅同伴，一再攻城；均擊退。復憑砲台攻城；黎明復調江面兵輪開砲攻擊，將砲台擊壞。該匪又竄避臨江塔寺後砲擊我軍，卽遣將帶隊出城，會合江輪水陸夾攻，匪始潰退，一面遣巡防營將子彈庫奪回。廿八丑刻該匪因省垣西北隅有低缺處，復到此進攻，連開機關槍擊之匪始不支退出。辰刻又奪回馬營，匪遂紛紛向城北竄桐城舒城一帶，因城兵無多，不及遠追。午後派隊四出搜查，先後拿獲叛黨二十餘人。據供革命排滿不諱；爲首係熊成基，甘泉縣人，砲營

隊官砲兵畢業生。廿九早卽開城，省城內外均照常貿易。午後午帥由太湖來，所派援軍甯省及江北與操軍隊馬步共七營，亦先後到省。陳筱帥派與操鄂軍一標協助，卽由嚮山徑赴桐城剿追，江鄂兵輪並派有楚謙建威及魚雷各船亦陸續到齊，省中現無匪蹤。三十日午帥與家寶出城撫慰地方，商民一律安堵，廬州一帶，已由午帥商之程平齋軍門派隊堵擊，現在四面兜勦餘孽；想不難盡除。特此奉聞。朱家寶。東。

第五十章 己酉哈爾濱熊成基之獄

戊申後之行蹤 密售軍書之交涉 謀刺戴濤之告密 被逮捕之供詞 就義時之壯烈 孫竹丹被害始末

【戊申後之行蹤】熊成基于戊申十月安慶失敗之後，即東渡日本留學，初易姓名曰龍潛，號望雲，研究軍事學及製造爆藥學極有心得。時留東革命黨人甚衆，各樹門戶，意志不一；成基于諸同志中與孫銘、錢兆湘、石德純、蕭翼鯤數人往還最密。復由翼鯤介紹識黃克強于小石川區水道端町五十二番勤學社，相與計畫再圖大舉之方法，咸謂革命黨歷次起義皆由軍費缺乏，以致功敗垂成，以後非先解決經濟問題，不可冒昧從事；因有先籌餉後舉事之議。會有同志孫榮由日本某武官手取得彼國參謀部機密兵書及軍用地圖數十種，議向俄國當局求售，而充革命經費。孫銘願担任回國，至北京辦理此事。成基恢復之心切，亦急于回國，欲至東三省售書，兼謀進行，諸同志以成基在祖國行動不便，羣相勸止；適成基得其友商震由滿洲致函，謂書已交涉明白，請來解決。諸同志以為危險，仍勸莫行。有臧克明者，

與商震交厚，力勸熊往，而臧亦熊友，並由臧寓書乃父冠三，介紹成基住其家中。成基以棲托有所，機會萬不可誤，遂更易姓名曰張建勳，持臧介紹書，間關至吉林長春，即假寓臧冠三家。臧係奉天人，年近六旬，乃馬賊出身，向信耶蘇教；日俄戰爭以後高談革命，雅好投機事業，戊申在長春創辦旭東公司，未幾倒閉，股東所投資本盡入私囊。夏間官場有緝拿黨人韓東洋之舉，臧又投入韓黨。其人外觀仁義，內實奸險。成基至長詢及售書交涉，始知商震之函空虛，而臧冠三尤不可恃。

【密售軍書之交涉】成基居臧家逾月，冠三竟居為奇貨，履向告貸，馴致成基所攜川資盡為冠三敲去無遺，行囊缺乏，困頓長春。己酉七月中旬孫銘到北京，函詢成基現狀，並及售書交涉，一面尋舊友程家樑商議售書方法；嗣得成基復書云，商震前函毫無根據，現另設法辦理，並請速籌接濟。孫銘得信後，即促程速為售賣。旋由程介紹同志丁汝彪暨俄國譯員趙郁卿，將所帶之書售去一種，由大清銀行匯洋三百元與臧冠三轉交成基，而冠三竟將此款全數吞沒。成基不知，仍去函告急，繼知臧不足靠，遂棄之赴哈爾濱，擬獨行運動。同時致書孫銘，請同志韓應房過長春，所帶川資尙敷二人之用，已與應房同至哈爾濱，寓秦家岡賃如棧，以後通信直寄賓如棧，萬不可再寄長春云云。孫銘得信，乃一意研究售書交涉，而購書

者甚狡，持不緊不脫態度，彼此不肯俯就。會程家禮籌劃之款幸而成功，約得五千金之譜，舉以為贈。孫銘欲脫北京交涉，遂攜三千金赴哈交給成基，此已西十月下旬事也。其時韓應房尚與熊同居一寓，同志梁冰亦因黨事至哈，於是皆會集哈埠，羣力交涉，仍無效果。遂決計待價而沽，不圖速成，共議熊回日本，熊以所謀不遂，堅不肯行；決計留哈研究俄文，且有會同東三省同志商震籌劃開墾之議。至十一月中旬孫銘梁冰等均返北京，另有所圖，十二月初旬接熊函云，將至長春與徐偉天齊續堂等別圖售書方法，孫銘復信謂臧冠三既不足靠，長春萬不可居，叮嚀勸其勿往。成基因急欲成功，竟不聽勸，徑赴長春晤徐等，徐囑其回哈候信，并以旅費關錢一百吊為贈，而不知禍機已伏于此矣。

【謀刺載濤之告密】 臧冠三以熊再到長春不與往還，銜之；且誤聞熊已由北京籌到巨款，乃致信與熊，欲借萬金；熊得函甚為焦灼，力白無款；臧又來函相迫，云爾在吾家居有數月，現時年關將近，即不言交情，而伙食一項汝亦不給耶？吾當向官吏告密。熊得信未作復，遂偕一日本友人同移居俄人飯店以避之。適是時滿親貴載濤由歐洲考察陸軍，經西伯利亞鐵道歸國，路過奉天，沿途警戒，異常嚴重；臧遽向吉撫陳昭常告密，言安慶革命首犯熊成基潛來哈爾濱，欲謀炸貝勒。陳得報大駭，乃飭撫署劉中軍督率軍警赴哈埠嚴緝，一面於載

濤所過各站，警衛加嚴，而外間絕無知者。十二月十八晚載濤車到哈站，以防範刺客故，並未下車；停一小時即乘原車南下，哈埠俄官因其未下車酬應，頗不滿意。嗣經清吏解說，始爲釋然。成基于載濤之日過哈，嘗徘徊于車站附近，欲伺隙行事，旋以警備森嚴，無可進行，乃在站外餐室據案大嚼，良久始失意他適。

【被逮後之供詞】 吉林公署所派祕偵探連日在哈埠大索刺客，卒于是月二十日下午在秦家岡下坎俄國飯店緝獲熊成基及日本人一名，成基直認本名不諱；日人當即開釋。二十一日解赴長春，由西路道顏世清親自提訊，成基案筆寫供，洋洋數千言，照錄如左：

熊成基供：字味根，實年二十三歲，軍冊年二十六歲，江蘇揚州府甘泉縣人，寄居安徽蕪湖。祖父熊瑞生曾任安徽繁昌縣，父熊存仁係候選通判，均已早故。母親胡氏在堂，胞兄熊成模安徽候補州吏目，胞弟熊成鰲年尙幼小。我一向在學堂肄業，尙未定婚。先在安徽練軍武備學堂，後入南洋炮兵學堂，均先後畢業。由南洋炮兵將校科派陸軍第九鎮第九標炮兵排長，繼調安徽馬營隊官，由馬營調炮營隊官。我平日革命宗旨以推翻政府，改革政治，倡人權，均貧富爲主；要不盡係滿漢種族之見。我平日待士卒甚厚，大衆頗爲我用，遂陰結在營同志，屢欲乘機起事，俱未得便。光緒三十四年十月間，因各

省軍隊俱赴太湖秋操，又值國喪，人心皇皇，皖省留防軍隊僅有數千人，我本意如能攻開省城，據有根本重地，再連夜直赴太湖之秋操演習地，蔭昌端方均屬平庸之輩，衛隊都不過千餘名，斷不濟事；至秋操之兵雖有兩萬，然多係空鎗，難以抵禦我軍，如我得該兩鎮兵隊，直行北上，則必勢如破竹。且該兩鎮兵多係隣省之軍隊，如一旦爲我所獲，該隣省亦必在我之掌握中。有此天然一部落之根據地，一面攻取他省，一面宣布獨立，又何患目的不達？天下可唾手而得！遂于是月二十六日夜間乘機暴動，逼脅混成協全軍變，放火創亂，開炮攻城，皆我一人主謀，並無主使之入；孰料城中內應誤事，計畫未周，以致失敗！我之宗旨。事成則已，否則犧牲其身，社會上亦不無小受影響也。况各國之歷史，皆流血多次而後成功，我此次失敗者，普通社會中人不知附和也；推其不知附和之原因，蓋因自由之血尙未足耳！譬如草木不得雨露，必不能發達，我們之自由樹，不得多血灌溉之，又焉能期其茂盛？我今早死一日，我們之自由樹早得一日鮮血；早得血一日，則早茂盛一日，花方早放一日，故我現望速死也。嗚呼政府！爾等決不能誅盡我黨，亦祇有愈死愈多而已。起事之次日，爲二十七日，下午四鐘散，帶殘兵奔向廬州一帶而去，被姜桂題馬隊三百餘人追至，我之敗兵反擊姜軍，如鳥獸散，殊

爲可哂！嗣我因無援助，所帶殘兵僅有三十餘人，已知不能成事，卽勸伊等各自逃生，我遂由廬州西北走去；由西北又向正北，由正北再向東北，日行二三十里不等，均循僻地空地逃去，夜則宿古廟或小店。所經地名，日久不復記憶。田中玉帶兵追剿，我遇見多次，他們亦不相識。且官兵各存意見，均想邀功，我乃脫逃虎穴。後由河南至山東烟台，由烟台至大連，今年正月由大連至日本神戶，由神戶至東京，住勤學社。勤學社者，卽我們革命機關本部也。本年正月二月間，我曾至瀋陽長春一帶遊歷，在瀋陽居留一天，住在東洋旅館，因聞田中玉在奉天，伊曾充安徽督練處總參議，他手下有我的照片，並因瀋陽事無可爲，故未久留，復到長春，在府署西偏租賃民房一間，改易姓名爲張建勳，字立齋，河南永城縣人，自此我遂以此名字籍貫對人。我的熊成基本名，從未向人道及。未久卽行回日。六月間黨人集議，以黨中經濟困難，欲謀舉辦大事，必先籌得巨款，始能爲力；東三省介于日俄兩國之間，將來必有戰事，大有可乘之機。適有北京派往日本之委員孫銘，號竹舟，在日本時曾與我相識；但伊並不知我係何許人，我以別號葉雲二字告之，伊得有日本軍事計畫祕本約十餘冊，據云：係爲中國政府所覓，伊留一份，如以售與俄人，當得重價。我卽挺身担任代爲銷售，約定售妥，各得其價之半

。先四冊作爲樣本，意欲藉此聯絡俄人，釀成戰局，以便從中舉事。故於八月間喬裝來東，先至長春，住臧冠三家中。臧前開旭東公司，伊子克明在日本東京耶穌教堂，平日與我之友人相契，所以知冠三其人而投止之。後因我在臧家居住，究屬不便，乃囑其代租房間棲身；並將舊書來意告知，囑其留意代銷。又在臧冠三家會見過徐尙德幾次，徐亦絕不知我來歷，伊後赴大連去訖。有人說伊曾由大連寄我銀元八十枚，實無其事。如不見信，可以赴郵局或銀行調查。緣徐尙德之妻係日本人，粗通文字，其人智識亦非甚高，如其知我底蘊，恐亦早向官府報告矣。我於八月中卽到哈爾濱，寓在賓如棧，從俄人夾根肄業俄文爲名，暗謀交接俄人，銷售祕密書冊，乘便糾合同志，以圖大舉。適俄外部大臣來哈，由在哈俄商介紹往見，先交樣本二冊，議價銀一百萬，俄人現正調查，尙未定局，不意臧冠三走漏消息，致被拿獲。孫竹丹現在北京，與我雖在東京認識，並不知我真姓名。緣吾在日本時，頗守靜密主義，不肯稍涉囂張，從未吐露真名、惟黨中首領黃興一人知我底蘊。所有旅行日用，均由東京革命黨本部津貼。或疑我之在哈爾濱，係圖行刺貝勒，亦屬誤會。總之我心堅定，百折百回，去年十二月二十六日安慶之役，皆余一人所爲，並無第二人預聞其事。乃聞事後皖撫無故殺戮多人，至今回念，爲

之愴然！惟恨我年紀究竟太輕，閱歷尙淺，否則安慶之舉不致一敗塗地，又何致來東三省耶？然心地光明磊落，所說皆是肺腑之言。倘使因我任意株連，自問不安，亦覺無謂。當余在哈時，所有衣服行囊皆被偵探取去。入署後，胡司馬直以鬻匪相待，手脚鐐拷，較之衆囚徒尤苦。其實余並無二心，惟求速死而已。至此次舉發我之人董姓，素不認識，不過在長春臧冠三家見過數次，請訊董姓便知其實。臧冠三以外，並無一人與我有關涉；其人利心太重，實不配稱爲同志。所供是實。熊成基供。宣統元年十二月日。

【就義時之壯烈】

二十三日。清吏復押解成基至吉林，出巡警局時，觀者如堵，成基笑

語曰：諸君爲國珍重！我死猶生。長春學界及商工人等多有爲之嘆息者。其時同盟會員在吉撫陳昭常幕府供職者，有廖仲愷張我華等數人，均束手無策。及庚戌正月十八日，陳撫得清廷旨，令就地加害，遂在監獄優待室內設饌饗熊，欸以洋酒，有江蘇同鄉官某等相陪，熊談笑自若，飲盡一盞。已而由獄吏帶往法廷，上座者有清提法司傅政事高等檢察廳廳長李廷路，而安徽派來之安慶府豫威管帶官楊遇春亦列坐其側。成基是時直立廷中，清法官仍用斬決舊法，加斬條於背。成基欲照相，照畢，索筆自題曰：「熊成基被捕後之照像。」旋大聲發言，宣布其革命之宗旨，語極沈痛悲憤。聽者無不動容！臨刑時，劊子手使之跪，成基不

屈，乃起而頭落矣。後有人縫其首，置之棺中，棺值錢八十吊。亡年二十有四。其告密賣友之賊冠三，同時亦被西路道捕獲。吉撫因熊潛居臧家二次，顯係同黨，罪狀昭著，情無可原，亦判禁錮十年。民國成立，臧極力運動，得以出獄，且在吉林得有公職云。

【孫竹丹被害始末】 孫銘一名元，字竹丹，安徽壽州人，十九歲偕薛哲肄業於江南陸軍學堂，即抱革命思想。癸卯歲赴日本，入振武學校習陸軍。同盟會成立，亦列名焉。嘗被舉爲安徽同盟分會會長。丙午秋偕孫毓筠返國，謀起義於江南，因毓筠被獲入獄，遂即逃歸東京。已酉春熊成基走日本，孫銘助以旅費，並同住東京牛込區市谷町澄吉館。時留東黨人因經費困乏，異常拮据，孫銘探悉日本參謀部有所謂軍事計畫祕密書，願於遼瀋戰局有關，若取而售諸俄人，大可得重資以供黨用，遂多方弋獲，卒償所願。於是成基赴滿洲，孫銘赴北京，各向俄人分途交涉，議值百萬，將有成言矣；詎成基碎爲賊冠三所賣，死之；十二月二十八日清廷軍機處奉片，據吉林巡撫陳昭常電奏，熊成基現已拿獲，同黨孫元梁冰現踞京師住西河沿元成店，著民政部步軍統領衙門順天府一體嚴拿，孫銘于拿捕之令發出前一時，得程家樞密告，遂偕梁冰逃至天津，得石德純之助，始獲避居日本。時同志中頗有以熊成基之死歸罪孫銘者，更有人疑之爲清政府偵探者，辛亥六月遂有方潛等數人設計誘孫銘至東京市

外下棋，乘間用鐵啞鈴重擊其腦，雙目凸出而死，後乃割屍數段，盛于箱中，拋棄海上。至民國元年，孫銘死事始漸爲世人所覺察，於是同志宋教仁、劉揆一、何天炯、陳陶怡、柏文蔚、孫武、柳棄疾、張我華、徐血兒、王九齡、熊越山、李肇甫諸人遂發佈公啓，詳述孫銘被誣遇害始末，以白其冤云。

第五十一章 庚戌汪黃謀炸清攝政王

汪精衛之決心 暗殺團之組織 汪精衛之留別書 實行機關之設置 埋置炸藥之失敗 炸彈案之破露 汪黃等被逮供詞 三人之定罪 營救團之效果 黃復生之自述

【汪精衛之決心】 戊申三月雲南河口革命軍發難，總理時在新加坡，以軍餉緊急，特派汪精衛鄧子瑜二人赴荷屬文島等處籌款接濟；詎是時歷年在潮惠欽廉鎮南關各地失敗之同志多亡命南洋英荷各屬，彼等對於同盟會幹部之善後措施，頗懷不滿，加以陶成章方大倡光復會，李柱中（燮和）李天鄰時功壁許雪秋陳芸生諸人紛然和之，聲勢頓盛！精衛等至文島，大受同志排擊，無功而回。精衛大憤，遂不告總理，私自秘密赴香港，謀一擊滿清重臣以雪恥。黃克強于精衛行後，適由越南到新加坡，乃與總理聯名電汪勸阻，并電香港馮自由，謂汪乘法國郵船來港，令即設法堵截，并阻其冒險。馮乃偕黃隆生屆時預在九龍碼頭守候，精衛抵港，以行蹤為同志所知，因暫停進行。

【暗殺團之組織】 精衛旋赴日本，與黃復生、黎仲實、喻培倫（雲紀）、曾醒、方君瑛、

胡靈媛、陳璧君等組織一小暗殺團，團員共七人；復生培倫於製造炸藥，素有心得，在日本試驗困難，精衛乃偕仲實璧君復生君瑛等至香港，密設機關于黃泥涌道，時約同志李紀堂赴屯門鄧三伯之農場試驗擲彈及電氣發火化學發火鐘表發火諸法。已酉夏復生培倫聞滿大臣端方將取道京漢鐵路南下，乃先期至漢口守候，欲狙擊之于車站；以機會錯過，祇得將所攜炸彈鐵壳及炸藥等物付托同志孫武保管而去。其後辛亥八月武昌之役，孫武在漢口因製炸彈受傷，卽此物也。

【汪精衛之留別書】 精衛于已酉一年間爲經營暗殺事件，往還于日本香港者二次，總理克強及南洋同志屢阻其行險，均弗聽。是年秋同盟會南方支部成立于香港，衆舉精衛任書記。時倪映典運動廣州新軍反正，日漸得手，衆同志咸欲精衛留港爲助，精衛以與復生仲實等有成約，堅不肯從。至十二月上旬，遂偕仲實璧君悄然北上，瀕行致書 總理及南洋同志告別，錄之如左：

（其一）留別 總理書

先生台鑒：來教敬悉一切。前函囑以專心此事，旣聞命矣；後函則以維持團體爲急，此事可置爲後圖；弟意欲維持團體，莫善於力踐前函所言，蓋此時團體潰裂已甚，維持之

法，非口舌所以彌縫，非手段所以挽回，要在吾輩努力爲事實之進行，則灰心者復歸於熱，懷疑者復歸於信；此非臆測之言，前部可徵也。丁未春夏之間，太炎輩在東京所以排擊破壞，無所不至矣；洎聞滇粵軍起，東京同志躍起犇赴，未嘗以太炎等之言而有所介介於中，卽太炎等亦自息其喙。惟太炎等最後之手段，無過於發佈詆讒之函，前時因有人彌縫其間，此等最後之手段忍而未發，今則不然；彼等最後之手段已出矣！其排擊破壞之能力，嘗無有更甚於此者矣。然則今後吾輩復有事實之進行著於天下，則彼等愧怍之不暇，更有何法以惑人？弟等之爲此事，目的在於破敵，而非在於靖內變也；所以靖內變之道，亦不外於此。故弟在東京，於彼等之所爲，付之不見不聞，惟專心於所事而已。先生謂弟死後，太炎等不知又如何舞文，此言弟亦慮及，小人之爲不善，無所不至，何能保其不爲此卑劣之行？故弟草遺南洋同志書存展兄處，弟事發後，卽爲登之中興報，以杜彼輩之舞文也。餘情詳以前諸信，不再贅。專此敬請大安！弟精衛頓。十二月朔。

（其二）留別南洋同志書

南洋同志公鑒：弟自去歲小除夕離星加坡，邇來遂與諸同志不復相見，至於今將一年

矣。此一年中爲此事之故，來往奔走，僕僕不定其居，屢接諸同志來書般般詢問，所尤不忘者，仰光同志曾電召弟往，而弟皆未嘗一報；每念及之，輒悚然不安。願弟所以不敢報書者，以既承諸同志詢問，不能不述近狀以告；將以實相告耶？則事尙未發，不能豫言；將飾詞以相告耶？則是欺也。以是之故，竟躊躇而不告。今者將赴北京，此行無論事之成否，皆必無生還之望，故豫爲此書託友人漢民代存，俟弟事發後，卽代寄以補前事疎忽之過，望勿以遲延爲罪！幸甚幸甚。抑爲朋友者，於臨別之際，必有贈言，况將死之時耶？惟弟所欲言者，平日已宣之於民報及中興報，而民報第二十六期所載革命之決心之論文，則將生平爲文字，約而言之；謂弟將死之言可也。惟弟於將死之時，猶有所歉然於中者，則以今春弟將爲此事，平生師友知而責之，以爲死之易不如生之難，宜留身以當艱屯。其所諄諄責備者，弟心識之矣。願以革命之事，條理萬端，人當各就其性之所近者，擇其一而致力焉。既致力於是，則當專心致志，死而後已，然後無負於心也。今弟已致力於是矣，而年來與諸同事往來於目的地，相約勗仆後繼，期於必制狂虜之死命；故雖聞師友之督責，而一往而不留，亦以耿耿此心，可對於師友也。然死者長已矣！至於生者，因將來革命之風潮日高，而其所負之責任亦日重，其勞苦沉瘁，必

有十倍於今日者。弟不敏，先同志而死，不獲共嘗將來之艱難，此誠所深自愧怍者！望諸同志於已死者，勿寬其責備，而於生者則務於團結，以厚集其力。惟相信然後能相愛，惟相愛而後能相助，毋感於讒言，毋被離間於羣小，毋以形跡偶疎而睽其感情，毋以行事過祕而疑其心術，蓋有此四者，往往使團結爲之疎懈，凡諸黨派，所不能免；而祕密性質之革命黨，則尤不能免。有如近日章炳麟陶成章等散佈流言，離間同志，是其一例。願諸同志慎之也！嗟夫！革命之責任必純，而有勇者乃能負之以趨；非諸同志之望而誰望？願諸同志同心協力，固現在之基礎，努將來之進行，則革命之成功，有如明朝旭日之必東升矣。弟雖流血於菜市街頭，猶張目以望革命軍之入都門也。言盡於此，伏維自愛！手此告別，敬候。

道安。弟汪精衛頓首。十一月十日。

【實行機關之設置】 己酉年秋九月，黃復生偕同鄉但懋辛先赴北京經營暗殺機關。黃原名樹中，字理君，四川隆昌人也；夙有志于荊鼎之事，曾在橫濱從梁慕光學製炸藥，傷其面部。至冬十二月，精衛仲實璧君等均抵京，雲紀攜其所購置照相器具亦到，遂在宣武門外琉璃廠火神廟西夾道設一照相館，名曰守真；擇期庚戌年元旦日開張，藉避世人耳目。另在東

北園賃一屋，以爲集合同志機關。適值清廷派赴歐州考查海陸軍之戴洵載濤兩員勒于己酉歲暮歸國，精衛復生二人遂攜皮包，內置鐵茶壺，滿貯炸藥，赴東車站相候，擬于下車時炸之。由晨守候至晚，車始抵站，因天已昏黑，見滿站皆戴紅頂者，不知誰是二載，恐誤中他人，遂未下手。時清慶王威權最盛，衆欲炸之以示威。因其出入戒備森嚴，不易動作。遂決計擒賊擒王，專以攝政王載灃爲目的物。以其扈從太衆，恐鐵茶壺盛藥不多，炸力有限，乃由復生向驛馬市大街鴻泰永鐵匠鋪定製大鐵罐，圓徑約尺一二寸，高可尺許，能貯炸藥四五十磅。籌備既竣，復從事行炸地點之選擇。

【埋置炸藥之失敗】復生等初探悉載灃每日上朝，必經鼓樓大街；鼓樓前有一短牆，伺其通過時，若將鐵罐由短牆擲下，彼可悉數炸斃。詎計甫定，而載灃因鼓樓大街修築馬路，變更行程，遂不果。繼又調查其路線必取道烟袋斜街，亦因租房不得，作罷。最後始擇定十利海旁之甘水橋爲適當地點，其地三面環水，僅一面有居民數家，甚僻靜，距攝政王府最近，爲出入必經之路。橋之北有陰溝一道，可將鐵罐埋置橋下，人則藏于陰溝內，伺載灃過橋時，施用電氣發火，電流通，則電氣雷管遂起作用，而令炸藥轟然爆發矣。時衆以東北園距十利海太遠，更于十利海附近覓得一破廟，名清虛觀，與道士分租一室，以爲騰挪

地。於是決定：埋置炸藥事，復生雲紀任之；引放電機事，精衛任之。二月二十一日夜午，復生雲紀同往橋下掘孔，因犬聲四起，未能竣事。次夜復往工作，始將鐵罏埋置孔中。及敷設電線，則以銅線過短，不敷所用。第三日重添購電線，至晚間十二時後續行敷設，忽見橋上有人窺伺，復生大驚；乃使雲紀急赴清虛觀，止精衛勿來，已則匿于巨樹後，觀其究竟。初見一人持小燈籠下橋，且照且尋，移時始去。復生伺其去後，乃疾馳至橋下，將電線收回。因鐵罏太重，非一人力所能攜，僅擬將螺旋蓋取去，以避搜檢。惟以螺旋太深，倉卒不能拔出，祇得將電線結爲一束，隨以砂土覆之，仍潛匿樹後窺伺。旋見有三人，一警察，一憲兵，一常人，持燈籠二下橋尋覓，良久始去。事後乃知橋上之人係一趕大車者，因其妻三日不歸，出而偵察，見橋下有人，初疑爲盜夫，後乃發見掘地埋物諸事，駭而奔報警察，而黨人行炸載澧之計畫，竟由是破露焉。復生見事已發覺，倉皇返東北園，卽夜開緊急會議，討論第二次進行方法。以所餘炸藥無幾，羣推雲紀赴東京重購炸藥，仲實壁君往南洋籌款，精衛復生在京留守，待炸藥至繼續進行。次晨壁君忽謂前晚埋置之鐵罏必未經發現，主張復生雲紀二人重往甘水橋探視，以便是夜續行工作；復生等依言往探，則見有持槍警察來往梭巡，始失望而返。翌晨雲紀仲實壁君三人遂各分途出發。

【炸彈案之披露】二十三日夜間，有警察在甘水橋洞下發見鐵絛鐵匣等物，知非尋常事，亟歸報警署，警署復呈報步軍統領衙門及民政部，諸堂官聞報，齊至出事地點，衆相視莫敢動；民政部尙書肅王善耆促之，且言若有意外，則身家我任之；各軍警咸默然。後乃請日本使館某技正前往啓視，由日技正徐撥其土，方見一大鐵匣，內置黃色炸藥及雷管玻璃管數十具，乃判爲極猛烈之炸彈，爆發力能燬周圍二里圍，一時京中大震，全城警探極形騷擾，因匣內包藥之紙有英國某公司製字樣，遂有疑及載洵載濤兩貝勒自英國攜回圖謀篡位者，亦有謂慶王因與肅王有隙，故爲此以構陷之者。是時黨人程家樞方在肅王府任事，知復生等來京，疑與炸彈案有涉，乃使吳友石（白逾桓改名）赴守眞照相館，勸復生暫匿他處免禍，并約其是夜到名妓姚蓉初家密談，吳時任北平帝國日報記者，亦黨人也。復生力辯與是案無關，亦未赴程之約，以免發生他故，惟一意候炸藥運到爲第二次進行而已。

【汪黃等被逮供詞】北京警廳查驗鐵綑罐之鐵蓋螺旋乃本國人製造，遂命偵探將都中鐵匠店挨戶密查，始探知爲驟馬市大街馮泰永所製；訊據該店主人供稱係琉璃廠守眞照相館中人定造之物，因密派探員于該館修屋時，混入工匠內將往來函件一大包竊去，中有可疑之函二通，警廳始確知該館爲黨人機關，遂于三月七日午前由內城左一區署派警至守眞照相館，

將復生及照相館司事羅召勛二名捕去，復使精衛等所用小厮帶路跟蹤至東北園搜索，僅拿獲精衛一人，并起出手鎗炸彈電線等物，均押至內城總布胡同警察左一區署，旋由區長陸聽秋分別訊問，而鴻泰永鐵匠店主人亦在此作證，精衛復生各自承爲一己所爲，不涉他人。一星期後移至內城警察總廳，亦分別拘禁。次日由廳丞章宗祥召集全廳職員顧鰲等作第二次之審訊，精衛乃草供詞數千言，照錄如左：

汪兆銘，別號精衛，前在東京留學時曾爲民報主筆，生平宗旨皆發之於民報，可不多言。丁未年孫逸仙起事時，兵敗後攜炸藥軍器等出，我嚮以此等物件納入書篋內寄存友人處，後復往南洋各埠演說，聯絡同志。繼思於京師根本之地，爲振奮天下人心之舉，故來。又自以平日在東京之交遊素廣，京師各處熟人頗多，不易避面，故聞黃君有映相館之設，卽以三百元入股，至京居其家，黃君等皆不知精衛目的所在；相處月餘，後見精衛行止可異，頗有疑心，故映相館中有人辭去。至於今日，忽聞价言映相館中有事，故卽往閱，知事發，不忍連累無辜，故復回寓，擬留書黃君自白；未至寓，遂被收捕。自被捕以來，詰者或曰：「今中國已立憲矣，何猶思革命而不已？」嗚呼！爲此言者，以爲中國已有長治久安之本，而不知其危在旦夕也！自吾黨人視之，則數年以來，其

益吾民之悲痛而不可一日安者，固未少減於曩昔，且日以加甚者也。今之持立憲之說者，以爲立憲則必平滿漢之界，而民族主義之目的可以達；如是則雖君主立憲，奚不可以卽於治？以吾黨人論之，姑勿論所謂平滿漢之界與所謂予民以權者爲果有其實否，卽以君主立憲之制而言，其不能達濟國之目的，可決言也。談法理者每謂君主係國家之最高機關，有憲法以範圍之，則君主無責任而不可侵犯，故君主立憲，未嘗不可以治國；此於法理則然矣；以事實按之，而有以知其不然也。大抵各國之立憲，無論其爲君主立憲，爲民主立憲，皆必一度革命而後得之；所以然者，以專制之權力積之既久，爲國家權力發動之根本，非摧去強權，無由收除舊布新之效故也。法國當路易十六卽位之初，蓋已幾樹立憲君主政體矣，而後卒不免於大革命，其故實由於此。此非惟民主國之法國爲然；以君主國言，若英，所謂憲法之母者也，若德，若日本，所謂君主立憲政體之強國者也，今之言立憲者多祖述之，其亦嘗一按此三國之歷史乎？英國無成文憲法，其所謂權利請願與所謂大憲章者，實由幾度革命所造成。其憲法發達之歷史，蓋遞遷迭變以至於今日者。法學者謂英國之國體雖同君主，而以其政治而論，實爲民主政治，非虛語也。德國之憲政，由日耳曼聯邦自治制度夙已發達，足以爲其根本，故君主立憲之制可行。

之而無礙。至於日本，則所謂最重君權之國也，其憲法上君主之大權，遠非德國可比，徵論英國。今中國之言憲政者，或謂當以日本爲法，或謂其君主大權過重，戾於法理爲不足學，吾以爲前說固無足論，卽後亦徒爲法理之空談，非事實之論也。夫謂日本憲法君主大權最重者，於法理上則然耳；至於事實，則大權固不在君主也。維新以前，幕府專制，天皇僅虛位，是故倒幕之役，實爲日本政治上之大革命。西鄉隆盛以兵東指，德川幕府以兵迎降，政治上之大權已移於維新黨之手，於是德川歸政，天皇總攬大權。要其實，則天皇高拱，國事皆處決於倒幕黨之手，是故日本之憲法，以法文而言，大權總攬於君主；而以歷史而言，則其國家權力發達之根本，固已一易而非其故矣。今以此三國立憲之成績衡之中國，乃無一相當！既非如英國憲法之以漸發達，又非如德國有自治制度以爲根本，而又非如日本之曾經廢藩倒幕之大革命。其專制政體行之已數千年，自二百六十餘年以來，且日益加厲。所謂國家權力發動之根本，在於君位；而政府各省行政官，特爲奴隸供奔走而已。一旦慕立憲之名而制定憲法大綱，其開宗明義，以爲憲法所以鞏固君權；夫各國之立憲。其精神在於限制君權，而此所言立憲，其宗旨在於鞏固君權！然則吾儕謂如此立憲，不過爲君主權力之保障，爲政府之護符，其言有少過乎？

嗚呼！如此之立憲，即單以解決政治問題，尤且不可；况欲兼以解決民族之問題乎？夫民族主義與民權主義有密接之關係，民族主義謂不欲以一民族受制於他族之強權，民權主義不欲以大多數之人民受制於政府之強權；然所謂強權者，即政治上之權力，今既稱立憲，而其目的在於鞏固君主之大權，是其強權較昔加厲，其終為民族民權兩主義之敵，不亦宜乎！論者又曰：此為國會未開時為然耳；當國會已開，則民權日已發達，故為政治革命計，為以速開國會為唯一之手段。為此言者，可謂惑之甚也！夫立憲所以鞏固君主之大權，上文已言矣；而國會者，即為此大權所孕育而生，如嬰兒之仰乳哺，得之則生，不得則死，如是之國會，而欲其能與政府爭權界以為人民之代表，庸有望乎？吾敢斷言國家權力發動之根本，未經變易，而貿貿然開國會以生息於君主大權之下者，其結果不出三種：

一曰、國會為君主之傀儡，前此之土耳其是也。土耳其嘗立憲矣，其立憲悉模仿歐洲君主立憲國，條文頒布之後，以親佞之臣組織內閣，以各省總督為上議院議員，以阿附朝廷之小人為下議院議員，粉飾苟且，殆如一場戲劇。未幾其內閣頹然傾倒，而國會亦閉歇不復開，至昨歲而有少年土耳其黨之大革命。

二曰、國會爲君主之魚肉，今之俄羅斯是也。俄自與日本戰敗後，迫於民變，不得不立憲；其憲法條文之完善，較之憲法大綱，相倍蓰也；其政黨之強立，較之今日請開國會者之兒戲，相霄壤也；其憲法條由民黨數十年血戰所購得，較之今日所謂立憲，又不可同日而語也；然而國家權力發動之根本無所變易，國會終不能與政府之威權相敵，故自有國會後，以持正誼之故，屢被解散，議員逮捕者繫繫不絕，膿血充塞之歷史如故，革命之風潮亦急激如故。

三曰、國會爲君主之鷹犬，今之安南議會是也。安南隸屬於法，法欲苛斂其民，而慮以是激民；乃開議會，以安南人之有資望者爲豪傑員，爲會員，每欲加稅，輒開議會，使議決號於衆曰，此議會之所議決也。故安南人有議會，實爲法國官吏之鷹犬，協力以噬其民者也。

由是觀之，卽如請願國會者之所期，其結果不出此三者。請願諸人，其果有樂於是乎？醉虛名而忘實禍，其罪實通於天也！立憲不可望如此，以故革命諸人以爲欲達民主之目的，舍與政府死戰之外，實無他法。此革命黨所久已決議者也。若夫避戰爭之禍，而求相安之法，則前此革命黨人，……………則民族主義民權主義之目的，

皆可以達，而戰爭之禍亦可以免。誠哉言也！或有慮此爲不利於滿人者，不知果不言立憲則已，如其立憲，則無論爲君主國體，爲民主國體，皆不能不以國民平等爲原則；謂民主國體爲不利於滿人者，非篤論也。或有謂此爲不利於君主者，然以較諸鼎革之際，其利害相去當如何？歷史所明示，不待詳言也。所謂願汝生生世世勿生帝王家，及所謂汝奈何生我家者，其言抑何慘也？設不亡於漢人，而亡於隣國，則法之待安南，與日本之待朝鮮，視去其國王如一敝屣，而其國王乃日仰鼻息以求活也，以較之日本德川幕府，奉還大政，身名俱泰者，其相去何如乎？

上之所言，於國內現象略陳之矣。至國外之現象，其足使中國一亡而不可復存，一弱而不可復強者，尤令人驚心悚目，而不能一刻以安！國人於庚子以來，頗知敵國外患之足懼；至於今日，反熟視若無所駭，此真可爲痛哭者也！夫中國自甲午戰敗以來，所以未至於瓜分者，非中國有可以自全之道，特各國平均勢力之結果而已。庚子之役，俄國乘勢進兵於東三省，久駐弗撤，實啓瓜分之局；日本以均勢之故，遂與之戰，戰役既終，而各國之形勢爲之一變。前此英日圖同盟，與俄德法同盟相抗，日俄戰後，而有日俄協約，有日法協約，有英俄協約，所謂協約，質而言之，實協以謀中國而已。前此欲謀中

國，而各國自顧其利害，勢有不均，遂相衝突，而出於戰；今則鑒於戰禍，而以協約爲均勢之不二法門，一旦各國勢力平均，則保全瓜分，唯其所願。願所以苟延至今日者，以英法慮德爲之梗，而日本又慮美國之議其後也。比年以來，日美之衝突日以彌甚，數月前且有日美開戰之說，而日英美同盟之議囂然大起；日本新聞從而論之曰：日英美同盟成立，則可以制支那老大帝國之死命，其謀我之亟，有若是也！夫美富而日強，兩國雖各懷敵意，終不敢遽如日俄之肇釁，其彼此利害衝突之點，終必以協定之；誠使英德俄美日對於中國之均勢政策略定，則自甲午以來，中國所賴以苟安偷活者，至是已失其具，保全在人，分割在人，有爲波蘭之續而已。分割之慘，夫人而知之矣，抑亦知所謂保全者，其害禍無異於分割？國不能自立，而賴保全於人，已失其所以爲國；人爲刀俎，我爲魚肉，此所謂一亡而不可復存，一弱而不可復強者也！識者有憂於此，乃渴望清美同盟，夫同盟之目的在於互相扶助也，故有兩強國同盟者，而決無以強國與弱國同盟者。以強國而與弱國同盟，是必強者以同盟爲餌，而釣此弱者也。前此清俄同盟，其例矣。夫國不自強，萬無可以與他強國同盟之理。而非於國家權力發動之根本上有大變革，又無可以自強之理。愛國者可由此而知其故矣！今之談國事者，不以此爲憂，而

願以邇來中國與外國交際，其體面較優於前，遂怡然用以自慰；夫曩者中國所以不見禮於外國者，以其賤外排外之思想；然雖如是，而俄人固嘗以深情厚貌相親，而因以攫大利矣；今中國人之思想，已由賤外排外而轉爲媚外，而各國之智，孰不如俄？知中國之所重者，不在主權，不在土地人民，而在體面，遂亦競以深情厚貌相結，以期外交上之圓滑；而中國之人遂以沾沾自喜，間有一二小權利得僥倖爭回，則尤大喜欲狂，而於外國之協以謀我，瞠乎若無所見，此真燕雀巢於屋梁，而不知大廈之將傾也！此無他，由人人心目中，以爲今已預備立憲，凡內治外交諸問題皆可藉以解決，醉其名而不務其實，如相飲以狂藥，猥曰期以八年，迢迢八年之後，中國之情狀，其有不忍言者矣！

由此言之，中國之情勢，非於根本上爲解決，必無振起之望；及今圖之，其猶未晚，斯則後死者之責也！

【三人之定罪】炸彈案破獲後，肅王以各衙門軍警破案有功，特由民政部提銀二萬元，以充賞犒。旋又查悉法政學堂職員孫鏡清與黃復生同鄉，常代黃收遞函件，亦一併拘捕。後由四川同鄉京官及同堂學友四百餘人各出具保結，向內城警廳力保，始獲開釋。清吏以精衛

等供詞足以搖動人心，特禁止各報登載。載灃初極震怒，擬置精衛復生二人以極刑，程家樞乃極力向各方爲二人營救，且語肅王，謂國家如殺汪黃，則此後黨禍日夕相尋，非朝廷之福；肅王閱供詞，亦大感動，乃力主從輕治罪之說。且謂時方標榜立憲，爲和緩人心及羈縻黨人計，宜作釋怨之舉，博寬大之名。載灃從之。遂下諭將精衛復生交法部永遠監禁，羅召勛則禁十年。法部因在預備立憲期內，對於汪黃羅三人待遇，較尋常犯人略優。肅王及貝子溥倫嘗至拘所看視，溥倫僅一問姓名卽倉皇退出，肅王則再三慰問，備致欽崇云。

【營救團之效果】 仲實璧君雲紀於汪黃被捕後，同至香港，設機關於九龍城，專從事營救汪黃之活動。加入此新團體者，有女同志黎德榮李佩書二人。旋派德榮璧君先後赴南洋各埠籌款，庇能同志李世榮黃金慶助之，共得款萬餘元。惟奔走經年，成績絕少；僅由張煊求助於法部同鄉司員，使達函於精衛，得其在獄中所賦詩數章及信到平安四字而已，辛亥春間，雲紀以所事無成，乃隨黃克強於三月二十九日攻擊督署，卒殉義於是役。精衛復生召勛至辛亥八月武昌起義後，始由清廷開釋。精衛遂與楊度聯名提倡南北和議。先是精衛有聘妻曰劉文清，香港華民政務司署文案劉子平之女弟也；丁未戊申間，精衛以從事革命爲辭，向劉氏提議退婚，劉浼鄧子瑜向精衛達意，謂其女弟可株守以待；精衛乃謂革命不成功決不娶

婦，辭甚決絕。故其後璧君屢求婚於精衛，而精衛迄未敢應。嗣暗殺團北上後，精衛仲實璧君同居東北園，璧君乘間重提出婚約，精衛不能却，卒從其請。及民元南北統一，汪陳之婚禮亦正式宣佈。仲實自是放浪形骸，寄情酒色，至民九竟以潦終。

【黃復生之自述】

關於謀炸清攝政王案始末，黃復生敘述當日情形極詳，錄之如左：

己酉年秋九月，予偕但懋辛同志赴北京經營暗殺機關，冬十二月，汪精衛始偕陳璧君黎仲實來京，喻雲紀亦於同時購置照相器具來京，設照相館於琉璃廠，名曰守真，以爲避人耳目計，擇期庚戌年元旦開張，此固在東京預定計劃也。先是清廷派載洵載濤兩貝勒赴歐洲考查海陸軍，於己酉歲暮歸國，精衛偕予攜皮包，內置鐵茶壺，滿貯炸藥，赴車站相候，擬於下車時炸之，詎因爲時過晚，見滿站皆戴紅頂者，恐誤中他人，遂快快返。時清慶王最專橫，予等復欲炸之，因不得間；嗣乃決計擒賊擒王，始以攝政王載灃爲目的物。以其出入扈從太多，恐鐵茶壺之力量太少，乃由予向驛馬布大街鴻泰永鐵匠鋪交涉，定製大鐵鑊罐，圓徑約尺一二寸，高可尺許，能貯炸藥四五十磅；時攝政王上朝由鼓樓大街，鼓樓前有短牆，伺其通過時，將鐵鑊罐由短牆投下，彼可悉數炸斃。詎計甫定，而鼓樓大街改築馬路矣！又調查其路線必取道煙袋斜街，復以租屋不得作罷。

予復多方調查，最後始擇定十刹海旁之一小橋，名甘水橋，距攝政王府最近，爲出入必由之地，橋之北有陰溝一道，可將鐵罐埋於橋下，人則藏於陰溝內，用電氣發火，伺其過橋時，則按機關，電流通，電氣雷管遂起作用，而使炸藥爆發。庚戌年二月二十一日，予與喻君往橋下工作，不知何來多犬狂吠，幸次夜往埋，異常清靜；埋畢，敷設電線，不圖線太短，所差甚多，次日復添購，至晚間十二鐘後，予與喻君復往工作，電線固已足，喻君於橋下舉首上望，詎見一人蹲於橋上，（既入獄後，始知其人係趕大車者，因其妻三日未歸，彼見橋下有兩人，方以爲係其妻與奸夫也。）喻君以日語私謂予曰，橋上有人！吾等之秘密恐已被其窺破矣。予聞之駭然。乃囑其速往告精衛避歸，予看一水落石出。先是予等之住所爲東北園，距十刹海太遠，乃於其旁覓得一破廟，名清虛觀，與道士分租一室，以爲騰挪地。是時精衛正待於此，一俟安置妥後，彼將任按電機者。喻君去後，予擇一巨樹匿而窺之，初見一人持小燈籠下橋，且照且尋，移時始去。予伺其去後，乃疾馳至橋下，將電線收回，擬將螺旋蓋取轉，以罐罐太重，一人不能搗也。詎正退螺旋之際，突聞橋上步履聲甚急，因螺旋太深，倉卒不能退去，無已，始將電線結爲一束，隨以沙土覆之，仍潛匿樹後，窺其究竟。

時見有三人，一爲警察，一爲憲兵，一卽普通人也，持燈籠二，下橋尋覓，良久乃出。予見事已敗露，乃倉皇走還東北園，卽夜開緊急會議，與會者喻雲紀黎仲實陳璧君汪精衛與予也。當經議決雲紀赴東京重購炸藥，仲實璧君赴南洋籌款，予與精衛則留守，待炸藥至乃繼續進行，以所餘之藥無幾也。次晨璧君妙想天開，堅謂所埋之鐵罐必未經發現，果爾，則今夜重往施放也；勸予與雲紀到當地探視。無已，遂前往。雲紀由西而東，予則自東而西，予方行至十刹海附近，遠望甘水橋上鶴立持鎗警察三，予遂未前進；少焉，見一人乘人力車，似睡熟者，偏偏倒倒通過，而三警察皆極注意其人，蓋卽雲紀也。予恐有偵者尾其行，遂未與語，而逕過遠東北園，雲紀已早歸矣。歸白璧君，始釋然。又明日，三人遂首途矣。嗚呼雲紀！不圖卽此而長別耶！二十四日有吳友石君來相館訪予，吳君卽白逾桓，亦舊同志也。時在帝國日報主筆政。蓋予抵北京，彼初未嘗至此，相見卽詢予曰：「日來報紙登載十刹海旁之炸彈案，君知之乎？」予曰：「因相館事忙，連報都無暇閱」；予復問其「報紙如何登載？」彼曰：「前夜當地警察發現地雷後，卽報當局，無敢動者；後乃請日使館某技正前往啓視，據云：『幸未爆發，否則北京城將陷大半矣。』有謂係溥倫貝子謀篡位者，有謂慶王因與肅王有隙，故爲此以害

之者，又謂係戴洵載濤兩貝勒自英帶回者，以包藥之紙有倫敦字樣也。議論紛繁，莫衷一是，而各機關凡有偵探者，悉出全隊以偵之，舉凡茶館酒肆妓寮戲園真不密布偵探，我勸同志可暫避腥風，勿當此大難。」予謂「我開此照相館，炸彈案胡與我事？」彼曰：「年來留學生孰不來考小京官，豈肯營照相業者，幸勿欺人，以自欺也！」予復力辯之。彼乃謂「有程永生同志擬與君晤談，可否見允？」予問「在何處？」曰：「姚蓉初家。」予曰：「姚何人？」曰：「名妓也」。予曰：「請遲至九點，或當奉命；過時請勿待。」遂握別。予急歸商精衛，告以吳之言論，及程君之約是否可赴？汪曰：「程家禮固老同志，第其人粗豪，恐密子裏一言不慎，反生波折，不如不去之爲愈。」約逾一星期，吳君又至，謂予曰：「炸彈案聞昨日在蘆溝橋捕獲一人，已槍斃矣，君知之否？」予曰：「未也。」——前此私心竊謂報紙所載純屬清廷自相殘殺，今復憫無辜之人爲予等替死！然對吳君前仍未敢形諸辭色也。予等自信力太堅，以爲予等所爲，毫無破綻，豈彼無識偵探警察所能破獲者？不圖三月初七日午前十一鐘頃，予正在于東北園宅中與精衛談話，而予等所僱之小廚名達子者，突來謂汪曰：「四老爺！四老爺！照相館內有人請黃老爺去」。予問何事？彼曰：「爲什麼執照的事例！」予謂汪曰：「想該無甚

事罷？」汪亦曰：「該無甚事罷！」予于是遂去。詎甫行，琉璃廠大街，突來一人搥着予胸，謂予曰：「汝使得好假鈔票呀！」——是蓋所謂當頭悶捧之術。「予曰：我的事我明白，汝等不得無禮。」旋來多人擁予至飯店，二人執予左右手，褫予衣以檢查之，隨即招一騾車前來，擁予登車，車去，至大柵欄，始見軍警林立，如臨大敵，其初蓋皆匿於肆中也。車既風馳電掣，俄頃間，即抵內城之總布胡同左一區署，兩人各執左右手，令予面牆立，略問姓名籍貫後，少息於一斗室，兩人仍各執左右手而坐。少焉一人來叱此二人去，且以親善之詞謂予曰：「黃先生今日受驚矣！我等爲職務所迫，萬祈原諒。」予曰：「唯唯。」未幾一人坐公案，二人挾左右臂而立，其人初以驚堂木一拍曰：「汝是黃復生？」予曰：「是。」又曰：「汝幹得好事！可速畫供來？」予曰：「究犯何罪？所畫何供？予犯罪之證據何在？」其時實無所謂證人證物也！彼聞予言，乃曰：「請休息一下罷。」約午後二鐘許，即見大車將予等東北園宅中所有一切器具咸運來矣，更見一騾車，所載者即精衛也。時予知事全敗，自分萬無生理，心反坦然，精神轉覺疲怠，予謂守警曰：「予倦思睡。」彼輩以門板令予就寢。予寢正酣，忽有人呼予起，時方半夜，忽見燈燭輝煌，予意以爲必至刑場也。乃導予至午間審訊處，而巍然高坐者

仍係此人！後乃知爲左一區區長陸聽秋也。第其時忽變其最親善之態度，以極親切之口吻呼予曰：「復生！汝之精衛先生，我已請至此矣，且已錄供詞矣。」予曰：「精衛何在？予將晤之。」彼曰：「不可。」予曰：「然則供詞又何在耶？曷以示予！」彼曰：「是烏乎可？」旋將予所餘之炸藥及電綫手鎗等悉陳於案，而言曰：「晝間汝謂無證據，此諸物者，甯非汝之證據耶？」俄而鴻泰永之主人亦至，指予而言曰：「疇昔來我家交涉造鐵罐者，非子也耶？」予曰：「汝今已至，夫復何言！」「可將紙筆來予書供詞。」語書至「此次之事，純予一人之所爲，精衛不過客於予處」，——予之作是書者，非爲掠美，實欲救之也，乃彼人務令予易之，予曰：「事實如斯，予胡能誣我良友？」彼聞之動容曰：「異哉精衛亦如是供也！必不可易，亦已矣。」一星期後移拘內城總廳，次日由應永章宗祥召集全所職員作第二次之審訊，卽所謂清供也。僉事顧鼈亦在座。閱二日，有蕭君者，前來安慰予曰：「爲黃先生報一喜信！」略謂日昨因汪先生曾爲一文，洋洋數千言，堂官閱之，（指肅王）甚爲感動，對於兩公力圖營救，此案大致可無生命之危矣。予曰：「感君盛意。不過吾等此次之所爲，卽早已置生死於度外，爲國家人民謀幸福不成，死亦分也。」次日，予正翻閱殘書，忽聞室外有人耳語聲，少焉，卽見

一人啓簾入，詢予曰：「貴姓是黃？」予曰：「是。」向予一揖，予亦報以一揖而退。時予之外室有持鎗警察四人，晝夜監守，予叩以斯人爲誰？曰：「倫貝子也。」予付其必以震驚革命黨三字而來，在彼之意，必以爲係三頭六臂，不圖乃一白面書生也！又明日午前，警察來告，謂肅王將來談，俄見一人入，見予翻閱殘書，彼即謂予曰：「此時正好讀書也。猶憶從前令先祖，不知是黃漢昇，還是那一位，曾在獄中與夏侯勝學易，夏侯曰：『此時還學甚麼易經？』」黃曰：「朝聞道，夕死可矣。」予當告以是黃霸，字次公，非漢昇也。彼乃笑謂予曰：「汝看得很熟，很好很好。」旋謂我尙將唔精衛談談，遂去。至三月二十日午前八鐘，巡官來謂肅王傳汝等詢話，導予至一客廳，精衛亦至，肅王以滑稽態度謂予兩人曰：「汝二人亦久違矣！今特爲汝等介紹，有甚麼話，儘管隨便談談。」時室中尙有廳丞章宗祥及僉事顧鼐，肅王謂予等曰：「此次之事，王爺甚震怒，（指攝政王）我與之力爭，我說冤仇宜解不宜結，革命黨豈止汪黃兩人乎？即使來一個捕一個，但是冤冤相報，何時是已？如今已爭到徒刑；但是在有期無期間，我還要爲汝等爭也。不過此次有一人很費得力呀！其人爲誰？即程永生也。」旋又談及：「我生平最愛讀民報，出一期我讀一期，我當時曾說過天討民報增刊所插的畫，（爲蘇曼殊所

畫翼王夜嘯圖及射狐等）我說民黨內有如此的人才，可以言革命矣。但是不過民報所標的三民主義，我猶稍嫌狹隘得一點，我想將來不但五族大同，卽世界亦將有大同的時候，不悉我這種主張，你們二位以爲如何？時予未及答言，精衛曰：「兆銘和復生的主張，已在民報上披露，今天王爺所說，我等向來尙無此種觀念，不能作答。」彼聞此言，當卽擊一拇指曰：「到此生死關頭，尙能堅持自己的宗旨，真是令人佩服！」直談至午後三鐘，刑部方面屢催起解，彼猶依依不捨，謂爲相見恨晚；且謂予等曰：「我這面惜無房舍安頓二位，刑部監係未改良的，恐待遇有不周之處，都向我這面看看，如須閱何書報，儘可寫信來，我當照辦」。旋卽用騾車派軍隊護送至刑部，獄官問姓名畢，卽入獄。予居第三監，精衛居第四監，羅偉章居第二監，羅乃十年監禁，予等則水遠監禁也。所幸者，顧巨六爲予等交涉作官犯辦，得享小屋，用自己襖被衣服等優待，其他如全副刑具以及飲食等，皆與常犯無異。至次年三月二十九黃花岡一役消息傳來，知雲紀及諸好友皆被難，予與精衛痛不欲生。迨至八月十九日武昌起義，北京震恐，予等平時尙能閱報，至此亦禁止矣，泊九月初六，宣統下詔罪已，大赦黨人後，資政院議員劉鴻岷易宗夔等具書質問刑部曰：「朝廷既大赦黨人，何以汪黃兩人猶禁在獄？」刑部推諉此

案係民政部送來的，不關我部事。又問民政部，詎該部亦推此案已經交過刑部，不關我事。後乃兩部一齊質問，兩部無法，乃奏請釋放。當下上諭，略謂「政治嫌疑犯某某等，着發往廣東交張鳴岐差委」，時九月十六日也，予等在獄計十七閱月，中間有御史請開黨禁者，惟趙堯生先生一人耳；而請治罪者，亦有胡思敬御史，猶憶其文中有一「汪黃二逆，東西法律在所必誅」二語，當在獄中時憤極，擬出獄後前往請教胡御史之東西法律。既出獄後，未幾精衛即偕趙鐵橋赴石家莊，後與楊度組織共進會，以謀和議，而予亦赴天津，與杜黃等組織京津同盟會，旋即偕黃禹昌彭家珍等赴滬分頭工作矣。此其經過之大略也。

中華民國三十三年五月渝一版

中華民國三十五年一月滬一版

中國國民黨叢書

中華民國開國前革命史 下卷

本書(下卷)每冊定價國幣二元三角

(外埠酌加運費匯費)

版權所有 不准翻印

著 者 馮 自 由

發 行 人 劉 百 閱

發 行 所 中國文化服務社

印 刷 所 中國文化服務社印刷廠

上海图书馆藏书



A541 212 0006 2597B

